

深圳市宏成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塘朗工业区 B 区 31 栋)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EALAND SECURITIES CO., LTD.

二零一六年四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重大事项提示。除重大事项提示外，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二、公司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

一、市场竞争风险

从行业竞争格局来看，以思科、网件、友讯为代表的美国、台湾公司依托高端的研发技术和设备，占据着全球主要的高端应用市场；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以及国家对通信基础设施及配套设备的大力支持，以华为、中兴、腾达等为代表的国内宽带通信设备制造企业也在逐步朝着“专、精、特”的方向不断发展，行业内企业数量不断增多，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公司在行业内处于中游位置，与上述优秀企业存在差距，如公司在未来不能有效提高自身竞争力，可能对公司的持续经营带来一定影响。

为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加强产品研发力度和对市场的调研深度，力争发展更多客户和拓展国内市场，以此应对市场竞争的整体风险。

二、经营周期性风险

公司报告期各期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3,807.77 万元、8,276.64 万元、2,386.73 万元，波动显著。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销售客户均在境外，受相关国家或地区时事政治、大型盛会以及民生工程等因素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呈现周期性波动，如受 2014 年巴西世界杯的影响，主要客户之一的巴西 WKM INDUSTRIA DE PRODUTOS DE INFORMATICA LTDA 向公司采购了 272 万美元的通讯终端设备，采购量较大。

为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在兼顾海外市场的同时，增加对国内市场的开拓力度，通过参加三大运营商（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中国移动）的招投标及技术测试，以实现内外销兼顾的经营目标。

三、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909.35 万元、1,619.94 万元和 901.36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3.88%、19.57%和 37.77%。公司根据信用状况，对部分客户提供 30 天至 180 天的信用期，受个别客户回款不及时或逾期时间较长的影响，报告期内对个别客户的应收账款单独计提了减值准备，应收账款回款存在风险。

为应对收款风险，公司已针对客户的资信情况不断完善和健全客户的资信评估和应收账款管理体系，并根据风险转移原则在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投保，极大地减轻了应收货款回收的风险。

四、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以外销为主，出口商品、进口原材料主要使用美元结算，公司持有较大数额的美元资产（主要为美元货币资金和经营性应收项目）和美元负债（主要为经营性负债）。

2013 年度美元兑人民币汇率的中间价处于小幅下跌趋势，2014 年度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整体保持平稳并呈微小上升态势，2015 年 1-8 月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整体保持平稳，但 8 月较 7 月汇率上涨幅度超过 4%。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汇兑损益分别为 134,030.91 元、-165,072.80 元、-427,688.99 元。如果未来公司进出口数量进一步增加，且美元兑人民币结算汇率短期内波动较大，公司的境外原材料采购价格和产品出口价格仍将受到影响，进而对公司的业绩可能产生一定的影响。

五、主要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同期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9.71%、69.98%和 62.28%，虽然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占比呈逐年下降趋势，但主要大客户的集中程度仍然较高。如果主要大客户因经营周期性变化对采购计划进行调整或出现意外事件导致经营困难等情形，短期内将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盈利能力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

为应对客户集中所带来的风险，公司对境外主要市场深入、及时地跟踪、把控，部分主要客户因周期性经营调整可能减少采购量，公司会重点拓展其他客

户；另为减少境外市场快速变化带来的风险，公司会逐渐将经营战略重心转移至内地市场，通过参与三大运营商的产品技术测试获得相关市场准入资质，从而形成内外销市场兼顾的整体经营策略。

六、主要供应商相对集中的风险

公司上游供应商行业集中程度较高，主要体现在主要材料供应商大多是拥有原厂代理资质的少数经销商，一般客户只能通过经销商采购主要材料，因主芯片等主要原材料技术含量高、市场需求旺导致公司需要有计划地大量采购，以降低采购成本及减少主要材料供应不足所带来的相关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材料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同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8.10%、50.45%、和 54.31%，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供应商集中度相对较高。如果主要供应商因意外事件出现停产、经营困难、交付能力下降等情形，短期内将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盈利能力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

为应对上述风险，公司深入对市场的了解、分析、判断，不断完善存货安全库存管理制度以及相关的预算编制制度，在降低采购成本的同时以减少原材料呆滞的风险。

七、持续经营能力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647.16 万元、496.82 万元和-391.27 万元，公司净利润率分别为-17.00%、6.00%、-16.39%，公司的盈利能力较弱，主要体现在公司投入的研发力度大，但品牌知名度不高且产品销量不够，未能持续或稳定地实现规模效应，目前境外市场变化较快，需要公司投入更多的人力、物力、财力对市场进行快速反应，从而对公司的各项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实施如下措施，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转变经营策略，将目前以境外市场为主的销售策略逐渐转变为以境内市场为主，内外销兼顾的经营策略。目前公司积极参与国内三大运营商的产品准入测试，在拟获得准入认证的同时也在一定程度上提高公司生产运营的各项水平，通过对国内巨大市场的渗透来改善公司的销售结构和盈利水平，从而实现规模效应。

加大对渠道市场的开拓力度，不断提高市场嗅觉，增强对市场的提前判断能

力，力争形成直销与渠道齐头并进的经营态势。

八、技术更新风险

公司产品是基于不同网络通讯技术和相应的主芯片而研发，所以受到网络通讯技术及主芯片进步的引领，必然面临产品技术更新换代、产品结构调整、等一系列的压力。如果未来新技术和新产品不能及时研发成功，或者对技术、产品、市场趋势把握出现偏差，将削弱公司竞争力。另一个方面，相关研发技术的持续投入及产品更新换代，需要厂商不断投入大量资金进行技术跟踪和前沿研究，如果在研发上资金投入不足，有可能无法及时跟上技术升级换代的步伐，而丧失发展的主动性。

九、主要产品进口国（地区）政策调整风险

公司产品大部分出口，主要销往巴西、巴基斯坦、美国及台湾等地区，至今未出现上述国家或地区对宽带终端设备的进口限制或贸易摩擦，若未来上述国家或地区为保护其本国或地区相关行业的发展，调整宽带终端设备产品进口政策，将对公司产品销售造成不利影响。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般释义		
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宏成数字股份	指	深圳市宏成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前身、有限公司、宏成有限	指	深圳市宏成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探索者数码	指	指深圳市探索者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公司设立初时名称
深圳华鸿	指	深圳市华鸿成长投资发展（有限合伙）
美国宏成	指	KASDA NETWORKS INC，本公司在美国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宏成	指	宏成数字科技（香港）有限公司，KASDA NETWORKS LIMITED
WKM	指	巴西 WKM INDUSTRIA DE PRODUTOS DE INFORMATICA LTDA 公司，该公司系本公司在南美地区的主要客户之一。
本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深圳市宏成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股东大会	指	深圳市宏成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深圳市宏成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深圳市宏成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市宏成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深圳市宏成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在工商行政管理局备案的深圳市宏成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公司、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指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大华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德恒	指	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
内核小组	指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业务推荐挂牌项目内核小组
项目小组	指	国海证券推荐挂牌宏成数字项目小组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关联关系	指	《企业会计准则-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中所规定的关联关系
报告期	指	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8月份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专业术语释义		
DSL	指	DSL 的中文名是数字用户线路，是以电话线为传输介质的传输技术组合。DSL 技术在传递公用电话网络的用户环路上支持对称和非对称传输模式，解决了经常发生在网络服务供应商和最终用户间的“最后一公里”的传输瓶颈问题。由于DSL 接入方案无需对电话线路进行改造，可以充分利用可以已经被大量铺设的电话用户环路，大大降低额外的开销。因此，利用铜缆电话线提供更高速率的因特网接入，更受用户的欢迎，得到了各个方面的重视，在一些国家和地区得到大量应用。DSL 包括 ADSL(Asymmetric Digital Subscriber Line, 非对称数字用户线)、RADSL、HDSL 和 VDSL 等。
SMT	指	Surfaced Mounting Technology（表面贴装技术），新一代电子组装技术，可实现电子产品组装的高密度、高可靠、小型化、低成本以及生产的自动化。
DIP	指	DIP 封装，是 dual inline-pin package 的缩写，也叫双列直插式封装技术，双入线封装，DRAM 的一种元件封装形式。
3C 认证, CCC 认证	指	China Compulsory Certification，即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制度。一种为保护消费者人身安全和国家安全、加强产品质量管理、依照法律法规实施的一种产品合格评定制度。凡列入

		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内的产品，必须经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合格，取得相关证书并加施认证标志后，方能在国内销售。
ADSL, ADSL Modem	指	Asymmetric Digital Subscriber Line，即非对称数字用户环路。一种通过电话线进行宽带通信的技术，其上下行带宽不一致。ADSL Modem 即利用 ADSL 技术接入宽带的调制解调器设备，又称 ADSL 终端。
VDSL, VDSL2	指	Very-high-bit-rate Digital Subscriber loop，甚高速数字用户环路；原理与 ADSL 相同，因采用了先进的调制技术获得了更高的上下行信道频段，属于 ADSL 的快速版本。VDSL2 是 VDSL 的演进版，在传输速率、距离等方面更具优势。
FTTX	指	光纤接入，是指从区域电信机房的局端设备到用户终端设备之间网络光纤化，局端设备为光线路终端（Optical Line Terminal, OLT）、用户端设备为光网络单元（Optical Network Unit，ONU）或光网络终端（Optical Network Terminal, ONT）。根据光网络终端所在的位置，又可将其分为光纤到小区（Fiber To The Zone; FTTZ）、光纤到楼（Fiber To The Building; FTTB）、光纤到户（Fiber To The Home, FTTH）和光纤到路边（Fiber To The Curb, FTTC），统称为 FTTX。
EPON	指	Ethernet Passive Optical Network，是 PON 技术一种，由第一英里以太网联盟（EFMA）提出的一种光纤接入网技术，采用点到多点结构、无源光纤传输，在物理层采用了 PON 技术，在链路层使用以太网协议，利用 PON 的拓扑结构实现了以太网的接入。
GPON	指	Gigabit-Capable Passive Optical Network：是基于 ITU-TG.984.x 标准的新一代宽带无源光综合接入标准。
PLC, PLC 调制解调器	指	Power Line Communication，电力线通信；一种利用低压配电线路传输高速数据、语音、图像等多媒体业务信号的一种通信方式，主要应用于家庭宽带网络接入和家电智能化联网控制；PLC 调制解调器指一种可实现电力线传输宽带信号的设备。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数与表格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采用四舍五入所致。

目录

挂牌公司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释 义	6
目 录	8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1
一、公司基本情况	11
二、本次挂牌情况	11
三、公司组织结构	13
四、历史沿革	22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3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5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3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9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39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服务流程	41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6
四、业务具体情况	60
五、商业模式	73
六、行业基本情况	74
第三节 公司治理	87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7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	88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90
四、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90
五、同业竞争情况	91
六、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资金往来、提供担保的情况	92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93
八、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94
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96
一、报告期审计意见、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及主要财务报表.....	96
二、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154
四、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174
五、报告期内主要负债情况.....	189
六、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	191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	192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97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98
十、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98
十一、控股子公司及其他被投资单位的基本情况.....	199
十二、风险因素及公司对策.....	200
十三、公司经营发展目标.....	204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05
第六节附件	212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宏成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KASDA NETWORKS INC.

法定代表人：何双全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1 年 12 月 10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09 年 8 月 27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2,600 万元

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塘朗工业区 B 区 31 栋

邮政编码：450001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张敏帆

互联网网址：www.kasdanet.com

组织机构代码：73414683-4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的主营业务属于“3922 通信终端设备制造”。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的主营业务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的主营业务属于“C3922 通信终端设备制造”。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挂牌公司投资行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的主营业务属于“18111010 通信设备”。

二、本次挂牌情况

（一）挂牌股票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宏成数字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2,600 万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 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本公司股份，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

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何双全承诺：“本人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自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本人持有的股份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本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本人在担任宏成数字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可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宏成数字股份总数的 25%，本人不在宏成数字担任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之日起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宏成数字股份。”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人在担任宏成数字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可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宏成数字股份总数的 25%，本人不在宏成数字担任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之日起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宏成数字股份。”

除上述人员外，公司其他股东对所持股份无自愿锁定的承诺。

（三）本次挂牌时可转让的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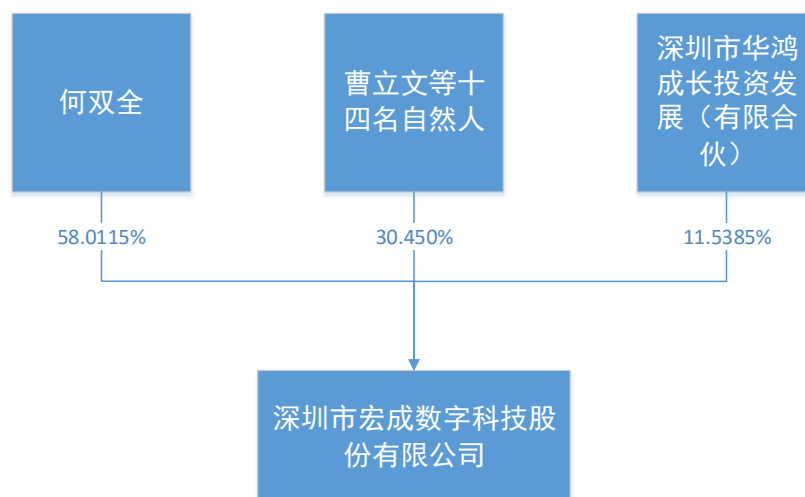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任职/与公司关系	挂牌前持股数量	本次可转让股份数量	尚未解除限制转让股份数量
1	何双全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15,083,000	3,770,750	11,312,250
2	李淑慧	-	1,560,000	1,560,000	-
3	曹立文	董事、总经理	2,308,000	577,000	1,731,000
4	姚尚平	董事、副总经理	624,000	156,000	468,000
5	熊鹰	采购部经理	1,316,000	1,316,000	-
6	邹玉连	物控部主管	624,000	624,000	-
7	许泳池	-	600,000	200,000	400,000
8	蒙晓花	董事、销售总监	526,000	131,500	394,500
9	罗强军	监事、工程总监	56,000	14,000	42,000
10	宫月彬	运营经理	26,000	8,666	17,334

11	樊小毅	董事、技术总监	224,000	56,000	168,000
12	陈毅芬	监事会主席、财务经理	20,000	5,000	15,000
13	夏元	行政主管	7,000	2,333	4,667
14	冯英	监事	12,000	3,000	9,000
15	何超	销售经理	14,000	4,666	9,334
16	深圳市华鸿成长投资发展（有限合伙）	-	3,000,000	1,000,000	2,000,000
合计			26,000,000	9,428,915	16,571,085

三、公司组织结构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公司主要股东情况

1. 股东及其持股数量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 (万股)	股份比 例 (%)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 (万股)	股份比 例 (%)
1	何双全	1508.30	58.0115%	9	罗强军	5.60	0.2154%
2	李淑慧	156.00	6.0000%	10	宫月彬	2.60	0.1000%
3	曹立文	230.80	8.8769%	11	樊小毅	22.40	0.8615%
4	姚尚平	62.40	2.4000%	12	陈毅芬	2.00	0.0769%
5	熊鹰	131.60	5.0615%	13	夏元	0.70	0.0269%
6	邹玉连	62.40	2.4000%	14	冯英	1.20	0.0462%
7	许泳池	60.00	2.3077%	15	何超	1.40	0.0538%
8	蒙晓花	52.60	2.0231%	16	深圳市华鸿成长投资发展（有	300.00	11.5385%

					限合伙)		
合计						2,600.00	100%

上述股东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2. 股东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何双全与熊鹰为连襟关系；何双全与陈毅芬为舅甥关系；何双全与何超为叔侄关系；何双全系深圳华鸿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深圳华鸿 79.60%的股权。

3.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何双全直接持有公司 58.0115%的股份，通过深圳华鸿间接持有公司 9.1846%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67.1961%的股份，且何双全为公司主要创始人，自公司成立以来，何双全的持股比例一直高于 50%，符合《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关于控股股东的定义。

何双全从公司成立以来一直担任公司执行董事或董事长及公司法定代表人，决策公司重大事项，鉴于其持股比例、工作岗位及在公司所发挥的作用，我们认定何双全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何双全先生，1964 年 8 月出生，中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毕业于杭州电子工业学院电子工程系无线电专业，1987 年至 1995 年，担任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1995 年 2 月至 1997 年 5 月担任深圳国科自动化高技术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1999 年起研发 ADSL 终端技术，在 2001 年技术研发完成，创立本公司并担任公司董事长至今。

最近两年，公司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

4. 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1) 深圳市华鸿成长投资发展（有限合伙）

深圳华鸿为公司员工股持股平台，持有公司 11.5385%股权，深圳华鸿股东由公司员工组成，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登记机关为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南山

局，工商注册号为 440305602472935，执行事务合伙人為何双全，经营场所是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塘朗工业区 B 区 31 栋 1 楼，合伙期限为 99 年，自 2015 年 07 月 13 日起算，经营范围为投资兴办实业、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

深圳华鸿的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合伙人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序号	合伙人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何双全	238.8	79.60%	8	杨高飞	3.00	1.00%
2	曹立文	17.60	5.87%	9	周威	2.00	0.67%
3	汪峰	10.00	3.33%	10	周海林	2.00	0.67%
4	汪源	6.00	2.00%	11	冯英	2.00	0.67%
5	刘帅	5.00	1.67%	12	曾小丹	2.00	0.67%
6	陈浩	5.00	1.67%	13	何超	1.60	0.53%
7	张敏帆	5.00	1.67%	-	-	-	-
合计						300.00	100.00%

(2) 李淑慧

李淑慧女士，持有公司 6.0000% 股权，1966 年 12 月出生，中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8 年至 1992 年，担任深圳市赛格康乐电子公司出纳，1992 年至 1994 年担任深圳国银投资公司会计，1994 年至 2000 年担任深圳市有色金属投资公司财务经理，2000 年至 2003 年担任中港珠宝交易中心财务经理，2003 年至 2005 年担任深圳中机大创公司财务总监，2005 年至今未自由职业者，期间于 2014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0 月曾任公司监事。

(3) 曹立文

曹立文先生，持有公司 8.8769% 股权，持有股东深圳华鸿 5.87% 的股权，1966 年 5 月出生，中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毕业于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电子工程专业及清华大学研究生院 MBA 专业。1987 年 9 月至 1992 年 12 月担任原电子部南京 55 研究所工程师，1993 年 1 月至 1996 年 10 月担任深圳市国科自动化高技术有限公司工程师，1997 年 3 月至 2005 年 11 月担任深圳市金国科实业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06 年 3 月进入公司工作，任公司副总经理，2013 年 3 月起任深圳市宏成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至今。

（4）姚尚平

姚尚平先生，持有公司 2.4000%股权，1972 年 12 月出生，中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毕业于浙江大学电子信息专业。1994 年 7 月至 1997 年 4 月担任萍乡矿务局安源煤矿机电科技术员，1997 年 5 月至 2001 年 4 月担任东莞新科磁电厂工程师，2001 年 6 月起进入公司并担任副总经理至今，负责公司产品生产全面管理工作。

（5）熊鹰

熊鹰先生，持有公司 5.0615%股份，1962 年 1 月出生，中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安徽理工大学矿山机械制造专业。1984 年 10 月至 1992 年 3 月担任萍乡机械厂工艺工程师，1992 年 4 月至 1997 年 9 月在萍乡变压器厂从事产品工艺相关工作，1997 年 10 月至 2001 年 11 月担任深圳市泰美讯实业有限公司生产主管，2001 年 12 月进入公司工作并担任公司采购经理至今。

（6）邹玉连

邹玉连女士，持有公司 2.400%股份，1978 年 12 月出生，中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暨南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2001 年 12 月进入公司担任物控部主管至今。

（7）许泳池

许泳池先生，持有公司 2.3077%股份，1970 年 6 月出生，中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江西师范大学汉语言专业。2001 年 4 月至 2003 年 5 月担任上海大亚科技有限公司行政部经理，2003 年 8 月至 2005 年 6 月担任江西临川连城中学教师，2005 年 8 月至 2009 年 9 月担任浙江宁波东华科技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2009 年 11 月至 2011 年 6 月担任东莞大忠电子有限公司销售部项目总监，2011 年 7 月至 2014 年 5 月担任东莞盈聚电子销售部项目经理，2014 年 7 月至今为自由职业者。

（8）蒙晓花

蒙晓花女士，持有公司 2.0231%股份，1982 年 5 月出生，中国籍，无国外永

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长春工程学院经贸英语专业，2004年至2006年担任佳士达国际（深圳）有限公司销售专员，2007年进入公司工作，2007年至2010年任公司销售经理，2011年至2013年任公司国际部经理，2013年至今任销售总监。

（9）罗强军

罗强军先生，持有公司0.2154%股权，1983年4月出生，中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光信息科学与技术专业。2006年7月至2007年3月担任深圳富士康科技集团硬件工程师，2007年3月进入公司工作，2007年3月至2013年11月担任公司硬件工程师，2013年11月起担任公司工程总监至今。

（10）宫月彬

宫月彬先生，持有公司0.1000%股权，1979年2月出生，中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河北科技大学化工工艺专业。2001年11月至2003年8月担任河北化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03年10月至2005年9月担任三洋微马达（深圳）有限公司营业主管。2005年11月进入公司工作，曾历任公司外贸业务销售主管，国际部副经理，现任公司运营经理。

（11）樊小毅

樊小毅先生，持有公司0.8615%股权，1986年5月出生，中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电子信息与工程专业。2007年3月进入公司工作，曾历任公司软件工程师、软件主管，2013年12月至今，任公司技术总监，负责公司所有产品的软件、硬件规划工作。

（12）陈毅芬

陈毅芬女士，持有公司0.0769%股权，1978年8月9日出生，中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浙江大学工商管理专业，2002年6月至2002年9月在万基集团担任账务文员，2002年10月进入公司担任财务主管，2015年5月起任公司财务经理至今。

（13）夏元

夏元女士，持有公司 0.0269%股权，1978 年 1 月出生，中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武汉大学行政管理专业。2007 年进入公司工作并担任行政主管至今，负责公司行政事务。

（14）冯英

冯英女士，持有公司 0.0462%股权，持有股东深圳华鸿 0.67%的股权，1979 年 3 月出生，中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金融专业。于 2003 年 2 月进入公司工作，先后从事客户部、物控部、财务部相关职能工作。

（15）何超

何超先生，持有公司 0.0538%股权，持有股东深圳华鸿 0.53%的股权，1979 年 7 月出生，无国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浙江大学工商管理专业，2003 年 10 月进入公司工作，曾任公司售后服务部经理，销售经理，现任公司项目经理，负责国内大客户运营业务。

（三）公司分支机构

公司设有 1 家分公司、3 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宏成宝安分公司、宏成香港、宏成美国、深圳盈烽通讯。

1. 深圳市宏成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宝安分公司

公司名称	深圳市宏成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宝安分公司
注册号	440301107854879
负责人	姚尚平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
成立日期	2013 年 8 月 28 日

2. 宏成数字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宏成数字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KASDA NETWORKS LIMITED
成立日期	2012 年 6 月 8 日
商业登记证号码	59931874-000-06-14-6
企业境外投资证书	商境外投资证第 4403201200171 号
注册资本	1.23 万美元
经营年限	10 年
经营范围	电子产品的购销

3. KASDA NETWORKS INC（宏成美国）

公司名称	KASDA NETWORKS INC
成立日期	2014 年 4 月 28 日
商业登记证号码	3671694
企业境外投资证书	商境外投资证第 N4403201500088 号
注册资本	200 万美元
经营范围	销售网络产品

4. 深圳市盈烽通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深圳市盈烽通讯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301109411635
法定代表人	熊鹰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塘朗工业区 B 区 31 栋 3 楼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4 年 5 月 22 日
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无线电及外部设备、多媒体产品的系统集成及无线数据产品（不含限制项目）的技术开发与销售；无线接入设备的研发与销售；通讯设备、电子产品的销售；数字电视播放产品及通讯产品的技术开发及销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深圳市盈烽通讯有限公司的历史沿革如下所示：

(1) 2014 年 5 月，盈烽通讯设立

2014 年 5 月 22 日，盈烽通讯原名为深圳市佳士达网络终端设备有限公司（下称“佳士达”），由熊鹰投资成立佳士达，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并签署了《公司章程》。2014 年 5 月 22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佳士达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佳士达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熊鹰	100.00	0	100.00%	货币
合计		100.00	0	100.00%	

(2) 2015 年 6 月，股权转让

2015 年 6 月 3 日，佳士达股东熊鹰作出股东决定，同意将其持有佳士达 100% 的股权以人民币 1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宏成股份。2015 年 6 月 3 日，熊鹰与宏成股份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上述约定的股权比例。2015 年 6 月 10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佳士达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宏成数字	100.00	0	100.00%	货币
合计		100.00	0	100.00%	

(3) 2015 年 10 月，实缴注册资本

2015 年 10 月 21 日，佳士达股东作出决定，同意缴足注册资本 100 万元。2015 年 10 月 27 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大华验字[2015]010055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5 年 10 月 21 日止，佳士达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为人民币壹佰万元，股东以货币出资。

本次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宏成数字	100.00	1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4) 2015 年 12 月，变更名称

2015 年 11 月 30 日，佳士达股东作出决定，同意公司名称由“深圳市佳士达网络终端设备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市盈烽通讯有限公司”。2015 年 12 月 2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盈烽通讯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四、历史沿革

(一) 有限责任公司成立

深圳市宏成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探索者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于 2001 年 12 月 10 日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设立。设立时，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何双全，住所地为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岭二路二栋二楼西，经营期限从 2001 年 12 月 10 日至 2011 年 12 月 10 日，经营范围为数码相机、电脑摄像头、MP3、MODEN、ADSLMODEN 的生产与购销。显示器、打印机、扫描器、板卡等计算机周边产品，精密光学，数字化家电的购销及其他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探索者数码章程约定，出资额分两期缴付，其中，首期 250 万元于营业执照登记之日前缴足，余款 250 万于营业执照核发之日起两年内缴足。首次出资经深圳市兴粤合伙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1 年 11 月 23 日出具的验资报字（2001）第 360 号验资报告验证。

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情况			实缴出资情况		
	金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金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 比例 (%)
何双全	450.00	货币	90.00	225.00	货币	45.00
熊鹰	50.00	货币	10.00	25.00	货币	5.00
合计	500.00	-	100.00	250.00	-	50.00

2001 年 11 月 14 日，探索者数码取得了深圳市经济贸易局《关于同意深圳市探索者数码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立项的批复》（深经贸复（2001）93 号）。2001 年 12 月 10 日，探索者数码取得了证号为 4403012078933 的营业执照。

（二）缴足出资，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3 年 8 月 15 日，探索者数码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股东何双全将其占公司 5%的股权以人民币 25 万元转让给袁建成，股东熊鹰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时同意股东熊鹰将其占公司 5%的股权以人民币 25 万元转让给袁建成，股东何双全放弃优先购买权。

2003 年 9 月，转让方何双全与受让方袁建成、转让方熊鹰与受让方袁建成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并分别经深圳市公证处出具的（2003）深证内壹字第 5702 号、（2003）深证内壹字第 5703 号公证书公证。

2003 年 8 月 15 日，探索者数码股东会通过《深圳市探索者数码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关于二期资本到位的决议》，确定第二期出资在两年内已经缴足。本次出资经深圳市兴粤合伙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3 年 8 月 29 日出具的验资报字（2003）第 058 号验资报告验证。2003 年 9 月 25 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此次变更。

本次股权变动后，探索者数码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何双全	货币	425.00	85.00
2	熊鹰	货币	25.00	5.00
3	袁建成	货币	50.00	10.00
合计			500.00	100.00

（三）注册资本增至 1000 万元

2003 年 11 月 28 日，探索者数码召开股东会，通过《深圳市探索者数码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决议》，决定新增注册资本 500 万元，将原注册资本 50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变更后，股东出资和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所占比例（%）
1	何双全	货币	850.00	85.00
2	熊鹰	货币	50.00	5.00
3	袁建成	货币	100.00	10.00
合计			1,000.00	100.00

本次出资经深圳市兴粤合伙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3 年 12 月 1 日出具的验资报字（2003）第 080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500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2003 年 12 月 18 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探索者数码的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1,000 万元。

（四）注册资本增至 2,000 万元

2005 年 1 月 27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决定公司的注册资本从 1,000 万元人民币增加到 2,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股东以货币出资 1,300 万元，高新技术成果 ADSL 用户端设备作价 700 万元出资入股。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新增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货币	高新技术	
1	何双全	150.00	700.00	85.00
2	熊鹰	50.00	-	5.00
3	袁建成	100.00	-	10.00
合计		1,000.00		100.00

本次出资的货币 300 万元经深圳恒达丰会计师事务所 2005 年 1 月 31 日出具的恒达丰验字【2005】002 号验资报告验证；无形资产-高新技术“ADSL 用户端

设备”经深圳恒达丰会计师事务所 2005 年 2 月 22 日出具的恒达丰验字【2005】004 号验资报告及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出具的深科高认字 2005 第 006 号《出资入股高新技术成果认定书》验证。2005 年 2 月 24 日，探索者数码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执照载明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实收资本 2000 万，增资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所占比例（%）
1	何双全	货币	1,000.00	85.00
		高新技术	700.00	
2	熊鹰	货币	100.00	5.00
3	袁建成	货币	200.00	10.00
合计			2,000	100.00

关于何双全先生用于出资的无形资产-高新技术“ADSL 用户端设备”，主办券商及律师对该技术是否履行评估程序、是否为职务发明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及意见如下：

1、该无形资产没有履行评估程序，但符合当时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次无形资产出资没有按照《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履行出资评估程序，但公司股东何双全、熊鹰、袁建成就该技术成果出资提供了《担保声明》，而根据当时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布的《关于促进高新技术企业发展若干注册问题的暂行规定》的相关规定，用高新技术成果作价出资入股，应由评估机构评估作价，经全体股东对高新技术成果作价出资额提供担保证明的，可免于评估。

因此，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公司没有履行无形资产出资评估程序，但符合当时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布的《关于促进高新技术企业发展若干注册问题的暂行规定》关于高新技术成果出资免于评估的条件，故本次无形资产出资没有履行评估程序，不对公司挂牌产生重大影响。

2、该无形资产不属于职务发明

该无形资产与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技术相关，且出资在公司成立四年后，

就此，主办券商和律师对公司成立时的除出资人外的主要技术人员姚尚平、熊鹰进行了访谈，核查公司成立初的证件、设备检验报告及相关销售合同。通过核查，发现公司虽在 2001 年 12 月成立时并未无形资产出资，但公司成立后并没有经历任何研发过程就马上组织 ADSL 产品的生产及测试，并在 2002 年 2 月 7 日获得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许可证号码为 19-5212-020247，设备名称为 ADSL 用户端设备，2002 年 3 月 13 日，深圳市科技局根据公司的 ADSL 技术认定公司为“深圳市民营科技企业”，编号为 2202052，而且公司的 ADSL 产品在 2002 年通过了中兴通讯、云南省通信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站等采购商的测试及认证并获得上述单位的大量采购订单。通过何双全出具的《关于“无形资产-ADSL 用户端设备出资”的承诺》，主办券商及律师得知该无形资产是其在探索者数码成立前的研发创造，探索者数码的设立、进行生产经营正是基于该技术的成功研发，而通过对公司成立时的除出资人外的主要技术人员姚尚平、熊鹰的访谈也印证了何双全的观点。

据此，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该技术并非为职务发明，而是在公司成立前何双全所研发，该技术为公司在成立后迅速投产、取得各项资质并投入市场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此外，何双全在《承诺》中承诺该无形资产出资足额真实，在出资时已足额履行相应出资义务，如该无形资产出资存在任何问题或瑕疵，且因相应问题或瑕疵造成损失，何双全将承担一切责任。

（五）公司更名为深圳市宏成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005 年 11 月 2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公司名称由“深圳市探索者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市宏成数字科技有限公司”。2005 年 11 月 10 日，公司领取了营业执照。

（六）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8 年 7 月 25 日，宏成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何双全将其占有宏成有限 11.8%的股权以人民币 236 万元价格转让给曹立文，将其所占宏成有限 2.4%的股权以人民币 48 万元价格转让给姚尚平，将其所占宏成有限 1.6%的股权以人民币 32 万元价格转让给熊鹰，将其所占宏成有限 0.4%的股权以人民币 8 万元价格转让给邹玉连；同意股东袁建成将其所占宏成有限 2%的股权以人民币 40 万元

价格转让给邹玉连。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同日，各转让方、受让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并经深圳国际高新技术产权交易所出具的股权转让见证书（深高交所见【2008】字第 05673 号）见证。2008 年 9 月 4 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了本次变更。

本次股权转让后，宏成有限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所占比例（%）
1	何双全	1,376.00	68.80
2	曹立文	236.00	11.80
3	袁建成	160.00	8.00
4	熊鹰	132.00	6.60
5	姚尚平	48.00	2.40
6	邹玉连	48.00	2.40
合计		2,000.00	100.00

（七）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09 年 8 月 17 日，宏成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本公司现有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将本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的股份公司名称为“深圳市宏成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成立后，原本公司的债权债务由变更后的股份公司承继。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 2009 年 6 月 30 日为本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基准日。

2009 年 7 月 23 日，深圳汇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审计报告（深汇田审字【2009】第 478 号），认为深圳市宏成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09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09 年 1-6 月份的经营成果。

根据深圳市公平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8 月 15 日所出具的评估报告书（深公平评字【2009】ZT-37 号），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深圳市宏成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评估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13,675,818.50 元，按 1: 1 的比例折为深圳市宏成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1,3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股份类别为

普通股，余额计入资本公积金。

2009年8月19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大会通过公司章程，并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大会选举了董事长以及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

2009年8月19日，深圳汇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深汇田验字【2009】606号），报告指出截止2009年8月16日，公司已经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300万元，出资方式为净资产折股出资1,300万。

2009年8月27日，公司领取了营业执照。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份数额（股）	所占比例（%）
1	何双全	8,944,000.00	68.80
2	袁建成	1,040,000.00	8.00
3	曹立文	1,534,000.00	11.80
4	邹玉连	312,000.00	2.40
5	熊鹰	858,000.00	6.60
6	姚尚平	312,000.00	2.40
合计		13,000,000.00	100.00

关于公司的股份改制，主办券商、经办律师及会计师核查后发现公司在“股份改制时以经评估净资产折股”及“减资公告程序”两个方面上存在瑕疵，具体情况及意见如下：

1、股份改制时以经评估净资产折股的相关情况

经主办券商及会计师核查，公司以2009年6月30日作为股改基准日，并以经评估的净资产折股，其中，经评估的净资产为人民币13,675,818.50元，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13,769,250.47元，二者差异-93,431.97元，具体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经评估账面金额	经审计账面金额	差异
货币资金	368,476.47	368,367.81	108.66
固定资产	424,837.60	518,378.23	-93,540.63
合计	793,314.07	886,746.04	-93,431.97

公司虽然以经评估的净资产折股，但并未调整相关资产账面金额，仅对所有者权益类科目进行了调整，调整后公司的账面股本为 13,000,000.00 元，资本公积为 675,818.50 元，而固定资产和货币资金仍为经审计的账面金额 518,378.23 元和 368,367.81 元，并且固定资产仍按照经审计的账面金额进行折旧。

主办券商、经办律师及会计师认为：公司上述处理不规范，公司按照经评估的净资产折股后并未按经评估的账面金额调整相关资产，仅调整了所有者权益内部相关科目，表明公司既未确认经评估的资产负债表所有事项，也未确认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所有事项。但该事项不存在重大违规或对财务报表公允性造成重大影响，理由如下：

（1）公司的上述处理不存在折股后虚增出资或净资产的情况；

（2）因公司股份改制时间较早，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因重新计算导致公司不符合本次挂牌的相关规定；且上述资产经审计和经评估的差异金额小，相关资产在报告期期初时已达到或超过经济使用年限，对报告期财务报表的公允性无任何影响；

（3）公司从股份改制日起到本说明书签署日，并未受到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的任何处罚，目前已取得由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开具的合规证明。

2、注册资本减少未进行减资公告程序

公司依基准日 2009 年 6 月 30 日的评估值 13,675,818.50 元进行股份改制，后经股东会决议，公司股本为 13,000,000.00 元，余值 675,818.50 元计入资本公积。随后公司以 13,000,000.00 元股本作为公司的注册资本进行工商变更，公司

发生减资，减资的原因主要为因公司生产经营亏损，未分配利润为负值所致。本次没有履行减资公告程序。主办券商及律师经核查后认为公司没有进行减资公告不对本次挂牌产生重大影响，理由如下：

（1）减资公告程序的立法目的为保护公司的债权人合法权益不受侵害，公司自成立至今经营正常，经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公司不存在因本次减资程序瑕疵而损害债权人权益的事项发生。

（2）公司减资行为发生在 2009 年，距今已过 6 年之久，早已经超过了法律规定的 2 年诉讼时效。经主办券商和律师核查，公司改制至今，没有发生债权人因公司减资而导致的诉讼行为。

（3）公司的减资已获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的核准，且从公司股份改制日起到本说明书签署日，并未受到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的任何行政处罚，目前已取得由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开具的公司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的合规证明。

（八）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9 月 26 日，公司股东袁建成将其所持有公司 8%的股权以 104 万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自然人李淑慧，公司其他股东放弃其优先购买权。2014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同意上述股权变动，并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2014 年 11 月 5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股权变动。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份数额（股）	所占比例（%）
1	何双全	8,944,000.00	68.80
2	李淑慧	1,040,000.00	8.00
3	曹立文	1,534,000.00	11.80
4	邹玉连	312,000.00	2.40
5	熊鹰	858,000.00	6.60
6	姚尚平	312,000.00	2.40
合计		13,000,000.00	100.00

（九）注册资本增至 7,500 万元

2014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 6,200 万元，由 1,300 万元增加至 7,500 万元，本次增资的原因为公司的业务需要而进行的增资，所增 6,200 万元注册资本为全体股东按原出资比例认缴，增资后股东出资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实缴出资（万元）	认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1	何双全	894.40	5160.00	68.80
2	李淑慧	104.00	600.00	8.00
3	曹立文	153.40	885.00	11.80
4	邹玉连	31.20	180.00	2.40
5	熊鹰	85.80	495.00	6.60
6	姚尚平	31.20	180.00	2.40
合计		1,300.00	7,500.00	100.00

（十）公司减资至 2,600 万元

2015 年 5 月 22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7,500 万元减少到 2600 万元，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应内容。2015 年 5 月 22 日，公司在深圳商报上刊登了相应“减资公告”。2015 年 7 月 16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减资。减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实缴出资（万元）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何双全	894.40	1788.80	68.80%
2	李淑慧	104.00	208.00	8.00%
3	曹立文	153.40	306.80	11.80%
4	熊鹰	85.80	171.60	6.60%
5	邹玉连	31.20	62.40	2.40%
6	姚尚平	31.20	62.40	2.40%
合计		1,300.00	2,600.00	100.00%

（十一）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5年9月15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原股东于2015年10月12日前缴足原认购股份，同意如下股权转让：

1. 股东何双全将其持有公司 2.3077% 的股权转让给许泳池，价格为 60 万元；
2. 股东何双全将其持有公司 2.0231% 的股权转让给蒙晓花，价格为 52.6 万元；
3. 股东何双全将其持有公司 0.2154% 的股权转让给罗强军，价格为 5.6 万元；
4. 股东何双全将其持有公司 0.1000% 的股权转让给宫月彬，价格为 2.6 万元；
5. 股东何双全将其持有公司 0.8615% 的股权转让给樊小毅，价格为 22.4 万元；
6. 股东何双全将其持有公司 0.0769% 的股权转让给陈毅芬，价格为 2 万元；
7. 股东何双全将其持有公司 0.0269% 的股权转让给夏元，价格为 0.7 万元；
8. 股东何双全将其持有公司 0.0462% 的股权转让给冯英，价格为 1.2 万元；
9. 股东何双全将其持有公司 0.0538% 的股权转让给何超，价格为 1.4 万元；
10. 股东何双全将其持有公司 5.0769% 的股权转让给深圳市华鸿成长投资发展(有限合伙)，价格为 132 万元；
11. 股东李淑慧将其持有公司 2% 的股权转让给深圳市华鸿成长投资发展(有限合伙)，价格为 52 万元；
12. 股东曹立文将其持有公司 2.9231% 的股权转让给深圳市华鸿成长投资发展(有限合伙)，价格为 76 万元；
13. 股东熊鹰将其持有公司 1.5385% 的股权转让给深圳市华鸿成长投资发展(有限合伙)，价格为 40 万元；

公司其他股东愿意放弃优先购买权，股权转让后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 (万股)	股份比例 (%)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 (万股)	股份比例 (%)
1	何双全	1508.30	58.0115%	9	罗强军	5.60	0.2154%
2	李淑慧	156.00	6.0000%	10	宫月彬	2.60	0.1000%

3	曹立文	230.80	8.8769%	11	樊小毅	22.40	0.8615%
4	姚尚平	62.40	2.4000%	12	陈毅芬	2.00	0.0769%
5	熊鹰	131.60	5.0615%	13	夏元	0.70	0.0269%
6	邹玉连	62.40	2.4000%	14	冯英	1.20	0.0462%
7	许泳池	60.00	2.3077%	15	何超	1.40	0.0538%
8	蒙晓花	52.60	2.0231%	16	深圳市华鸿成长投资发展(有限合伙)	300.00	11.5385%
合计						2,600.00	100%

2015年9月28日,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对本次变更进行了核准。2015年12月15日,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大华核字[2015]004176号《专项复核报告》, 经复核, 公司注册资本2,600万元已全部实缴到位。

综上, 公司历史沿革中历次股东出资均已到位。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现有董事五名, 2015年9月15日于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分别为: 何双全、曹立文、姚尚平、樊小毅、蒙晓花。

1.何双全, 董事长, 个人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组织结构”之“(二)公司主要股东”之“3.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曹立文, 董事, 个人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组织结构”之“(二)公司主要股东”之“4. 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3.姚尚平, 董事, 个人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组织结构”之“(二)公司主要股东”之“4. 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4.樊小毅, 董事, 个人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组织结构”之“(二)公司主要股东”之“4. 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5.蒙晓花，董事，个人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组织结构”之“（二）公司主要股东”之“4、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二）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现有监事三名，分别为陈毅芬、罗强军、冯英，其中，罗强军、冯英由2015年10月31日由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接替此前因个人原因不能继续担任监事的李淑慧、邹玉莲。职工监事陈毅芬由2015年9月15日召开的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并于2015年10月31日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被选举为监事会主席。

1. 陈毅芬，监事会主席，个人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组织结构”之“（二）公司主要股东”之“4、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2. 罗强军，监事，个人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组织结构”之“（二）公司主要股东”之“4、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3. 冯英，监事，个人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组织结构”之“（二）公司主要股东”之“4、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现有高级管理人员三名，2015年9月15日于公司第三届年第一次董事会受聘，分别为：曹立文、姚尚平、张敏帆。

1. 曹立文，总经理，个人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组织结构”之“（二）公司主要股东”之“4、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2. 姚尚平，副总经理，个人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组织结构”之“（二）公司主要股东”之“4、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3. 张敏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女，1963年11月出生，中国籍，无国

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杭州电子工业学院财务会计专业。1979 年 12 月至 1984 年 9 月任宁海物资局会计，1988 年 7 月至 1993 年 12 月任中国五矿进出口公司浙江分公司主办会计，1994 年 1 月至 2004 年 4 月任深圳华强集团财务经理，2004 年 5 月至 2009 年 12 月任深圳市世方物业咨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0 年 3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深圳市兴粤合伙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15 年 5 月进入公司工作，2015 年 9 月被聘为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元）	30,573,496.88	35,586,963.38	28,423,585.08
股东权益合计（元）	17,351,435.89	21,264,182.90	16,555,857.7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元）	17,351,435.89	21,264,182.90	16,555,857.74
每股净资产（元）	1.33	1.64	1.2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33	1.64	1.2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2.75%	40.02%	41.72%
流动比率（倍）	2.07	2.26	2.05
速动比率（倍）	0.75	1.35	0.97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元）	23,867,259.45	82,767,417.83	38,077,712.30
净利润（元）	-3,912,747.01	4,968,245.16	-6,471,633.4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12,747.01	4,968,245.16	-6,471,633.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091,520.93	4,566,191.76	-7,005,958.6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091,520.93	4,566,191.76	-7,005,958.65
毛利率（%）	18.11%	22.15%	18.47%
净资产收益率（%）	-20.27%	26.27%	-32.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1.19%	24.15%	-35.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8	-0.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8	-0.50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89	6.54	4.19
存货周转率（次）	1.52	5.94	3.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58,208.66	670,923.06	15,713,278.5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4	0.05	1.21

注：1. 每股净资产=股东权益/总股数

2.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资产=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

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的计算公式如下： $ROE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 基本每股收益= $P_0 \div S$ ，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4. 稀释每股收益=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₁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营业收入÷应收账款

6. 存货周转率（次）= 营业成本 ÷ 存货

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总股本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春梅

住所：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辅星路 13 号

联系电话：0771-5569385

传真：0771-5569659

项目负责人：于凯

其他成员：郑孝贤、谢源瀚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

机构负责人：于秀峰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28 号罗湖商务中心大厦 38 楼

联系电话：0755-88286486

传真：0755-88286499

经办律师：浦洪、何雪华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负责人：梁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联系电话：010-58350011

传真：010-58350006

经办会计师：张晓义、秦睿

（四）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0939980

传真：010-50939716

（五）拟挂牌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一）主营业务

公司自 2001 年设立以来，一直从事互联网宽带上网业务家庭端设备终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通过了 ISO9001:2008 国际质量体系认证，以为用户提供“简单易用，稳定可靠”的网络接入终端产品为目标，致力于成为提供全系列网络设备和一站式解决方案的服务型企业。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8 月份，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38,077,712.30 元、82,767,417.83 元、23,867,259.45 元，占公司当期收入总额的比例均为 100.00%，公司主营业务非常突出。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生产销售宽带家庭端设备终端。目前公司主要产品包括铜线接入形式的 DSL 终端系列、光纤接入形式的 GPON 终端系列、无线(WiFi)及移动(3G、4G-LTE)终端系列和其它宽带通讯终端系列(PLC 终端等)。公司目前主要生产的各类产品及其用途和应用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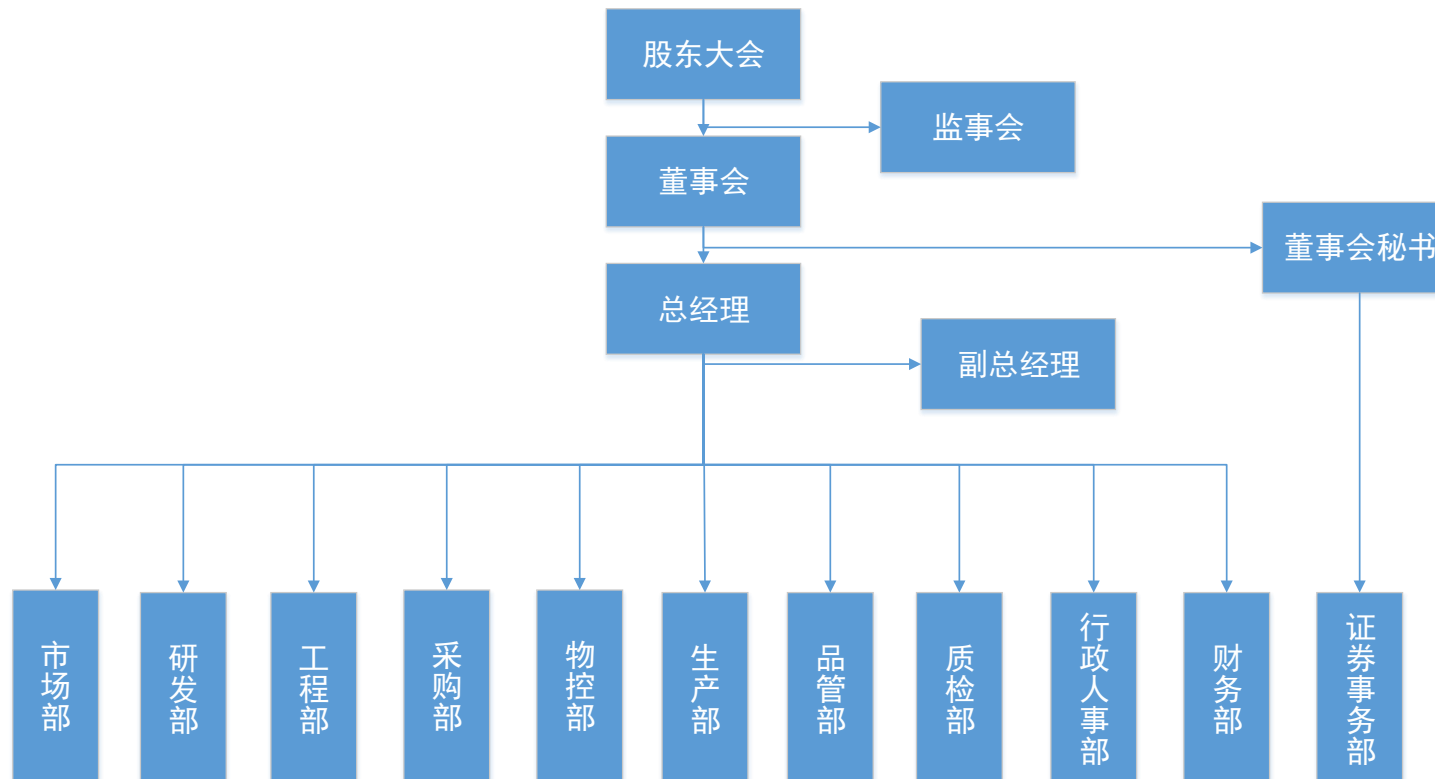
类别	主要产品	图例	主要用途和应用
铜线接入形式的 DSL 终端系列	ADSL、VDSL 终端及 DSL 为接入技术的家庭网关		一端连接电话线，利用电话线的一个频段来传输宽带网络信号实现与互联网中心连接，另一端通过网线与电脑等上网设备相连接；其中带无线功能的 DSL 终端可以通过发射无线信号实现无线互联，部分高端产品还拥有 VoIP 功能及与新一代智能家居连接实现物联网的功能。

光 纤 接 入 形 式 的 GPON 终 端 系 列	GPON 终端、 PON 家庭网关		一端连接光纤，利用光纤网实现与互联网中心的连接，另一端通过网线与电脑等上网设备相连接，其用途和 DSL 终端相类似，但速度更快，是新一代互联网接入技术；其中带无线功能的光接入终端可以通过发射无线信号实现无线互联，部分高端产品还拥有 VoIP 功能及与新一代智能家居连接实现物联网的功能。
无 线 及 移 动 终 端 系 列	无线路由器、 WIFI 中继器、 3G、4G-LTE 数 据卡		有线宽带接入的补充，接入网线后通过技术转换发射无线信号，使具备 WiFi 功能的上网设备通过其接入互联网。 移动通信领域的宽带网络接入设备，通过该数据卡，笔记本等上网设备可以通过移动通信网络接入互联网。新一代的产品为 LTE，被誉为 4G 产品。
其 它 宽 带 通 讯 终 端 系 列	电 力 线 通 讯 (PLC) 终端		利用电力线传输宽带网络信号。目前主要应用于家庭内部网络互联，将该产品接入网线后插上电源，在一个电表回路内（通常为一个家庭）的其他任何地方，用另外一个 PLC 调制解调器插入电源、接出网线即可实现网络互联；该产品利用电力线路实现网络接入的移动性，并可避免无线信号连接穿墙能力较弱的限制。

注：公司产品服务涵盖了宽带终端设备全产品链，DSL 终端系列为公司目前主打产品，其他产品公司目前正在积极拓展市场。光纤接入形式的 GPON 终端系列产品为公司未来拓展国内市场的重要产品。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服务流程

（一）公司组织结构



(二) 生产服务流程

1.DSL 终端系列

序列	工艺名称	管制重点
SMT	1 印刷锡膏（点胶）	钢网张力、刮刀水平及力度；针头大小、与PCB间距、点胶压力等；
	2 目检	锡膏量、覆盖率、偏移比例、间距；胶量、溢胶、偏移、拉丝等；
	3 贴装	依据SOP作业，程序导入、MARK确认、抛料、补料及异常处置；
	4 炉前目检	错件、多件、漏件、反向、偏移等；
	5 回流焊	温度曲线的控制、及异常处置等；
	6 QC检验	ESD、错件、多件、漏件、反向、偏移、空焊、短路、侧立、立碑、氧化等
DIP	7 插件	ESD、依据SOP作业，注意器件方向、对应位置等；
	8 炉前目检	ESD、错件、漏件、反向、浮高等；
	9 波峰焊接	助焊剂、预热、吃锡时间、温度等，对温度曲线的控制及异常处置等；
	10 执锡补焊	ESD、连锡短路、空焊假焊等；
	11 QC检验	ESD、错件、漏件、反向、浮高、连锡短路、锡渣锡珠、空焊假焊等；
初测	12 通电测试(PCBA)	ESD、依据SOP作业，不启动及不通电应立即断电，防止烧板；
	13 启动电流测试	ESD、依据SOP作业；
	14 老化	ESD、老化环境温湿度、老化时间、启动状态；
	15 半成品测试	ESD、启动状态、指示灯状态、网口功能、ADSL Bonding、软件版本
组装	16 装散热片	ESD、散热胶适量不得溢出、散热片不得歪斜；
	17 面壳加工	注意前面板方向、不能移出指定位槽；
	18 成品组装	ESD、天线焊接质量、绕线方向、黄胶固定、接口、卡扣组装到位、扭力；
成品	19 成品测试	千兆网口、VDSL Bonding、软件版本、贴QC PASS标签；
	20 无线功能测试	信号强度、发送/接收、拼包延时、吞吐量；
	21 外观QC检验	丝印、外壳整体外观、接口无凹凸、开关灵活、贴易碎标签等；
包装	22 包材及配件准备	物料规格及外观、配件规格及数量等；
	23 写码&恢复缺省	背贴字符及条码缺损、重叠或不清晰、复位开关、对应指示灯；
	24 确认MAC及缺省设置	MAC地址与背贴一致、页面确认恢复缺省设置；
	25 包装	背贴、彩盒标签、外箱标签的MAC及SN一一对应，纸质配件规格及数量；
	26 OQC检验	依据AQL、检验规范、SOP执行；

2.GPON 终端系列

序列	工艺名称	管制重点
SMT	1 印刷锡膏（点胶）	钢网张力、刮刀水平及力度；针头大小、与PCB间距、点胶压力等；
	2 目检	锡膏量、覆盖率、偏移比例、间距；胶量、溢胶、偏移、拉丝等；
	3 贴装	依据SOP作业，程序导入、MARK确认、抛料、补料及异常处置；
	4 炉前目检	错件、多件、漏件、反向、偏移等；
	5 回流焊	温度曲线的控制、及异常处置等；
	6 QC检验	ESD、错件、多件、漏件、反向、偏移、空焊、短路、侧立、立碑、氧化等
DIP	7 插件	ESD、依据SOP作业，注意器件方向、对应位置等；
	8 炉前目检	ESD、错件、漏件、反向、浮高等；
	9 波峰焊接	助焊剂、预热、吃锡时间、温度等，对温度曲线的控制及异常处置等；
	10 执锡补焊	ESD、连锡短路、空焊假焊等；
	11 QC检验	ESD、错件、漏件、反向、浮高、连锡短路、锡渣锡珠、空焊假焊等；
初测	12 通电测试(PCBA)	ESD、依据SOP作业，不启动及不通电应立即断电，防止烧板；
	13 启动电流测试	ESD、依据SOP作业；
	14 老化	ESD、老化环境温湿度、老化时间、启动状态；
	15 半成品测试	ESD、启动状态、指示灯状态、网口功能、PON、软件版本
组装	16 装散热片	ESD、散热胶适量不得溢出、散热片不得歪斜；
	17 面壳加工	注意前面板方向且不能移出指定位槽、组装一体天线；
	18 成品组装	ESD、天线焊接质量、绕线方向、接口、卡扣组装到位、扭力；
成品	19 成品测试	千兆网口、PON、软件版本、贴QC PASS标签；
	20 无线功能测试	信号强度、发送/接收、拼包延时、吞吐量；
	21 外观QC检验	丝印、外壳整体外观、接口无凹凸、开关灵活、贴易碎标签等；
包装	22 包材及配件准备	物料规格及外观、配件规格及数量等；
	23 写码&恢复缺省	背贴字符及条码缺损、重叠或不清晰、复位开关、对应指示灯；
	24 确认MAC及缺省设置	MAC地址与背贴一致、页面确认恢复缺省设置；
	25 包装	背贴、彩盒标签、外箱标签的MAC及SN一一对应，纸质配件规格及数量；
	26 OQC检验	依据AQL、检验规范、SOP执行；

3.无线及移动终端系列

序列	工艺名称	管制重点
SMT	1 印刷锡膏（点胶）	钢网张力、刮刀水平及力度；针头大小、与PCB间距、点胶压力等；
	2 目检	锡膏量、覆盖率、偏移比例、间距；胶量、溢胶、偏移、拉丝等；
	3 贴装	依据SOP作业，程序导入、MARK确认、抛料、补料及异常处置；
	4 炉前目检	错件、多件、漏件、反向、偏移等；
	5 回流焊	温度曲线的控制、及异常处置等；
	6 QC检验	ESD、错件、多件、漏件、反向、偏移、空焊、短路、侧立、立碑、氧化等
DIP	7 插件	ESD、依据SOP作业，注意器件方向、对应位置等；
	8 炉前目检	ESD、错件、漏件、反向、浮高等；
	9 波峰焊接	助焊剂、预热、吃锡时间、温度等，对温度曲线的控制及异常处置等；
	10 执锡补焊	ESD、连锡短路、空焊假焊等；
	11 QC检验	ESD、错件、漏件、反向、浮高、连锡短路、锡渣锡珠、空焊假焊等；
初测	12 通电测试(PCBA)	ESD、依据SOP作业，不启动及不通电应立即断电，防止烧板；
	13 启动电流测试	ESD、依据SOP作业；
	14 老化	ESD、老化环境温湿度、老化时间、启动状态；
	15 半成品测试	ESD、启动状态、指示灯状态、网口功能、软件版本
组装	16 装散热片、屏蔽罩	ESD、散热胶适量、散热片及屏蔽罩安装到位、屏蔽罩打黄胶加固；
	17 面壳前置加工	防止面壳刮伤、透光柱组装到位且熔接牢固；
	18 PCB天线前置焊接	防止空焊、虚焊、连锡、短路；
	19 成品组装	ESD、天线绕线方向、黄胶固定、接口、卡扣组装到位、扭力；
成品	20 接口功能测试	千兆网口、WAN口、HOST口、软件版本、贴QC PASS标签；
	21 无线功能测试	2.4G/5G信号强度、发送/接收、拼包延时、吞吐量；
	22 外观QC检验	丝印、外壳整体外观、接口无凹凸、开关灵活、贴易碎标签等；
包装	23 包材及配件准备	物料规格及外观、配件规格及数量等；
	24 写码&恢复缺省	背贴字符及条码缺损、重叠或不清晰、复位开关、对应指示灯；
	25 确认MAC及缺省设置	MAC地址与背贴一致、页面确认恢复缺省设置；
	26 包装	背贴、彩盒标签、外箱标签的MAC及SN一一对应，纸质配件规格及数量；
	27 OQC检验	依据AQL、检验规范、SOP执行；

4.其它宽带通讯终端系列

序列	工艺名称	管制重点
SMT	1 印刷锡膏（点胶）	钢网张力、刮刀水平及力度；针头大小、与PCB间距、点胶压力等；
	2 目检	锡膏量、覆盖率、偏移比例、间距；胶量、溢胶、偏移、拉丝等；
	3 贴装	依据SOP作业，程序导入、MARK确认、抛料、补料及异常处置；
	4 炉前目检	错件、多件、漏件、反向、偏移等；
	5 回流焊	温度曲线的控制、及异常处置等；
	6 QC检验	ESD、错件、多件、漏件、反向、偏移、空焊、短路、侧立、立碑、氧化等
DIP	7 插件	ESD、依据SOP作业，注意器件方向、对应位置等；
	8 炉前目检	ESD、错件、漏件、反向、浮高等；
	9 波峰焊接	助焊剂、预热、吃锡时间、温度等，对温度曲线的控制及异常处置等；
	10 分板	沿CUT线分板、防止造成板弯及损坏器件；
	11 执锡补焊	ESD、连锡短路、空焊假焊等；
	12 QC检验	ESD、错件、漏件、反向、浮高、连锡短路、锡渣锡珠、空焊假焊等；
初测	13 焊接电源插脚	防止烫伤机壳、穿孔焊接、注意给锡量可靠焊接、绝缘胶包裹焊点及裸线；
	14 半成品初测	ESD、启动状态、指示灯状态、网口功能、软件版本、TX/RX；
组装	15 成品组装	ESD、绝缘胶、接口、校正指示灯位置、卡扣组装到位、扭力、插脚牢固；
	16 成品测试①	启动状态、指示灯状态、网口功能、软件版本、TX/RX；
	17 外观QC检验①	丝印、外壳整体外观、接口无凹凸等；
	18 超声波压合	保持模槽清洁、过程注意检查及时调整设置；
	19 成品测试②	启动状态、指示灯状态、网口功能、软件版本、TX/RX、贴QC PASS标签；
	20 外观QC检验②	丝印、外壳整体外观、接口无凹凸、开关灵活、贴易碎标签等；
包装	21 包材 & 配件准备	物料规格及外观、配件规格及数量等；
	22 写码	背贴字符及条码缺损、重叠或不清晰、对应指示灯；
	23 确认MAC	MAC地址与背贴一致；
	24 包装	背贴、彩盒标签、外箱标签的MAC及SN一一对应，纸质配件规格及数量；
	25 OQC检验	依据AQL、检验规范、SOP执行；

公司以上产品系列中，SMT、DIP 环节由外协厂商负责，公司给付外协厂商加工费。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1.G.vectoring 技术

G.vectoring 技术作为 VDSL2 的增强型技术,通过矢量矩阵的叠加抵消串扰,大幅提升 VDSL2 性能,在 800 米左右,带宽提升 50%-70%;在 500 米的距离下,效果更为明显,带宽提升了 70%-90%。G.vectoring 技术在上行方向的接收端(局端),通过 FEXT 解码器(Decoder)将 FEXT 信息提取出来,再从接收信号中予以去除,即可消除 FEXT 的影响,实现近似无串扰的理想环境下的 DSL 性能。同理,在下行方向上,通过局端和终端约定的方式,终端将 FEXT 信息反馈到局端,局端再通过 FEXT 预编码器(Precoder)将这些 FEXT 信息预编码到正常的发送信号中,这样,预编码后的信号和 FEXT 在传输过程中两相抵消,接收端即可收到近似无串扰的正确信息。

2.智能 QoS 技术

由于无线设备(智能手机,平板,笔记本电脑等)的大量普及,传统的 QoS 技术比较死板,智能 QoS 则加入了应用和设备检测机制,它会根据设备接入的种类或者设备运行的应用来合理分配带宽,需求大的多分一些,需求小的就少分一些。以电视和手机为例,当两台设备都发起视频流媒体操作时,智能 QoS 技术会选择让电视分配更多的带宽资源,而手机则分配得少一些;当有设备运行网络游戏时,智能 QoS 技术也会选择优先保证这台设备有通畅的网络,剩下的网络资源才会分配给其它设备。这样通过智能 QoS 技术可以满足用户的更多需求,提升用户体验。

3.DS-LTE 技术

针对运营商带宽需求的不断增加及 LTE 的不断普及,在现有铜线 DSL 技术的基础上增加 LTE 模块来实现 DS-LTE 技术。传统的 VDSL 技术的下行速率是 100Mbps/s,通过 DS-LTE 技术可以达到下行速率 300Mbps/s。在原有的 DSL 终端基础上增加 LTE 处理模块,LTE 信号从基站传到网关上,与固网的 DSL 结合

在一起,终端可以根据两张网络的不同情况自动调整,当 DSL 线路传输拥堵时,网关就选择 LTE,当 LTE 信号不好的时候,就选择 DSL,同时也可以通过 Dual-WAN 功能将二者的下行速率聚合,以给用户最佳体验。

4.云路由技术

云路由技术是基于 IP 地址和远程控制来实现的,路由器在获取公网 IP 地址后,通过路由器的设置打开远程访问功能,用于通过手机 App 连接到远程的路由器,可以查看到路由器 USB 口接的 U 盘或移动硬盘等与路由器连接的存储设备中的内容,用户可以将手机中的文件上传到存储设备中,也可以将路由器中的照片、视频、音乐、图片、文档等内容从存储设备中下载到手机中。App 和路由器的搭配,形成了一个小型家庭私有云的格局。

(二) 主要的无形资产

1.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专利 4 项,其中实用新型专利 1 项,外观设计专利 3 项,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别	申请日	有效期	取得方式
1	一种无线路由器	ZL201320483541.5	实用新型	2013.08.08	2013.08.08-2023.08.07	原始取得
2	无线路由器	ZL201330098414.9	外观设计	2013.04.03	2013.04.23-2023.04.22	原始取得
3	无线路由器 (KA3200)	ZL201530031252.6	外观设计	2015.02.02	2015.02.02-2025.02.01	原始取得
4	便携式无线路由器 (4GMIFI kw9522)	ZL201530028119.5	外观设计	2015.01.29	2015.02.02-2025.02.01	原始取得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上述专利的取得不涉及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或职务成果,不存在潜在纠纷。

2.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商标 5 项，具体如下：

序号	商标	类别	注册号	取得方式	有效期限
1	凯仕达	第 9 类	第 6850975 号	原始取得	2010.10.28 至 2020.10.27
2		第 9 类	第 9159189 号	原始取得	2012.03.07 至 2022.03.06
3		第 9 类	第 1787916 号	继受取得	2012.06.14 至 2022.06.13
4		第 9 类 马来西亚商 标	第 04013049 号	原始取得	2014.02.09 至 2024.02.09
5	Kasda	第 9 类 马德里商标	第 1065733 号	原始取得	2011.01.04 至 2021.01.04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上述商标的取得及权属不存在潜在纠纷。另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申请的商标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类别	注册号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1	kasdanet	第 9 类	第 15669504 号	原始取得	2014.11.13

3.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14 项，具体如下：

序号	著作权人	软件名称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日期	取得方式	证书号	登记号	取得方式
1	公司	11g ADSL 软件 V2.0	2007.05.08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第 0216658 号	2010SR028385	原始取得
2	公司	11n ADSL 软件 V2.0	2008.02.15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第 0216568 号	2010SR028295	原始取得
3	公司	VoIP 网关软件 V2.0	2008.02.10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第 0214460 号	2010SR026187	原始取得

4	公司	STB 软件 V2.2	2008.05.08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第 0216559 号	2010SR028286	原始取得
5	公司	VDSL 软件 V2.1	2009.06.01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第 0214462 号	2010SR026189	原始取得
6	公司	路由器软件 V1.0	2009.12.03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第 0214459 号	2010SR026186	原始取得
7	公司	KASDA KW5861 ADSL2+家庭接入综 合终端设备软件【简 称：KW5861 软件】 V2.1	2011.09.10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第 0694990 号	2014SR025746	原始取得
8	公司	KASDA KW5262 VDSL2 家庭接入综 合终端设备软件【简 称：KW5262 软件】 V2.3	2011.11.01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第 0695119 号	2014SR025875	原始取得
9	公司	KASDA KW5225 四 口无线 VDSL2 Bonding Modem 软件 【简称：KW5225】 V2.1	2012.02.01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第 0695144 号	2014SR025900	原始取得
10	公司	KW5522H 802.11n 无 线路由器软件【简称： KW5522H 软件】V1.0	2012.06.21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第 0695193 号	2014SR025949	原始取得
11	公司	KW5522GE 全千兆口 802.11n 无线路由器 软件【简称： KW5522GE 软件】 V1.0	2012.07.13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第 0695259 号	2014SR026015	原始取得
12	公司	KF162 P2P 光纤接入 综合终端设备软件 【简称：KF162 软件】 V2.0	2012.08.01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第 0695107 号	2014SR025863	原始取得
13	公司	KASDA KW58283 802.11n 四口无线 ADSL2+ Modem 软 件【简称：KW58283 软件】V2.2	2013.01.01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第 0695198 号	2014SR025954	原始取得

14	公司	KASDA KD216 四口 VDSL2 Modem 软件 【简称:KD216 软件】 V2.3	2013.07.01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第 0695255 号	2014SR026011	原始取得
----	----	---	------------	------	--------------------	--------------	------

注：序号 1-6 的日期为首次发表日期，序号 7-14 未发表，其日期为开发完成日期。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上述软件著作权的取得不存在潜在纠纷。

4.高新技术成果

公司拥有深圳市科学技术局颁发的高新技术成果登记证书，成果名称：
ADSL 用户端设备，登记号 20020118。

5.网络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使用的域名统计如下：

序号	域名	注册人	获得证书	注册时间	到期时间
1	ac-router.com	宏成股份	《顶级国际域名证书》	2015.05.04	2018.05.04
2	ac-router.net	宏成股份	《顶级国际域名证书》	2015.05.04	2018.05.04
3	ac-router.org	宏成股份	《顶级国际域名证书》	2015.05.04	2018.05.04
4	infi-com.cn	宏成股份	《中国国家顶级域名证书》	2015.05.28	2018.05.28
5	infi-com.com	宏成股份	《顶级国际域名证书》	2015.05.28	2018.05.28
6	infi-com.net	宏成股份	《顶级国际域名证书》	2015.05.28	2018.05.28
7	infi-hom.cn	宏成股份	《中国国家顶级域名证书》	2015.05.28	2018.05.28
8	infi-hom.com	宏成股份	《顶级国际域名证书》	2015.05.28	2018.05.28
9	infi-hom.net	宏成股份	《顶级国际域名证书》	2015.05.28	2018.05.28
10	kasda.cn	宏成股份	《中国国家顶级域名注册证书》	2015.11.30	2018.11.30
11	Kasda.com.cn	宏成股份	《域名注册证书》	2011.09.19	2018.09.19

（三）公司资质情况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资质情况如下：

1.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30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获得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444200195），认定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有效期三年。

2.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 日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编号：19-B586-150729），设备名称为吉比特无源光纤接入用户端设备（GPON ONU），设备型号为 KF561，有效期自 2015 年 3 月 2 日至 2018 年 3 月 2 日。

3.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 日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编号：19-B586-150730），设备名称为吉比特无源光纤接入用户端设备（GPON ONU），设备型号为 KF5562，有效期自 2015 年 3 月 2 日至 2018 年 3 月 2 日。

4.公司持有中国质量认证中心颁发的编号为 2014011608703392 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认证产品为“无线路由器 KA300, KA600, KA750, KA1750, KA9600T, KW58183, KW58283, KW58191, KW58192, KW58193, KW58293, KW5815, KW5815H, KW5813, KW5813H, KW5819, KW5829, KW518RI, KW518EUI, KW518MUI, KW519RI, KW519EUI, KW519MUI, KW5522, KW5522GE, KW5590, KW5591, KW5592, KW55193, KW55293, KS6311, KS6321, KS6332: DC12V, 500mA（电源适配器：DSA-6PFE-12FCH 120050; M120050E311; SCE1200500PC）”，有效期自 2014 年 7 月 8 日自 2019 年 7 月 8 日。

5.公司持有中国质量认证中心颁发的编号为 2015011608757983 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认证产品为“吉比特无源光纤接入用户端设备（GPON ONU）（集线器功能）KF561、KF5562:12VDC 1.5A（电源适配器：DSA-18PFG-12 FCH 120150”，有效期自 2015 年 3 月 11 日自 2020 年 3 月 11 日。

6.公司持有中国质量认证中心颁发的编号为 2015011606789559 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认证产品为“LTE 无线路由器 KW9621, KW9262: DC12V, 1A（电源适配器：DSA-12PFA-09 FCH 120100”，有效期自 2015 年 7 月 16 日自 2020 年 6 月 23 日。

7.公司持有编号为 01631633 的《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8.公司持有中国质量认证中心（CQC）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明：公司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ISO9001：2008 GB/T19001-2008 标准，认证范围为网络产品（ADSL、IAD、PON、PLC、无线路由器/无线接入适配器）开发制造，证书有效期自 2015 年 4 月 8 日至 2018 年 1 月 12 日。

9.公司持有《关于限制在电子电器设备中使用某些有害成分的指令》（Restriction of Hazardous Substances）RoHS 认证证书 7 份，证明：产品符合欧盟设备有害成分合格标准，证书无有效期限限制。认证产品包括：

序号	认证产品	批准日期
1	KW5812	2008.11.19
2	KSP48B	2010.01.27
3	KD318EUI	2010.06.10
4	KW5815	2010.11.03
5	KW5212/ KW5862H	2010.12.30
6	KW58283/KW58183	2013.07.10
7	KW5262	2014.01.28

10.公司持有欧盟办法的 CE（CONFORMITE EUROPEENNE）认证证书 17 份，证明：产品符合欧盟安全合格标准，证书无有效期限限制。认证产品包括：

序号	认证产品	批准日期
1	KW5862H	2011.01.28
2	KW5815	2012.02.29
3	KD318RI	2012.06.27
4	KP201	2013.07.02
5	KW58283/KW58183	2013.07.19
6	KW5212	2013.09.17
7	KW5262	2014.02.12
8	KW5813H	2014.04.29
9	KW5813	2014.05.26
10	KW58293	2014.05.26
11	KW5212（增加电源）	2014.08.15
12	KA1750	2014.08.18
13	KA300	2014.08.28
14	KW5811	2014.12.03
15	KW5583	2015.04.14

16	KW52285	2015.06.11
17	KW52293	2015.06.18

11.公司持有美国联邦通讯委员会（FCC）颁发的 FCC 认证证书 9 份，证明：产品符合美国国家标准和相关技术规范，证书无有效期限限制。认证产品包括：

序号	认证产品	批准日期
1	OWI-KW5813	2012.07.28
2	OWI-KW5212	2013.09.03
3	OWI-KW5813H	2014.05.07
4	OWI-KW55293	2014.08.08
5	OWI-KW58293	2014.08.09
6	OWI-KA300	2014.09.25
7	OWI-KA1750	2014.09.25
8	OWI-KW5811	2014.10.15
9	OWI-KW5583	2015.04.20

12.公司持有加拿大工业部（Industry Canada）颁发的 IC 认证证书 7 份，证明：产品符合加拿大国家标准和相关技术规范，证书无有效期限限制。认证产品包括：

序号	认证产品	批准日期
1	12688A-KW5262	2015.04.13
2	12688A-KA300	2015.05.05
3	12688A-KW52283	2015.05.05
4	12688A-KW5583	2015.05.05
5	12688A-KW5863	2015.05.06
6	12688A-KA1750	2015.05.14
7	12688A-KW5212	2015.08.25

（四）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拥有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五）公司固定资产的情况

1.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额	综合成新率
机器设备	2,387,189.77	722,578.85	1,664,610.92	69.73%
运输设备	1,034,119.00	846,762.62	187,356.38	18.12%
工器具及家具	266,247.33	161,773.01	104,474.32	39.24%
电子设备	739,228.70	377,490.05	361,738.65	48.93%
合计	4,426,784.80	2,108,604.53	2,318,180.27	52.37%

2.房屋及其建筑物

公司未拥有自有房产，目前生产经营的场所系租赁，有关租赁房产的基本情况如下：

①公司租赁房产情况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坐落	租赁面积	月租金	起止期限
1	公司	深圳塘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塘朗工业区 B 区 31 栋	2,600m ²	62,400	2015.06.21-2018.05.31
2	公司	郭氏宏高电子塑胶（深圳）有限公司	石岩三联工业区松柏公路 2043 号厂房 2 栋 3 楼	2,904.7m ²	49,380	2015.12.01-2017.12.31

②上述租赁房产基本情况

序号	所有权人	相关证件	法定用途	实际用途
1	郭氏宏高电子塑胶（深圳）有限公司	深房地字第 5000005812	工业	厂房
2	深圳塘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无	集体用地	厂房

公司所租赁的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塘朗工业区 B 区 31 栋房屋无房产证，出租方深圳塘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塘朗实业”）出具了《情况说明》：该房产属于塘朗实业所有，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房产适用于办公用途；房产证未能办理属于历史遗留问题，与宏成数字无关，宏成数字不会因此遭受相关主管部门处罚或者立案调查；若房产存在产权纠纷致使宏成数字遭受相关部门处罚或

者遭受损失的，塘朗实业承担全部债务或者责任。

就此事项，主办券商及律师对此进行了核查，从市政规划上来说，通过塘朗实业向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办事处提交的确认函，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办事处确认截止 2015 年 11 月 27 日，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塘朗工业区 B 区 31 栋无拆迁计划。从风险来看，公司的生产职能及部分研发职能已经转移至石岩三联工业区松柏公路 2043 号厂房 2 栋 3 楼，该厂房租赁面积为 2,904.7m²，目前还有空余面积，能够继续承接公司的行政管理、研发部门的办公需求，如位于塘朗的租赁房产因政府调整行政规划等原因面临拆迁，或因出租房方的原因需要搬迁，公司能迅速将行政部门转移到位于石岩的厂房，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此外，实际控制人何双全为此签署了《承诺函》，承诺如下：“如公司因租赁房产被拆除或拆迁，或租赁合同被认定无效或出现任何纠纷，因此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拆除的直接损失，或因拆迁可能产生的拆迁费用等），本人将就公司实际遭受的经济损失，对公司给予全额补偿，以使公司不因此遭受经济损失。”

3.公司资产权属情况说明

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现有 4 辆车辆，登记在个人名下。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资产权属清晰、证件齐备，不存在其他权利瑕疵或权属争议情况。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上述车辆的情况如下：

序号	固定资产名称	购入日期	原值	净值	权利登记人
1	现代伊兰特	2011.05	111,803.00	18,604.02	曹立文
2	福特福克斯轿车	2011.10	110,261.00	27,535.84	姚尚平
3	标致 408	2012.05	129,500.00	47,448.90	蒙晓花
4	奔驰 E200	2011.04	475,435.00	71,188.50	何双全

上述车辆实为公司购买，因公司当时资金紧张，所以由员工为公司垫付部分车款，后由公司分期向员工偿还。上述机动车辆登记权利人与公司均签署了《协议书》，约定公司委托上述人员购买汽车，购买价款由公司承担，但是车辆登记在上述人员名下，上述汽车的所有权、使用权归公司所有，公司有权将上述汽车登记在固定资产账户中，上述汽车使用过程中的相关费用及其可能发生的风险均

由公司承担。然而根据《深圳市小汽车增量调控管理实施细则》规定，上述车辆无法正常过户，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通过摇号已取得增量指标一个，并着手办理余值较高的奔驰车过户相关事宜，其余三辆车辆，因目前尚无指标过户，需待公司能够取得新增指标时再行过户。鉴于上述事实，何双全、姚尚平、蒙小花和曹立文分别做出《关于协助公司进行固定资产规范的承诺》，承诺如下：“为解决固定资产不规范的问题，本人将积极配合公司，在公司拥有机动车增量指标时把车辆从个人名下过户到公司名下，如因本人原因造成车辆价值的不合理减损或造成车辆产权的瑕疵，本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六）员工情况

1. 员工基本情况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在册员工人数为 150 人，具体人数及结构如下：

（1）年龄结构

年龄分布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18-20 岁	17	11.33%
21-30 岁	101	67.33%
31-40 岁	21	14.00%
41-50 岁	6	4.00%
50 岁以上	5	3.33%
合计	150	100.00%

（2）任职结构

人员类别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管理人员	6	4.00%
技术人员	39	26.00%
生产人员	56	37.33%
采购人员	13	8.67%
销售人员	25	16.67%
财务人员	4	2.67%
行政后勤	7	4.67%
合计	150	100.00%

(3) 学历结构

文化程度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硕士	5	3.33%
本科	57	38.00%
大专	19	12.67%
大专以下	69	46.00%
合计	150	100.00%

(4) 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情况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共有 150 人，设有人力资源管理部门，对员工进行人事行政管理，职工工资和福利由公司依法支付。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相关规定，实行劳动合同聘用制，职工的聘用均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签署了劳动合同。2015 年 11 月 17 日，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了《证明》，证明公司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期间，无因违反有关劳动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记录。因此，主办券商认为公司依法与员工签署了劳动合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5) 公司为员工缴纳社保及住房公积金情况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依法为 127 名在册员工缴纳了养老、失业保险、医疗、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其余 23 名员工未缴纳，系由于 9 名新入职员工、14 名离职员工未缴纳。2015 年 11 月 10 日，深圳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出具了《证明》，证明公司自 2012 年 1 月起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期间无因违反社会保险法律、法规或者规章而被行政处罚的记录。

截止本公开转让书签署日，公司依法为 137 名在册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其余 13 名员工未缴纳，系由于 8 名新入职员工、5 名离职员工未缴纳。2015 年 12 月 11 日，深圳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了《单位住房公积金缴存证明》，证明公司自 2011 年 1 月起至 2015 年 11 月，公司没有因违法违规而被处罚的情况。

综上，主办券商认为公司为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在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性文件而受到相关行政处罚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社会保险法》、《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共有核心技术人员 3 人，为何双全、曹立文、樊小毅，有关核心技术人员的履历情况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说明

序号	核心技术人员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情况
1	何双全	1,508.30	58.0115%
2	曹立文	230.80	8.8769%
3	樊小毅	22.40	0.8615%
合计		1,761.50	67.7499%

4.核心技术团队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未发生重大变化，较为稳定。

（七）研发能力和技术储备

1.研发机构和人员情况

公司设有研发部，根据客户需求和市场反馈，及时立项、设立项目小组、组织项目攻关等。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研发技术人员共计 39 名。

2.主要研发模式及流程

（1）产品研发流程

①事业部经理和市场总监进行市场需求分析，规划产品规格；

②项目立项，制定项目计划表及产品规格书；

③研发部针对项目计划表，硬件组选型器件，设计原理图及 PCB 图纸打样，软件组负责编译程序；

④样机制作完成后，开发部验证软硬件性能，决定是否继续改版，或者进入

试产阶段。

（2）技术研发流程

①依照市场需求，编制客户需求单；

②根据客户需求单，评估工作难度，分解成开发任务和测试任务，同步进行，开发任务负责完成客户需求开发，测试任务负责搭建测试环境；

③开发完成客户需求，内部测试合格后，提交给测试部门验收，合格后提交给客户；

④不断迭代产品或软件，直至客户验收合格。

3.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研发支出	3,279,016.26	4,886,244.20	3,927,289.29
营业收入	23,867,259.45	82,767,417.83	38,077,712.30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比例	13.74%	5.90%	10.31%

其中，研发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材料费	646,043.89	524,352.98	475,216.71
人工费	1,646,824.50	2,396,858.00	2,196,040.00
其他耗费	986,147.87	1,965,033.22	1,256,032.58
合计	3,279,016.26	4,886,244.20	3,927,289.29

4.正在研发的项目

序号	研发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及目标	进度
1	无线双频高速 VDSL 产品	实现支持 IEEE802.11a/b/g/n/ac,支持所有 VDSL2 最高到 30A,满足上行/下行各 100Mbps 带宽,支持 Annex A/B/J/L/M 标准,支持 G.vectoring 标准。	试验阶段
2	GPON 终端设备	GPON 设备 ONT 产品计划实现遵循 ITU-T G.984.x	试验阶段

	ONT	或者 ITU-T G.988 标准，速率达到上行 1.244Gb/s，下行 2.488Gb/s，支持 ATM、以太网、TDM 等多种数据协议的业务承载，PON 模块支持标准：Class B+，支持最大分光比 1:64，能提供 QoS 的全业务服务保障。	
3	LTE 无线 VDSL	支持 VDSL2 17a full back ADSL2+，支持 IEEE802.11b/g/n，支持 FDD-LTE，满足下行 300Mbps/s 速率需求。	试验阶段
4	AC5300M 无线路由器	支持 IEEE802.11a/b/g/n，802.11ac wave2 1024QAM，支持 MU-MIMO 技术，支持 DLNA, NAS 等 USB 存储技术，无线速率可以达到 5300Mbps。	试验阶段

四、业务具体情况

（一）公司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近年以海外业务为主。公司通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在宽带通讯终端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工艺方面均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拥有丰富的海外客户资源，公司产品与华为、中兴等公司产品等一同被巴西电信、巴基斯坦电信、菲律宾电信、烽火通信、BILLION 等知名通讯设备提供商应用，在境外积累了一定的品牌影响力，并形成了美洲、东南亚、欧洲、中东及中亚等四大区域市场。

1、订单获取方式

公司主要通过积极参加国际大型消费类电子产品展览会以及国际专业电子商务平台推广公司产品，并与海外潜在客户进行深入交流，再经过详细的实地考察和产品测试，最终获取较大数量的海外订单。

公司市场部明确各业务人员的区域分工，专人对长期合作客户进行积极服务，双方一般通过电子邮件形式拟定订单并相互审阅。

2、主要客户情况

由于公司最终客户主要为地区规模较大的电信运营商，为减少与众多中小客户的直接交易风险，这些运营商一般会将产品采购委托给该区域内规模较大、信誉度较好的经销商，通过经销商与宏成数字等规模相对较小的产品制造商接洽，并完成购销买卖，故公司主要客户大部分为各区域市场的经销商。

近年，公司的主要客户情况如下表：

主要客户名称	主要客户简介
DQ TECHNOLOGY INC	DQ TECHNOLOGY INC 是一家美国公司，位于加利福尼亚州的普莱森顿，成立于 2000 年 8 月 14 日，为宽带运营商提供宽带接入设备及整体解决方案的一家公司。DQ TECHNOLOGY INC 年营业额约 US\$75,000,000。主要市场区域和目标客户群为美国本土二、三级运营商。 结合低成本，实现质量控制、为客户提供支持和定制服务，DQ 已成为一家能够为客户提供高性价比的产品与服务的领导者。除了提供产品设备外，DQ 同时也向客户提供商业解决方案，以解决库存管理，订单处理的、以及定制的产品服务。公司独有的 VIP 快速安装程序技术为客户提供了良好的客户体验，降低了运营商的服务和支持成本。
LINKQUEST FZCO	LinkQuest FZCO. 该公司于1993年在阿联酋迪拜成立，公司目前有六个办事处，雇员超过300人。是一家领先的电信系统集成与服务提供商，致力于为电信及企业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公司。市场区域及分支机构涵盖了东南亚、中东和非洲地区。形成以1993为基础的迪拜互联网城，阿联酋。LinkQuest主要面向电信公司、银行、政府机构及大型企业提供通讯设备及网络安全设备及解决方案。产品类涵盖了网络安全设备、移动 3G/4G通讯设备、固网宽带接入ADSL设备等。市场区域涵盖了亚洲中东非洲地区，阿联酋电信、海湾国家地区电信公司等。
BILLION ELECTRIC CO., LTD	BILLION ELECTRIC CO., LTD盛达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TaieX: #3027)，总部设在台湾，在1973年成立，起源于生产电源变压器。是亚洲环太平洋地区网络设备和电源产品的主要供应者之一。旗下之通讯事业处自1993年成立以来，针对家庭、电讯工作者和中小型企业用户，致力于下一代网络设备和因特网存取装置的研发、制造与品牌销售。由于环境保护逐渐抬头，藉由积极布局智能型电网产品研发与制造，供应智能型电网所需更有效率的节能减碳产品，期为绿色地球尽一份力量。盛达在台湾、马来西亚、及中国的生产基地拥有超过1000名员工，所有的生产设备及产品皆已获得 ISO9002质量认证以确保零缺失。盛达电业在产品开发初期即与客户密切合作，不论是委外代工或是设计加工服务都能提供极具竞争力的服务。 在2000年盛达电业以健全财务为基础在台湾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客户遍及欧洲、美洲、中东、非洲、以及环太平洋地区。秉持着在网络通讯及电源产品上的研发实力，盛达电业进一步追求在智能电网解决方案、电力线通讯产品、以及节能管理系统以最佳的质量奠定领先的地位。
CIK TELECOM INC	CIK通信公司2003年成立于加拿大多伦多，在2013年就在加拿大广播电视和电信管理委员会(CRTC)注册为独立运营商。 至今CIK成为加拿大业内领先的电信公司。CIK拥有300多名雇员，分布于加拿大、美国、中国、越南和印度等地不同地区的办公室。在加拿大的主要城市也有CIK的客户服务中心。

	CIK致力于为加拿大各地的大型社区提供新颖、廉价和可靠的通信和多媒体服务。CIK主要产品包括Cable和DSL高速上网、数字家庭电话、IP电视、长途和家庭健康监视和娱乐服务。
Pikok Computers 1986 Ltd	Pikok Computers 是一家以色列公司，于 1986 年成立，至今成长为以色列国家主要的进口分销商之一，也是计算机通讯设备行业内成长最稳定的公司之一。公司主营进口和分销电子产品，主要产品先包括：计算机及周边产品、通讯产品、安防系统及网络摄像头等安防产品。
WKM INDUSTRIA DE PRODUTOS DE INFORMATICA LTDA	公司位于 2010 年成立于巴西里约热内卢，公司创始人拥有超过 30 年的电信通讯行业经验。公司主要销售市场涵盖巴西及周边拉美国家如玻利维亚等。 该公司致力于引进新兴技术，促进数据传输和语音的移动性和安全性。主要经营产品有移动手机电话、移动 3G/4G 接入设备、固网宽带接入终端设备。服务的客户涵盖了巴西及周边国家的主要运营商：巴西电信 Oi，西班牙电信 Telefonica、GVT 等。 100%私有控股公司，与世界一流的一些公司有过合作历史如：Siemens, Motorola, Quanta, Bandrich, Broadmobi, HTC, etc 该客户因货款问题，在中信保有立案索赔，原因是因巴西电信下意向订单超过实际需要的量，后在几家供应商提货，而巴西电信高层变动，导致我司交到 WKM 手中的有线路由器无法交付至电信，货款无法按期支付。
FULRUBELL CORPORATION	Fulrubell Corporation 位于菲律宾马尼拉的一家公司，于 2006 年成立至今一直致力于为电信客户提供先进的通讯设备及解决方案。 目前已成为菲律宾各大电信的主要供应商之一，服务的电信公司客户有 PLDT（菲律宾固网宽带服务运营商）、Smart Communications Inc.（菲律宾移动运营商）Globe Telecom、Bayan Tel（菲律宾马尼拉地区宽带服务运营商）、Digitel（菲律宾第二大固网运营商）、SUN Cellular（菲律宾移动通讯公司）。 产品及服务内容包含了网络宽带接入设备、基站发电机、UPS 不间断电源、电池等产品及安装服务。
STARBRIDGE NETWORKS, LLC	STARBRIDGE NETWORKS, LLC 位于佛罗里达州的韦斯顿，成立于 2003 年，为电信运营商和互联网服务提供商客户提供创新宽带网络产品服务解决方案，使得家庭和企业网络用户能够进行享受娱乐、教育、通信、电子商务等业务服务。重点市场区域美国、加拿大、加勒比海、美国中部和北部地区及部分拉美国家。产品服务内容涵盖了 ADSL 和 VDSL 网关、其他一些能够支持用户畅享游戏、视频类服务的网络设备、为电信及终端用户提供 TR069 自动配置及升级服务器设备提升了用户体验降低了运营成本，除此外也为客户提供定制化服务。 该客户因货款问题，在中信保立案索赔。其向我司采购货物均发往委内瑞拉电信，而委内瑞拉因美元换汇的限制，导致款项无法付出。

GLITEL STROPKOV S. R. O	GLITEL Stropkov, s. r. o. 该公司于1993年5月在斯洛伐克斯特罗普科夫成立。公司致力于设计、开发、生产和销售通讯设备给电信运营商，是斯洛伐克及其周边国家电信市场的主要供应商之一。产品销售涵盖IP电话、路由器、交换机、电力猫、ADSL& VDSL宽带接入终端设备。 主要服务于该地区的主要运营商，如斯洛伐克电信T-COM、乌克兰电信UkraineTelecom、摩尔多瓦电信MoldTelecom等。自2005年与我司合作至今，最高年交易额达300万美金。
RMR COMMUNICATION	公司成立于2010年，位于美国乔治亚州的亚特兰大。业务范围包括云主机、网络托管服务，电话通讯、网页设计、电话设备及系统的服务和维护，计算机硬件、软件和服务、及系统咨询服务

3、主要出口国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出口国或地区为巴西、巴基斯坦、美国、菲律宾、中国台湾、以色列、加拿大及斯洛伐克等，报告期内外销收入按国别分类披露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一、境内	907,914.43	3.80	814,938.82	0.98	811,337.37	2.13
二、境外						
其中：巴西	---	---	19,787,548.13	23.91	3,523,768.99	9.25
美国	6,051,604.85	25.36	6,797,389.14	8.21	3,942,924.72	10.35
巴基斯坦	4,281,550.00	17.94	14,675,361.79	17.73	19,344,366.26	50.80
菲律宾	---	0.00	12,635,719.68	15.27	---	---
斯洛伐克	35,717.73	0.15	4,037,134.38	4.88	3,053,852.99	8.02
以色列	658,353.09	2.76	108,469.71	0.13	---	---
加拿大	1,505,676.06	6.31	1,781,762.52	2.15	---	---
中国台湾	2,323,873.49	9.74%	5,540,244.17	6.69%	---	---
其他	8,103,569.80	33.95	16,588,849.49	20.04	7,401,461.97	19.44
小计	22,960,345.02	96.20	81,952,479.01	99.02	37,266,374.93	97.87
合计	23,867,259.45	100.00	82,767,417.83	100.00	38,077,712.30	100.00

4、主要交易货币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的交易货币均为美元交易。

5、定价依据

公司实行以市场为导向，结合产品成本加成的方法来进行定价。公司拥有多年的海外市场运作经验，与海外部分大型运营商或经销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市场价格变化跟踪机制，使得公司对主要区域产品的市场价格变化信息持续掌控，为公司产品合理且具有竞争性的定（报）价提供了信息保证。

（二）主要产品的营业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如下表所示：

产品类别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家庭宽带终端	23,867,259.45	100.00%	82,767,417.83	100.00%	38,077,712.30	100.00%
合计	23,867,259.45	100.00%	82,767,417.83	100.00%	38,077,712.30	100.00%

（三）主要客户情况

1、报告期内主要客户的销售情况

单位：元

2015年1-8月前五名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占比
1	DQ TECHNOLOGY INC	5,463,207.75	22.89%
2	LINKQUEST FZCO	4,281,550.00	17.94%
3	BILLION ELECTRIC CO., LTD	2,611,988.19	10.94%
4	CIK TELECOM INC	1,358,894.74	5.69%
5	Pikok Computers 1986 Ltd	1,148,052.08	4.81%
	总计	14,863,692.76	62.28%
2014年度前五名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占比
1	WKM INDUSTRIA DE PRODUTOS DE INFORMATICA LTDA	16,719,568.00	20.20%

2	LINKQUEST FZCO	14,598,887.50	17.64%
3	FULRUBELL CORPORATION	13,983,671.94	16.90%
4	BILLION ELECTRIC CO., LTD	7,303,439.24	8.82%
5	STARBRIDGE NETWORKS, LLC	5,318,519.17	6.43%
	总计	57,924,085.84	69.98%
2013年度前五名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占比
1	LINKQUEST FZCO	19,344,366.26	50.80%
2	WKM INDUSTRIA DE PRODUTOS DE INFORMATICA LTDA	3,523,768.99	9.25%
3	STARBRIDGE NETWORKS, LLC	3,156,445.64	8.29%
4	GLITEL STROPKOV S.R.O	3,053,852.99	8.02%
5	RMR COMMUNICATION	1,273,489.48	3.34%
	总计	30,351,923.36	79.7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上述客户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2、主要客户所在地区的政治经济政策变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报告期内大客户主要来源于巴基斯坦、中国台湾、巴西、加拿大、以色列、菲律宾、美国、斯洛伐克等国家及地区。

国家	政治经济基本情况
巴基斯坦	随着 2015 年中国与巴基斯坦建立建立全天候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中巴政治关系稳定，在经济上，两国将中巴经济走廊打造成丝绸之路经济带和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重大项目，包括通讯在内的基础设施建设将成为合作重点。目前，两国双边贸易额不断增长并突破 150 亿美元，将继续努力力争在 2018 年前将双边贸易额提升至 200 亿美元。
中国台湾	政治上，台海关系稳定，台湾大选后，新任台湾地区领导人蔡英文承诺将保持台海关系一致性的承诺可以给两岸政治关系带来一个稳定的预期。经济上，两岸贸易稳步发展，2014 年全年贸易额近 2000 亿美元，2015 年，在全球经济发展不景气的背景下，两岸贸易虽然总额有所下滑，但下滑速度明显低于台湾对外贸易的下滑幅度。
巴西	2015 年以来，巴西经济下行趋势明显，通胀高企，货币急剧贬值，对华贸易

	出现萎缩。巴西国内政治动荡，2015 年 12 月，巴西总统罗塞夫被启动弹劾案，目前尚无定论。
加拿大	加拿大国内政治稳定，对华保持密切政治联系。经济上，中加贸易保持快速增长，2015 年中加贸易总额为 858.19 亿加元，同比增长 10%，其中加对华出口同比增长 4.5%达 202.13 亿加元，加自华进口同比增长 11.8%达 656.06 亿加元。
以色列	以色列虽一直饱受中东动荡的影响，但国内政局稳定，经济秩序井然。中以之间政治互信不断提高，双方在政治、经济及军事领域合作不断升级，在 2015 年，两国已经开展自由贸易区谈判，两国贸易趋势看好。
菲律宾	菲律宾与中国因南海问题在政治上停滞不前，然而，而中菲贸易在过去几年增长也很快，菲律宾是与中国外贸增长最快的四个东盟成员国之一。即使是发生了南海仲裁案与 981 事件，2014 年 1 到 8 月，中国与菲律宾贸易额同比还是增长了 15%，中国成为菲律宾第二大贸易伙伴。
美国	随着中美建立新型大国关系，虽然两国在政治经济上仍有摩擦，但并不影响双方在政治、经济上的齐头并进。2015 年 11 月，中美贸易额首超加拿大，中国成为美国最大贸易伙伴，两国经贸合作发展的前景广阔，潜力巨大，商务部预测，到 2024 年，中美双边贸易额有望超过 1 万亿元。
斯洛伐克	斯洛伐克国内政治稳定，中斯两国政治关系友好，无重大贸易摩擦。双方经贸合作不断加深，2015 年 1-10 月，中国与斯洛伐克贸易同比增长 6.5%，贸易额达到 52 亿元。

可以看到，上述大部分地区在报告期内地区政治经济政策变动情况较为稳定，对华贸易政策具有较强的一致性和连贯性，对公司生产经营没有产生重大影响。对于巴西地区，虽然经济下行趋势明显，通胀高企，货币急剧贬值，对华贸易出现萎缩，但随着 2016 里约热内卢奥运会的筹备进入最后阶段，网络设备需求旺盛，巴西地区的政治经济不稳定的情况给公司造成的影响有限。

（四）原材料、能源、主要供应商情况

1. 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6,955,134.25	86.74%	59,806,617.99	92.82%	27,948,693.00	90.03%

直接人工	1,744,523.00	8.93%	3,323,902.51	5.16%	2,313,886.60	7.45%
制造费用	846,393.93	4.33%	1,304,732.00	2.02%	782,080.63	2.52%
营业成本合计	19,546,051.18	100.00%	64,435,252.50	100.00%	31,044,660.23	100.00%

2.能源情况

公司产品生产的主要能源消耗为水和电，由于公司生产的性质，消耗量均较少，对公司影响不显著，公司不存在能源紧缺的情况。

3.主要供应商

单位：元

2015年1-8月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占比
1	Comtech Broadband Corporation Ltd	5,846,989.55	31.61%
2	帝闻科技（龙川）有限公司	1,792,238.43	9.69%
3	智恩电子（大亚湾）有限公司	1,022,034.15	5.52%
4	深圳市顺锦塑胶模具有限公司	725,231.52	3.92%
5	Axtra Enterprise Ltd	661,586.26	3.58%
	总计	10,048,079.91	54.31%
2014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占比
1	科通宽带有限公司	16,449,229.02	24.76%
2	帝闻科技（龙川）有限公司	8,367,763.44	12.60%
3	富威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4,677,317.94	7.04%
4	深圳市瑞邦创建电子有限公司	2,774,174.85	4.18%
5	深圳市彦胜科技有限公司	1,244,378.04	1.87%
	总计	33,512,863.29	50.45%
2013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占比
1	科通宽带有限公司	10,291,704.39	33.49%
2	帝闻科技（龙川）有限公司	1,798,439.47	5.85%
3	东莞市国华电子有限公司	1,084,892.22	3.53%
4	深圳华祥荣正电子有限公司	817,918.11	2.66%
5	深圳市顺锦塑胶模具有限公司	785,773.47	2.56%
	总计	14,778,727.66	48.10%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上述供应商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4.委托加工情况

公司产品生产服务流程中，SMT、DIP 环节由外协厂商负责，公司给付外协厂商加工费。报告期内，公司外协加工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5年1-8月前五名情况					
序号	加工单位	加工内容	定价标准	加工金额	占当期委外加工的比重
1	深圳市恒冠电子有限公司	SMT、DIP	成本加成	1,057,535.11	97.44%
2	力恒丰业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SMT、DIP		15,776.75	1.45%
3	东莞市东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SMT、DIP		4,427.73	0.41%
4	东莞正田科技有限公司	SMT、DIP		7,609.71	0.70%
5	-	-		-	-
总计				1,203,337.32	100.00%
2014年度前五名情况					
序号	加工单位	加工内容	定价标准	加工金额	占当期委外加工的比重
1	东莞正田科技有限公司	SMT、DIP	成本加成	1,827,661.55	42.87%
2	深圳市恒冠电子有限公司	SMT、DIP		1,305,367.25	30.62%
3	琪美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SMT、DIP		1,065,291.40	24.99%
4	力恒丰业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SMT、DIP		61,364.10	1.44%
5	深圳市昱普科技有限公司	SMT、DIP		3,234.43	0.08%
总计				4,263,450.68	99.99%
2013年度前五名情况					
序号	加工单位	加工内容	定价标准	加工金额	占当期委外加工的比重
1	世通亿利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SMT、DIP	成本加成	774,240.38	39.34%
2	东莞市长安勇全电子厂	SMT、DIP		609,237.69	30.96%
3	深圳市桐欣浩科技有限公司	SMT、DIP		201,095.67	10.22%
4	深圳市彩煌电子有限公司	SMT、DIP		117,582.91	5.97%
5	东莞正田科技有限公司	SMT、DIP		90,644.40	4.61%
总计				1,968,001.61	91.10%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上述外协厂商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付给外协厂商的加工费分别为 196.80 万元、426.35 万元和 120.33 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6.34%、6.62%和 6.16%，占比较低。公司 SMT、DIP 环节有较多厂商可以选择，公司不存在对上述外协厂商的依赖性。

（五）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借款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 100 万元以上的借款合同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贷款金额	期限	借款合同名称及编号	担保方式	担保合同编号	担保金额	履行情况
中国银行股份深圳松日鼎盛支行	750.00	2012.12.18-2013.12.13	授信额度协议	应收账款质押、最高额保证	2012 圳中银中额质字第 000948 号、2012 圳中银中额保字第 000948 号	750.00	履行完毕

2.公司报告期内的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 100 万元以上的大额采购合同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相对方	金额	对公司持续经营的影响	合同签署日期	履行情况
1	采购订单	帝闻科技(龙川)有限公司	133.75	符合公司持续经营的目标	2013.07.18	履行完毕
2	采购订单	帝闻科技(龙川)有限公司	211.50	符合公司持续经营的目标	2014.07.17	履行完毕
3	采购订单	帝闻科技(龙川)有限公司	119.50	符合公司持续经营的目标	2014.09.19	履行完毕

3.公司报告期内的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 100 万元以上的大额销售合同如下所示：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相对方	金额（美元）	对公司持续经营的影响	合同签署日期	履行情况
1	销售合同	N.T.INTERADRIA	792,400.00	符合公司持续经营的目标	2013.12.31	履行完毕
2	销售合同	LINKQUEST FZCO	795,000.00	符合公司持续经营的目标	2014.03.28	履行完毕
3	销售合同	STARBRIDGE NETWORKS, LLC	492,000.00	符合公司持续经营的目标	2014.07.25	履行完毕
4	销售合同	LINKQUEST FZCO	785,000.00	符合公司持续经营的目标	2014.09.19	履行完毕
5	销售合同	FULRUBELL CORPORATION	453,000.00	符合公司持续经营的目标	2014.09.26	履行完毕
6	销售合同	LINKQUEST FZCO	700,000.00	符合公司持续经营的目标	2015.01.27	履行完毕
7	销售合同	BILLION ELECTRIC CO., LTD	194,950.00	符合公司持续经营的目标	2015.03.23	履行完毕
8	销售合同	BILLION ELECTRIC CO., LTD	194,950.00	符合公司持续经营的目标	2015.05.06	履行完毕
9	销售合同	CIK TELECOM INC	206,000.00	符合公司持续经营的目标	2015.05.12	履行完毕
10	销售合同	DQ TECHNOLOGY INC	219,050.00	符合公司持续经营的目标	2015.06.24	履行完毕
11	销售合同	BILLIONELECTRIC CO., LTD	208,000.00	符合公司持续经营的目标	2015.09.06	执行中
12	销售合同	LINKQUEST FZCO	672,500.00	符合公司持续经营的目标	2015.09.17	执行中

（六）环境保护、产品质量、技术标准情况和安全生产情况

1.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环境保护情况

（1）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经主办券商和律师核查，公司不属于《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所列示的重污染行业。

（2）公司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要求

①公司建设项目的环评情况

公司及宝安分公司合计有两处办公及生产经营场所，具体如下：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坐落	租赁面积	起止期限	实际用途
1	公司	深圳塘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塘朗工业区B区31栋	2,600m ²	2015.06.21-2018.05.31	日常办公 无生产经营
2	公司	郭氏宏高电子塑胶（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三联工业区松柏公路2043号厂房2栋3楼	2,904.7m ²	2015.12.01-2017.12.31	宝安分公司用于生产经营

公司位于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塘朗工业区B区31栋的场所用于日常办公，不涉及具体生产制造，无需办理环评事项。

宝安分公司位于深圳市宝安区石岩三联工业区松柏公路2043号厂房2栋3楼的场所用于生产经营，宝安分公司已按要求申请了环评，并取得了《深圳市宝安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深宝环水批【2015】600742号），公司与主办券商走访了深圳市宝安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咨询了有关环评验收事项，该项目无需办理环评验收。

②公司无需办理排污许可证

公司核心优势在开发技术和经验以及对于行业应用的理解，而非硬件的生产和制造。公司的生产模式采取自主总装和部分部件外协加工的方式，对于前端非重点工序，如表面贴装（SMT）、封装（DIP）等采用委托外协厂商加工的方式进行，公司则主要负责组装装配、产品测试和对外协厂商的工艺技术指导，生产环节较为简单，对环境的影响很小，不会产生环保问题。公司本部仅用于日常办公，不涉及生产制造，无需办理排污许可证。宝安分公司已取得《深圳市宝安区环境保护和税务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深宝环水批[2015]600742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件）（深圳环评2015GH0380），建设项目无SO₂、NO_x、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及工业废水的产生及排放；生活污水经所在工业区化粪池预处理后，经松白路市政排水管网接入公明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水污染物排放

总量由区域性调控解决，不分配总量控制指标。因此，宝安分公司无需办理排污许可证。

综上，公司不存在排污许可、环评等行政许可手续未办理或未办理完成的环保违法情形。

（3）主办券商及律师对公司的环保事项的合法合规性的意见

主办券商核查了公司的生产经营模式，取得了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批复等文件，走访了公司生产经营场所，通过网络检索处罚事项（百度，环保局网站），咨询了深圳市宝安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有关环评验收事项和排污许可证事项。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已按要求申请了环评，并取得了《深圳市宝安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深宝环水批【2015】600742号），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有关环境保护的要求，报告期内未发生过环保事故，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2.产品质量、技术标准情况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证明》，证明公司自2013年1月1日以来，未发现违反质量监督有关法律法规的记录。

经主办券商和律师核查，公司的产品符合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3.安全生产情况

深圳市南山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自2013年1月1日以来，无因违反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受到我局行政处罚的记录。

经主办券商和律师核查，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因安全生产事故受到法律、法规处罚的情形。

五、商业模式

公司从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从事宽带通讯终端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的产销量和主要产品的市场份额不断扩大，在行业内处于中等位置。公司主要通过招投标的方式实现对客户的销售，主要客户包括巴西电信、巴基斯坦电信、菲律宾电信、烽火通信、BILLION 等知名通讯设备提供商，并与其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在行业集中度相对较高的宽带通讯行业内，公司通过建立全球化的销售网络，避免对单一客户的依赖，降低了客户集中性风险，实现了均衡的可持续发展态势。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形成了“G.vectoring 技术、智能 QoS 技术、DS-LTE 技术、云路由技术”等核心技术，利用这些核心技术成功开发了“DSL 终端系列、GPON 终端系列、无线及移动终端系列、其他宽带通讯终端”等产品。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率分别为 18.47%、22.15%和 18.11%。

公司目前产品生产过程中，应用的主要技术均系通过自主研发取得，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竞业禁止问题，报告期内未发生因知识产权而与他人引起的诉讼或仲裁事件。主办券商经核查后认为，公司的商业模式具备可持续性。

（一）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模式采用“订单式生产”的方式。由于不同客户对各自所需的产品在规格、功能、性能及结构配套方面都有不同的要求，其整体设计方案也有一定的区别。公司接到客户的订单，根据客户的具体要求，采购原材料，安排生产。

（二）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主要原材料的不同，采购的具体模式也有所不同，分为代理采购和直接采购。

（1）代理采购：通讯网络的主芯片、存储器芯片、周边控制芯片、高端光纤模块等原材料是公司产品的核心器件，这些核心器件多由国际知名品牌提供，同等技术水平的替代品种少，上述产品公司通过厂家代理商采购，代理商根据公司需求送货。

(2) 直接采购：通用的电子元器件，如接插件、电源、分离器、二三极管等基础原材料，这些原材料的通用性较强，可选择面广，因此公司根据不同的需求以及市场行情变化，直接向已成为公司合格供应商的厂家采购。

(三) 销售模式

目前，公司在海外市场主要采取大客户营销策略，通过与国外大型渠道商或经销商接洽，利用自身技术优势和产能优势为其提供定制化的研发设计和生产服务，并与之保持稳固的合作关系，及时了解其需求的变化，完善产品售后反馈制度，以积极的服务态度和良好的产品品质稳步拓展市场。公司直接面向市场，全部采取直接销售模式，产品销售给经销商，为买断式销售，款项直接与经销商往来，公司产品最终应用于电信运营商等客户。

公司在国内市场主要针对运营商市场，通过直接参与电信运营商的招标项目，通过为运营商客户提供专业化的技术定制服务来实现销售。

六、行业基本情况

(一) 行业基本情况

1.行业分类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的主营业务属于“3922 通信终端设备制造”。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的主营业务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的主营业务属于“C3922 通信终端设备制造”。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的主营业务属于“18111010 通信设备”。

2.行业监管体制和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	主要职能
------	------

国家发改委	拟订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监测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趋势，承担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的责任，研究宏观经济运行、总量平衡、国家经济安全和总体产业安全等重要问题并提出宏观调控政策建议，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组织拟订高技术产业发展、产业技术进步的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解决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的重大问题等。
工信部	提出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信息化的发展规划，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推进军民结合、寓军于民的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体系建设；承担振兴装备制造业组织协调的责任，组织拟订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规划、政策，依托国家重点工程建设协调有关重大专项的实施，推进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指导引进重大技术装备的消化创新；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的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政策，参与拟订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规划，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等。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研究拟定并组织实施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方面的法律、法规并指导、监督质量监督检验检疫的行政执法工作；负责全国与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有关的技术法规工作；管理和指导产品质量监督检查工作；管理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工作等。

3.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与本行业相关的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电信设备进网管理办法》、《电信服务规范》、《电信新设备进网试验管理暂行办法》、《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线电管理条例》等，这些法规就网络设备行业的行业准入、电信资源的分配、价格和技术标准、进网许可、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设备进网试验和检测、因特网数据通信业务的服务质量指标和通信质量指标、无线电设备管理、废弃电子产品的污染控制、产业发展规划等方面提供了政策和法律依据。

除此之外，发行人提供的宽带通讯终端属于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制度，即 3C 认证制度目录中的第十一类电信终端设备。产品需要通过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合格，取得相关证书并加施认证标志后，方能出厂销售，并在经营服务场所使用。同时，发行人出口至欧洲、美国等地（直接或通过通讯设备提供商间接出口）的产品还需通过当地的 CE、UL 和 FCC 等

认证。

4.产业政策

序号	发布机构	日期	产业政策	主要内容
1	国务院	2011.03.16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十二规划纲要》	统筹布局新一代移动通信网、下一代互联网、数字广播电视网、卫星通信等设施建设，形成超高速、大容量、高智能国家干线传输网络。引导建设宽带无线城市，推进城市光纤入户，加快农村地区宽带网络建设，全面提高宽带普及率和接入带宽。
2	国务院	2010.10.10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2010】32号）》	加快建设宽带、泛在、融合、安全的信息网络基础设施，推动新一代移动通信、下一代互联网核心设备和智能终端的研发及产业化，加快推进三网融合，促进物联网、云计算的研发和示范应用。
3	国务院	2013.08.08	《国务院关于促进信息消费扩大内需的若干意见》（国发〔2013〕32号）	到2015年，信息消费规模超过3.2万亿元，年均增长20%以上，带动相关行业新增产出超过1.2万亿元；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宽带、融合、安全、泛在的下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初步建成，城市家庭宽带接入能力基本达到每秒20兆比特（Mbps），部分城市达到100Mbps，农村家庭宽带接入能力达到4Mbps，行政村通宽带比例达到95%。智慧城市建设和取得长足进展。发布实施“宽带中国”战略，加快宽带网络升级改造，推进光纤入户，统筹提高城乡宽带网络普及水平和接入能力。开展下一代互联网示范城市建设，推进下一代互联网规模化商用，推进下一代广播电视网规模建设。
4	国家发展改革委	2013.02.16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	鼓励类：“二十八、信息产业”之“7、宽带网络设备制造与建设”；“17、数字移动通信、接入网系统、数字集群通信系统及路由器、网关等网络设备制造。”
5	国务院	2013.08.01	《“宽带中国”战略及实施方案》	到2020年，我国宽带网络基础设施发展水平与发达国家之间的差距大幅缩小，国民充分享受宽带带来的经济增长、服务便利和发展机遇。宽带网络全面覆盖城乡，固定宽带家庭普及率达到70%，3G/LTE用户普及率达到85%，行政村通宽带比例超过98%。城市和农村家庭宽带接入能力分别达到50Mbps和

				12Mbps，发达城市部分家庭用户可达 1 吉比特每秒（Gbps）。宽带应用深度融入生产生活，移动互联网全面普及。技术创新和产业竞争力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形成较为健全的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体系。
6	住房城乡建设部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3.03.11	《关于贯彻落实光纤到户国家标准的通知》	自 2013 年 4 月 1 日起，在公用电信网已实现光纤传输的县级及以上城区，新建住宅区和住宅建筑的通信设施应采用光纤到户方式建设，同时鼓励和支持有条件的乡镇、农村地区新建住宅区和住宅建筑实现光纤到户。既有住宅建筑光纤到户改造是全面实现光纤到户的难点，各单位应参照光纤到户国家标准，加快推动既有住宅建筑逐步实施光纤到户改造。
7	住房城乡建设部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5.09.08	《关于加强城市通信基础设施规划的通知》	加快构建“宽带、融合、安全、泛在”的下一代国家信息基础设施为目标，按照“统一规划、合理布局、远近结合、共建共享”的原则，结合城市规划改革创新，统筹各类通信基础设施规划，加强通信管线与其他管线的综合规划，推进通信基础设施建设和技术升级，提升通信网络覆盖范围和服务质量，促进通信基础设施又好又快发展。

（二）行业市场规模及发展前景

1.中国宽带接入数量情况

根据工信部统计，2015 年 1-9 月，三家基础电信企业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净增 1,024.30 万户，总数达到 2.10 亿户。8Mbps 及以上接入速率的宽带用户总数超过 1.28 亿户，占宽带用户总数的比重达 60.60%，比上年末提高 19.70%；20Mbps 及以上宽带用户总数占宽带用户总数的比重达 25.30%，比上年末提高 14.90%。光纤宽带建设进度加快，光纤接入（FTTH）用户比上年末净增 3,344.20 万户，超过上年同期增量 73.80%，总数达到 1.02 亿户，占宽带用户总数的比重达到 48.30%。随着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未来宽带接入用户数量还有较大的增长空间。根据 iSuppli 预测，2017 年中国宽带接入用户数量将达到 2.90 亿户，增幅明显。

2.DSL 市场规模及发展前景

早期 DSL 宽带接入主要是 ADSL 接入，即通过电话线接入互联网又不影响

语音通话，充分利用了现有电信网络的铜缆资源，无需对现有线路作任何改动，具有安装方便便捷的特点，成为了目前全球部署范围最大、用户数量最多的宽带接入技术，凭借 DSL 技术的优势，DSL 终端是目前最主要的宽带网络终端接入设备。根据工信部统计，2015 年 9 月，DSL 用户数达到 1.08 亿户，占比约 51.40%。

由于受电话线传输速率的限制，ADSL 接入方式在部分发达国家的使用逐渐减少，但在部分国家和地区 ADSL 接入仍然是主要的接入方式。同时，随着 VDSL 技术的成熟和广泛应用，VDSL 终端可以成为光纤到户“最后一公里”的较好替代者。目前，在部分地区，FTTB+VDSL，FTTZ+VDSL 的接入模式得到了广泛应用，使得 DSL 接入户数近年来仍然保持增长，由于每个 DSL 接入用户至少会使用一个 DSL 终端，全球 DSL 终端的产销量仍保持在较高水平。2012 和 2013 年度，全球 DSL 终端的销售量分别为 1.2 亿台和 1.05 亿台。

随着 FTTX 的快速发展，新增宽带用户中采用 DSL 接入方式的比例会相对减少，但是基于现有数量庞大的 DSL 接入用户对技术更先进、功能更齐全的新款 DSL 终端更新换代的需求，以及在部分光纤网络并不完善的地区 DSL 接入仍然是较好的备选方案，因此，未来数年 DSL 终端的出货量仍将保持在较高的水平。根据 iSuppli 统计，2012 年度 DSL 终端的市场销售中有近 75% 的销量来自于原有用户的更新换代需求。随着宽带接入用户基数的不断扩大，未来 DSL 终端的更新需求数量仍会维持在较高的水平。



数据来源：《Broadband and Digital Home Market Tracker -Q3 2013》，iSuppli

3. 光纤接入市场规模及发展前景

光纤接入是指从区域电信机房的局端设备到用户终端设备之间网络光纤化，局端设备为光线路终端(Optical Line Terminal, OLT)、用户端设备为光网络单元(Optical Network Unit, ONU)或光网络终端(Optical Network Terminal, ONT)。

根据光网络单元或光网络终端所在的位置，又可将其分为光纤到小区(Fiber To The Zone; FTTZ)、光纤到楼(Fiber To The Building; FTTB)、光纤到户(Fiber To The Home, FTTH)和光纤到路边(Fiber To The Curb, FTTC)，统称为 FTTX。

随着高清视频点播、网络游戏、视频会议和网络电视等高带宽业务的出现，用户对接入带宽的需求将进一步增加，以 ADSL 为主的宽带接入方式已经很难满足用户对高带宽、双向传输能力以及安全性等方面的要求；同时近年来 DSL 技术所使用传输线路中的金属原材料铜价上涨较多，DSL 宽带网络的建设成本逐年增加，而制造石英系列光纤的核心原材料光纤预制棒价格呈现逐步下降的趋势，使得光纤接入和电话线、有限电视网络接入的价差不断缩小，促使各国电信运营商开始大规模推广宽带接入网络光纤化。

(1) 全球光接入终端的发展状况

国内外电信运营商积极转向涵盖语音、数据、视频服务的全业务运营，以期提高运营效益，光纤接入凭借其带宽优势成为近年来主要发达国家以及中国等人口较为密集的发展中国家力推的宽带接入方案，其覆盖用户从 2009 年末的 5,632 万户增长至 2012 年末的 12,015 万户（光纤接入覆盖用户是指光纤光缆已经接入小区、楼道等离最终用户很接近的区域，用户可以根据需求自由选择用光纤到户（FTTH）或其他方式（FTTX+VDSL）接入家庭），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8.73%，并在未来仍将保持较快速度的增长。

光纤接入覆盖用户数量的迅猛增长，将极大地提升光接入终端的采购数量和采购金额，从而给光接入终端生产商带来良好的发展机会。根据 Infonetics 预测，2014 年至 2018 年，全球光接入终端的销售数量将从 5,010 万台上升至 5,372 万台。



数据来源：《2014-Infonetics-4Q13-BB-CPE-Subs-Mkt-Fcst》，Infonetics

（2）国内光接入终端的发展状况

在我国，以光通信为代表的新一代宽带网络建设将作为“十二五”通信产业重点建设项目。据工信部通信研究所发布的信息，“十二五”期间预计电信业投资规模将达到2万亿元，较“十一五”期间增长36%；“十二五”期间用于移动宽带和固定宽带的投资占比将达到80%（“十一五”期间为40%），宽带将成为电信行业在“十二五”期间的投资重点。根据iSuppli统计，2009-2012年度，我国光纤接入覆盖用户数量从1,759万户增长至5,049万户，并在未来仍将保持快速增长趋势，至2017年底将达到12,046万户。



数据来源：《Broadband and Digital Home Market Tracker -Q3 2013》，iSuppli

根据工信部统计，截至2015年9月，光纤接入FTTH/0用户比上年末净增3,344.20万户，超过上年同期增量73.80%，总数达到1.02亿户，占宽带用户总

数的比重达到 48.30%。我国主要运营商在光接入网络建设方面仍保持了较大力度的投资，这将给光接入终端生产商带来相应的市场机会。

4. 宽带接入行业的发展趋势

（1）宽带接入新技术的不断发展，推动产品换代升级

虽然光纤接入在速度等方面有着较大优势，但基于保护既有投资、保障宽带部署进程中的资本投资效益等原因，同时 VDSL、VDSL2 等 DSL 的演进技术及相关解决方案的日渐成熟，目前部分电信运营商均采取稳步推进、逐步替换、混合组网的方式来部署光纤接入，FTTC/B+VDSL 混合组网成为面向家庭用户的一个重要部署模式。此外，以 DSL 家庭网关为代表的新产品不断涌现，这些产品集成了路由器、家庭网络、网络电话和物联网等功能，成为 DSL 接入设备的更新换代产品。

（2）部分发展中国家和地区快速增长

目前，英国、法国、德国、日本等发达国家的宽带普及率都相对较高，并已将光纤接入纳入国家通信网络发展的战略规划，光纤接入是其未来的主要发展方向，因此，该地区的 DSL 接入用户增长较少，且以 VDSL2 和附带多项功能的家庭网关为主。而在家庭宽带普及率相对较低的发展中国家，价格相对低廉的 DSL 接入技术仍然倍受青睐，DSL 终端的市场增长速度较快。

（三）公司所属行业的基本风险特征

1. 市场竞争风险

受益于光接入技术的成熟和光接入终端市场需求的增长，以及 DSL 技术向智能化和综合性的发展，宽带通讯终端行业市场化竞争激烈，随着用户对网络通讯设备的定制化需求和偏好越来越多，行业内新进入竞争者逐渐增多，且竞争对手的规模、实力也会不断提高，可能导致该行业竞争加剧。各竞争对手之间的产品质量差异逐步缩小，客户的溢价能力逐步增强，整个行业的竞争日趋激烈。如果行业内公司未来不能通过技术和产品创新提供差异化产品或不能通过成本和费用控制来保持竞争优势，将存在被市场淘汰的可能。

2.技术更新风险

公司产品是基于网络技术和通讯技术在行业内的应用而研发,硬件产品受到网络技术和通讯技术进步的引领,必然面临产品技术更新换代、产品结构调整、核心技术失密等一系列的压力。如果未来新技术和新产品不能及时研发成功,或者对技术、产品、市场趋势把握出现偏差,将削弱行业的技术优势和竞争力。另一个方面,网络技术和通讯技术的升级,需要厂商不断投入大量资金进行技术跟踪和前沿研究,如果在研发上资金投入不足,有可能无法及时跟上技术升级换代的步伐,而丧失技术优势。

3.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快速成长,造成了业内巨大的人力资源需求,高端技术人才相对稀缺,各企业针对人力资源的竞争非常激烈,可能会引致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动。如果出现核心技术人员大量流出,不仅会削弱流出企业的技术竞争能力,还会使得原有核心技术出现泄密的风险。缺乏技术人才,行业内公司就无法提供有质量保证的产品及服务。人才的短缺将直接影响到产品的服务质量与客户的满意度,一定程度上制约了行业的快速发展,带来一定的行业风险。

（四）行业竞争情况

1.行业竞争格局情况

从行业的竞争格局来看,国外宽带通信设备制造行业以美国、欧洲、日本和台湾走在世界前列,依托高端的生产设备及先进的加工工艺,能够生产出高精度、高性能的产品。高端的产品结构具有更高的附加值,同时也占据着全球主要的高端应用市场。国外竞争对手主要有思科、网件、友讯等。

同国外的先进技术水平相比,我国宽带通信设备制造行业仍处于一个相对落后的位置。国内大部分宽带通信设备制造企业主要从事低附加值产品的生产,对高附加值、高性能的宽带通讯终端加工能力整体不足、产品技术含量及附加值低、工艺水平相对落后。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以及国家对通信基础设施及配套设

备的大力支持，国内宽带通信设备制造行业也在逐步朝着“专、精、特”的方向发展。国内宽带通信设备的主要厂家，主要有华为、中兴、腾达、普联、飞鱼星、卓翼科技、大亚科技等。

国内外宽带通信设备制造行业的企业数量较多，行业竞争较为激烈，公司在行业内整体处于中游位置。行业内优秀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主要竞争对手	竞争对手简介
思科	思科系统公司（Cisco Systems, Inc.）成立于 1984 年，是全球领先的网络解决方案供应商，主要产品包括以路由器，交换机，IOS 软件为主，还有宽带有线产品、板卡和模块、内容网络、网络管理、光纤平台、网络安全产品与 VPN 设备、网络存储产品、视频系统、IP 通信系统、远程会议系统、无线产品、服务器等。
网件	美国网件公司（NETGEAR Inc.）成立于 1996 年，致力于网络技术创新，专注于产品的可靠性和易用性提升，为全球商用企业用户和家庭个人用户提供使用简便的高质量网络解决方案。
友讯	友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6 年，其 D-Link 品牌行销电脑网络产品遍及全世界 100 多个国家。作为世界领导品牌的网络和解决方案提供商，友讯致力于局域网、宽带网、无线网、语音网、网络安全、网络存储、网络监控及相关网络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华为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7 年，其产品主要涉及通信网络中的交换网络、传输网络、无线及有线固定接入网络和数据通信网络及无线终端产品。
中兴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5 年，为全球 16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电信运营商提供创新技术与产品解决方案，产品涵盖全系列的无线、有线、业务、终端产品。
腾达	深圳市吉祥腾达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公司产品涵盖家用无线、商用无线、交换机、接入终端、PLC 电力网等。
普联	普联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6 年，是专门从事网络与通信终端设备研发、制造和行销的厂商，主要品牌为 TP-LINK，其 TP-LINK 产品涵盖以太网、无线局域网、宽带接入、电力线通信等领域。
飞鱼星	成都飞鱼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主营业务是研发、生产销售企业级和家用网络通讯系统设备，主要产品线包括无线云系列、上网行为管理路由器、多 WAN 防火墙路由器、安全联动交换机、家用智能路由器等。
卓翼科技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致力于各类通讯网络产品、音视频电子产品、手持终端接入设备等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是以 ODM/EMS 模式为国内外的品牌渠道商提供网络通讯类和消费电子类产品的合约制造服务。主要产品为 ADSL 终端、WiFi 无线产品、以太网产品、

	数字电视机顶盒、便携式音视频产品、GPS 等。
大亚科技	上海大亚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主要从事网络通信设备的研发、营销、生产。公司的产品系列包括 ADSL 终端、WLAN、3G 移动终端和多媒体终端等通讯终端产品。

资料来源：各公司网站

2.公司的竞争优势

与国内外的竞争对手相比，其品牌知名度较高，产品竞争力整体较强，公司整体竞争实力较行业排名靠前的企业有一定差距。公司成立至今，一直致力于路由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积累了企业自身发展需要的必备要素，形成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具体如下：

（1）具备自主研发设计能力

公司自设立之初就确立了强化自主研发、持续积累、以技术和创新占领市场的核心发展思路。通过多年来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长期的市场积累和深入的市场跟踪服务，公司在宽带通讯终端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工艺方面均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与国际客户的合作与交流也一定程度上提升了公司在新技术和新产品方面的技术实力。

目前公司各类主要产品的结构设计、硬件设计和软件开发均由公司自主完成，其中结构设计包括 ID 设计和结构开发；硬件设计包括从原理图开始到完成整机设计；在软件开发环节，公司具备从底层系统软件、驱动程序到应用程序的开发能力。除通过对市场深入的调研不断完善和改进现有主销产品之外，公司在各主要产品系列的技术发展趋势方面均进行了大量前瞻性的技术储备研究，在智能家庭网关和 LTE 等下一代网络通讯产品和技术方面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果。

（2）完整的产品系列，具备一定的抗风险能力

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目前公司的产品种类非常丰富，形成了铜线接入、光纤接入、无线接入和电力线通讯（PLC）等宽带通讯终端四大产品系列，拥有了基本完整的宽带通讯终端系列产品。

由于通讯行业本身的集中度较高，加上节约成本、技术方案统一等方面的考虑，电信运营商或通讯设备提供商更倾向于采用一站式采购的模式，即同时向一家宽带通讯终端生产商采购全部所需产品，而一家电信运营商或通讯设备提供商的需求可能覆盖 DSL 终端、光接入终端、无线及移动通讯终端等不同产品系列，拥有完整产品系列的综合性生产商有更大的机会获得大批量的订单。

（3）高标准的产品品质控制能力

公司拥有较多自主开发的软件测试平台，并拥有多套完整先进的测试设备。除设备外，公司还建立了完善的产品质量控制体系和完备的操作手册。对所有生产员工进行岗位培训，保证其能熟练掌握生产所需要的技术，主要生产和检测环节的操作员工均需做到持证上岗，并定期组织员工进行生产技能总结培训。此外，公司还通过与知名通讯设备提供商、主流电信运营商的交流和业务合作，进一步加强对各项指标的控制能力，提高产品的质量。

（4）丰富的客户资源，确保企业均衡发展

公司拥有丰富的客户资源，公司产品被巴西电信、巴基斯坦电信、菲律宾电信、烽火通信、BILLION 等知名通讯设备提供商应用，积累了一定的品牌影响力。在行业集中度相对较高的宽带通讯行业内，公司通过建立全球化的销售网络，避免对单一客户的依赖，降低了客户集中性风险，实现了均衡的可持续发展态势。

3.公司的竞争劣势

（1）品牌影响力不足，市场拓展面临激烈竞争

与该行业的国内外知名品牌相比，公司发展历程较短，虽然在国际市场（如巴西、菲律宾）拥有一定的知名度，但在国内市场知名度较低，知名品牌先入为主，占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和影响力，公司在这些领域的销售上存在一定的难度。未来公司向国内市场扩张、抢占市场份额的过程中，不可避免地面临知名品牌的竞争压力。公司将力争不断加大产品研发力度，健全产品生产体系，提高产品质量，延伸产品应用领域，以技术进步为动力，进一步形成经营规模优势，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增强客户满意度，提高产品市场份额。

（2）融资渠道相对单一限制了公司的进一步发展

公司目前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卓翼科技、大亚科技等企业，上述企业均为上市公司，能通过发行股票、发行债券等多种融资手段获取企业发展所需的长期资金。而公司目前获取资金的渠道为历史经营积累和银行借款，公司业务快速扩张时获取长期资金的能力有限。

宽带通讯终端制造产业属于资本和劳动双重密集型的产业，公司融资渠道相对单一可能会使公司失去部分发展机会，进而对公司未来的发展产生一定影响。

（3）人才较易流失，制约公司的发展

公司所处的行业快速成长，刺激了行业内巨大的人力资源需求，高端技术人才相对稀缺，各企业针对人力资源的竞争非常激烈。与竞争对手相比，公司在品牌知名度、实力等方面存在较大差距，对人才的吸引力不足，人才的短缺将直接影响到产品的服务质量与客户的满意度，进而影响公司的竞争力。

第三节公司治理

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修订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同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并聘任了总经理。2015 年 10 月 31 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监事会主席。公司自进入辅导期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之间职责分工明确、运作规范，保障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有序进行。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有限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公司治理的基本框架，设立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历次股权变更、经营范围变更、历次章程修改等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审议程序并及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股份公司阶段，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及股份公司成立初期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瑕疵，但经过公司及辅导机构的努力，目前，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日趋健全和完善，总体上能做到公司治理制度化、规范化，符合现代企业运营标准。报告期及期后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共召开了 5 次股东大会，3 次董事会会议和 2 次监事会会议。公司各项会议的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

综上，目前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制度规范运行情况良好。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

（一）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

1. 股东权利保护制度及执行情况

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股权权利保护制度，《公司章程》中约定了公司股东的知情权、表决权、提议权、质疑权、查询权以及救济权等股东权利。

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公司进入辅导期后聘请了具备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的财务情况进行审计，保证了公司财务的真实性。出具的审计报告及其股东大会记录、董事会和监事会决议、股东名册、公司章程及相关基本制度均放置在公司证券部办公室供股东查阅。此外，公司均在法定期限内向公司股东发出公司股东大会的召开通知并附上全部会议材料。公司董秘及时回复公司股东的合法询问或质疑。上述做法充分保障了公司股东的知情权、表决权。

2. 回避制度及执行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均明确规定了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的回避制度，《公司章程》中约定了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或关联董事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所作决议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或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3. 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在股份公司成立后还制订了《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并在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中得到切实执行，赋予监事会财务检查权力并得到了有效执行，防范相应的投资风险和法律风险，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和合理性。公司通过人员培训，管理优化等措施加强执行上述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制度。

4. 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明确了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和信息管理

的主导部门和负责人员，并在该项制度中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内容和方式、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组织和实施、信息披露内容、范围和时间、信息披露的程序和管理、信息披露的媒体、保密措施等相关内容。

（二）评估结论

公司董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进行了专项评估。在辅导期前，公司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就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变更经营范围、整体变更等重大事项召开股东会议进行决议，但是也存在股东会届次记录不完善、关联交易未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等问题。

进入辅导期后，随着管理层对规范运作公司意识的提高，公司积极针对不规范的情况进行整改，公司按照《公司法》制定了《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并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

目前的公司治理机制能够给予所有股东合适的保护以及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治理结构合理，治理机制科学、有效。在主办券商等中介机构的督导下，公司将按照相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严格执行相关制度，使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能够更好的行使权力。

但是，随着公司规模的不扩大以及市场环境的持续变化，在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后可能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设和执行带来新的挑战。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充分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促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地履行义务，使公司治理更加规范，以保证有限公司阶段的不规范情形不再发生。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未发生重大违法违规，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一）业务独立情况

股份公司系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承继了有限公司原有的全部业务，具备独立的业务体系和相应的工作机构，依法独立对外开展业务活动并独立承担责任，公司的业务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的情形。

（二）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承继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公司变更设立后，已依法办理完成其他相关资产的变更登记手续，完整合法拥有专利权、专利申请权等知识产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以资产、信用为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也未将公司的借款或授信额度转借给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除公司部分资产因政策原因需逐步规范外（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中“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公司固定资产的情况”中关于车辆资产产权瑕疵的相关描述），公司对其余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被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依法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同时根据自身生产经营需要设置了各职能部门，包括市场部、研发部、工程部、采购部、物控部、生产部、品管部、质检部、行政人事部、财务部及证券事务部，各职能部门独立履行经营管理职权。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营和管理完全独立，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四）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是公司专职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财务人员均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公司员工均由公司自行聘用、管理，独立执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会计准则的要求，建立了适合公司情况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支机构及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本公司财务负责人及财务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或存在其他利益冲突的企业任职。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拥有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和深圳市地方税务局核发的《税务登记证》（深税登字 440301734146834），依法独立纳税。股份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根据自身经营需要决定资金使用事宜。公司不存在与其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同业竞争情况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核心签署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双全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宏成股份之外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宏成股份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宏成股份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对本人下属的除宏成股份之外的其他全资企业、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企业，本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以及本人控股地

位使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人相同的义务，保证不与宏成股份构成同业竞争，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宏成股份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宏成股份及其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宏成股份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本人在担任宏成股份董事、监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由本人直接原因造成的，并经法律认定的宏成股份的全部经济损失。”

3、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承诺：“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宏成股份及其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宏成股份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本人在担任宏成股份的核心技术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由本人直接原因造成的，并经法律认定的宏成股份的全部经济损失。”

综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且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已作出有效承诺以避免同业竞争的可能。

六、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资金往来、提供担保的情况

（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资金往来情况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之“（三）关联方往来余额”。

（二）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

担保。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为公司提供担保。

（四）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整体变革为股份公司后，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万股）	间持股数量（万股）	总持股数量（万股）	总持股比例
1	何双全	董事长	1508.30	238.80	1747.10	67.1961%
2	曹立文	董事、总经理	230.80	17.60	248.40	9.5538%
3	姚尚平	董事、副总经理	62.40	0.00	62.40	2.4000%
4	蒙晓花	董事	52.60	0.00	52.60	2.0231%
5	樊小毅	董事	22.40	0.00	22.40	0.8615%
6	陈毅芬	监事会主席	2.00	0.00	2.00	0.0769%
7	罗强军	监事	5.60	0.00	5.60	0.2154%
8	冯英	监事	1.20	2.00	3.20	0.1231%
9	张敏帆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0.00	5.00	5.00	0.1923%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何双全与陈毅芬为舅甥关系。除上述情况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公司与受雇于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的《劳动合同》不存在违约的情况，除此之外，未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无对外兼职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何双全	董事长	-	-	-
2	曹立文	董事、总经理	-	-	-
3	姚尚平	董事、副总经理	-	-	-
4	蒙晓花	董事	-	-	-
5	樊小毅	董事	-	-	-
6	陈毅芬	监事会主席	-	-	-
7	罗强军	监事	-	-	-
8	冯英	监事	-	-	-
9	张敏帆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深圳前海大概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2%	资产管理、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八、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一）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项目	2015.8.31	2014.12.31	2013.12.31
董事	何双全、曹立文、姚尚平、熊鹰、丁家鹏	何双全、曹立文、姚尚平、熊鹰、丁家鹏	何双全、曹立文、姚尚平、熊鹰、丁家鹏
监事	李淑慧、邹玉连、陈毅芬	李淑慧、邹玉连、陈毅芬	袁建成、邹玉连、孙闯
高级管理人员	曹立文、姚尚平	曹立文、姚尚平	曹立文、姚尚平

（二）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说明

1. 董事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无变化，公司董事会成员为何双全、曹立文、姚尚平、熊鹰、丁家鹏，其中何双全为董事长，丁家鹏为独立董事。

2. 监事

2014 年 11 月 5 日，公司股东大会作出监事变更决定，决定免去袁建成、孙闯的监事职务，选举陈毅芬、李淑慧为公司监事。

3. 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无变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分别为曹立文（总经理）、姚尚平（副总经理）。

（三）报告期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说明

1. 董事

2015 年 9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三届董事，共五名，分别为：何双全、曹立文、姚尚平、樊小毅、蒙晓花。

2. 监事

2015 年 9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陈毅芬、李淑慧、邹玉连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选举李淑慧为监事会主席。

2015 年 10 月 16 日，因公司监事李淑慧、邹玉莲因个人原因不能担任公司监事，向公司提出辞呈。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选举罗强军、冯英为新增监事，选举陈毅芬作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3. 高级管理人员

2015 年 9 月 1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曹立文为总经理，姚尚平为副总经理，张敏帆为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上述管理人员任期为三年。

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中，如不特殊注明，均引自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投资者欲进一步了解公司报告期财务状况，请阅读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备查文件之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本节中，如不特殊注明，货币金额单位均以人民币元计。

一、报告期审计意见、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及主要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18,276.06	3,549,693.20	3,182,254.59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291,022.73	12,442,515.93	4,575,106.11
预付款项	4,385,247.57	268,113.66	3,793,726.38
其他应收款	2,819,744.69	3,389,103.46	3,724,683.24
存货	12,563,356.16	11,629,272.08	8,586,076.17
其他流动资产	491,993.83	1,147,045.11	483,969.84
流动资产合计	27,369,641.04	32,425,743.44	24,345,816.33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2,318,180.27	2,217,740.65	2,527,025.2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生产性生物资产			
无形资产	39,965.03	103,717.67	812,517.28
开发支出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5,710.54	839,761.62	738,226.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03,855.84	3,161,219.94	4,077,768.75
资产总计	30,573,496.88	35,586,963.38	28,423,585.08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表）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1,448,452.91	260,505.10	401,000.50
应付账款	10,520,727.06	12,942,209.43	9,130,623.33
预收款项	162,679.26	287,663.31	1,727,546.11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47,875.70	287,732.95	415,028.09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942,326.06	544,669.69	193,529.31
流动负债合计	13,222,060.99	14,322,780.48	11,867,727.34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3,222,060.99	14,322,780.48	11,867,727.3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000,000.00	13,000,000.00	13,000,000.00
资本公积	675,818.50	675,818.50	675,818.5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730,354.88	730,354.88	730,354.88
未分配利润	2,945,262.51	6,858,009.52	2,149,684.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351,435.89	21,264,182.90	16,555,857.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573,496.88	35,586,963.38	28,423,585.08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3,867,259.45	82,767,417.83	38,077,712.30
减：营业成本	19,546,051.18	64,435,252.50	31,044,660.23
营业税金及附加	86,021.58	278,785.83	406,080.97
销售费用	2,577,409.19	4,865,573.12	2,575,647.26
管理费用	6,167,904.29	8,291,405.18	6,401,339.92
财务费用	-420,768.04	-174,207.32	566,953.48
资产减值损失	39,659.44	676,902.78	4,921,507.9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29,018.19	4,393,705.74	-7,838,477.53
加：营业外收入	218,926.00	473,004.00	628,617.93
减：营业外支出	8,603.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18,695.93	4,866,709.74	-7,209,859.60
减：所得税费用	-5,948.92	-101,535.42	-738,226.1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12,747.01	4,968,245.16	-6,471,633.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12,747.01	4,968,245.16	-6,471,633.41
少数股东损益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0	0.38	-0.5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0	0.38	-0.50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12,747.01	4,968,245.16	-6,471,633.41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357,385.98	71,867,602.27	92,950,609.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80,515.09	5,837,005.72	9,759,992.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0,147.81	18,373,680.13	5,980,778.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158,048.88	95,818,368.12	108,691,379.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751,985.68	62,939,228.41	77,305,875.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75,879.14	8,870,293.69	6,498,943.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6,741.11	428,110.56	1,475,922.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01,651.60	23,169,732.40	7,697,359.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016,257.53	95,407,365.06	92,978,101.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8,208.66	670,923.06	15,713,278.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51,497.66	170,825.30	1,906,6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1,497.66	170,825.30	1,906,6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497.66	-170,825.30	-1,906,6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893,407.7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93,407.7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097,501.3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59,92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9,920.00	34,097,501.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920.00	-27,204,093.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8,289.17	127,260.85	-584,226.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31,417.14	367,438.61	-13,981,641.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49,693.20	3,182,254.59	17,163,895.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8,276.06	3,549,693.20	3,182,254.59

合并所有者权益表

	2015 年 1-8 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或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000,000.00				675,818.50				730,354.88	6,858,009.52		21,264,182.90		21,264,182.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000,000.00				675,818.50				730,354.88	6,858,009.52		21,264,182.90		21,264,182.9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本号填列）										-3,912,747.01		-3,912,747.01		-3,912,747.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12,747.01		-3,912,747.01		-3,912,747.01
（二）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000,000.00				675,818.50				730,354.88	2,945,262.51		17,351,435.89		17,351,435.89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或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000,000.00				675,818.50				730,354.88	2,149,684.36		16,555,857.74		16,555,857.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3,000,000.00				675,818.50				730,354.88	2,136,513.83		16,555,857.74		16,555,857.7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本号填列）										4,708,325.16		4,708,325.16		4,708,325.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68,245.16		4,968,245.16		4,968,245.16
（二）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59,920.00		-259,920.00		-259,92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259,920.00		-259,920.00		-259,920.00
3. 其他														
(四) 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000,000.00				675,818.50				730,354.88	6,858,009.52		21,264,182.90		21,264,182.90

单位：元

	2013 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或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000,000.00				675,818.50				730,354.88	8,621,317.77		23,027,491.15		23,027,491.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000,000.00				675,818.50				730,354.88	8,621,317.77		23,027,491.15		23,027,491.1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71,633.41		-6,471,633.41		-6,471,633.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6,471,633.41		-6,471,633.41		-6,471,633.41
（二）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 配														
3. 其他														
(四) 股东（或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000,000.00				675,818.50				730,354.88	2,149,684.36		16,555,857.74		16,555,857.74

2、母公司财务报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18,804.86	1,713,193.57	2,886,231.38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291,022.73	12,442,515.93	4,575,106.11
预付款项	4,385,247.57	268,113.66	3,793,726.38
其他应收款	2,843,313.83	5,127,959.96	4,044,396.80
存货	12,515,983.45	11,629,272.08	8,586,076.17
其他流动资产	491,993.83	1,147,045.11	483,969.84
流动资产合计	27,146,366.27	32,328,100.31	24,369,506.68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2,318,180.27	2,217,740.65	2,527,025.2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生产性生物资产			
无形资产	39,965.03	103,717.67	812,517.28
开发支出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5,710.54	839,761.62	738,226.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03,855.84	3,161,219.94	4,077,768.75
资产总计	30,350,222.11	35,489,320.25	28,447,275.43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表）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8.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1,448,452.91	260,505.10	401,000.50

应付账款	10,471,529.45	12,942,209.43	9,130,623.33
预收款项	162,679.26	287,663.31	1,727,546.11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47,875.70	287,732.95	415,028.09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744,270.98	425,870.88	193,529.31
流动负债合计	12,974,808.30	14,203,981.67	11,867,727.34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2,974,808.30	14,203,981.67	11,867,727.3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13,000,000.00	13,000,000.00	13,000,000.00
减：库存股	675,818.50	675,818.50	675,818.50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730,354.88	730,354.88	730,354.88
少数股东权益	2,969,240.43	6,879,165.20	2,173,374.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375,413.81	21,285,338.58	16,579,548.09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3,916,457.06	82,767,417.83	38,077,712.30
减：营业成本	19,593,423.89	64,435,252.50	31,044,660.23
营业税金及附加	86,021.58	278,785.83	406,080.97
销售费用	2,577,409.19	4,830,305.47	2,575,647.26
管理费用	6,117,507.13	8,291,395.56	6,401,339.92
财务费用	-371,368.22	-136,395.37	543,263.13
资产减值损失	39,659.44	676,902.78	4,921,507.9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4,126,195.95	4,391,171.06	-7,814,787.18
加：营业外收入	218,926.00	473,004.00	628,617.93
减：营业外支出	8,603.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15,873.69	4,864,175.06	-7,186,169.25
减：所得税费用	-5,948.92	-101,535.42	-738,226.19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909,924.77	4,965,710.48	-6,447,943.06
少数股东损益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0	0.38	-0.5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0	0.38	-0.50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09,924.77	4,965,710.48	-6,447,943.06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450,816.82	27,604,066.51	80,452,816.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80,515.09	5,837,005.72	9,759,992.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6,895.56	37,257,876.43	9,285,456.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588,227.47	70,698,948.66	99,498,265.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992,222.38	36,640,645.37	65,514,741.3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75,879.14	8,870,293.69	6,498,943.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6,741.11	428,110.56	1,475,922.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54,565.06	25,629,452.40	10,342,851.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809,407.69	71,568,502.02	83,832,459.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180.22	-869,553.36	15,665,806.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	-	-

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51,497.66	170,825.30	1,906,6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1,497.66	170,825.30	1,906,6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497.66	-170,825.30	-1,906,6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6,893,407.7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93,407.7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34,097,501.3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59,92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59,920.00	34,097,501.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59,920.00	-27,204,093.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8,289.17	127,260.85	-584,226.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388.71	-1,173,037.81	-14,029,113.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3,193.57	2,886,231.38	16,915,344.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8,804.86	1,713,193.57	2,886,231.3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表

	2015 年 1-8 月													
	母公司股东（或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000,000.00				675,818.50				730,354.88	6,879,165.19		21,285,338.57		21,285,338.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000,000.00				675,818.50				730,354.88	6,879,165.19		21,285,338.57		21,285,338.57
三、本年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本号填列）										-3,909,924.77		-3,909,924.77		-3,909,924.77
（一）综合收益总 额										-3,909,924.77		-3,909,924.77		-3,909,924.77
（二）股东（或所 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000,000.00				675,818.50				730,354.88	2,969,240.42		17,375,413.80		17,375,413.80

单位：元

	2014 年度													
	母公司股东（或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000,000.00				675,818.50				730,354.88	2,173,374.71		16,579,548.09		16,579,548.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000,000.00				675,818.50				730,354.88	2,173,374.71		16,579,548.09		16,579,548.09
三、本年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本号填列）										4,705,790.48		4,705,790.48		4,705,790.48
（一）综合收益总 额										4,965,710.48		4,965,710.48		4,965,710.48
（二）股东（或所 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59,920.00		-259,920.00		-259,92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259,920.00		-259,920.00		-259,920.00
3. 其他														
（四）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000,000.00				675,818.50				730,354.88	6,879,165.19		21,285,338.57		21,285,338.57

单位：元

	2013 年													
	母公司股东（或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000,000.00				675,818.50				730,354.88	8,621,317.77		23,027,491.15		23,027,491.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000,000.00				675,818.50				730,354.88	8,621,317.77		23,027,491.15		23,027,491.1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47,943.06		-6,447,943.06		-6,447,943.0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447,943.06		-6,447,943.06		-6,447,943.06
(二) 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或														

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000,000.00				675,818.50				730,354.88	2,173,374.71		16,579,548.09		16,579,548.09

（二）审计意见

公司最近二年及一期的财务报告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审会字[2015]第 00676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8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5 年 1 月-8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营业周期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 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 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 (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 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 (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 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 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不足的, 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取得控制权日,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 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 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 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

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

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7、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

损益。

8、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①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②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③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①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②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③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④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

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①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②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③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

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 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 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 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其中: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具体量化标准为: 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 (含 20%) 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 (含 12 个月) 的, 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 “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 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 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 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 本公司将原

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9、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占应收款项余额 10% 以上且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正常的备用金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	5%
1—2年	20%	20%
2—3年	50%	50%
3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0、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1、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

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

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

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 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 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 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 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 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 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 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 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 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 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 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 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 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	19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	19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	19
工器具及家具	平均年限法	5	5	19
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	19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

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3、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软件使用权等。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商标权	10 年	合理预计
专利权与专有技术	10 年	合理预计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报告期内各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4、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

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15、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

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6、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

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17、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之递延收益/营业外收入项目注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

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19、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

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1）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自 2014 年 1 月 26 日起，财政部陆续修订和新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七项具体准则，并要求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2014 年 6 月，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当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

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2014年7月23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2) 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无

(3) 会计估计变更

无

二、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元）	30,573,496.88	35,586,963.38	28,423,585.08
股东权益合计（元）	17,351,435.89	21,264,182.90	16,555,857.7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元）	17,351,435.89	21,264,182.90	16,555,857.74
每股净资产（元）	1.33	1.64	1.2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33	1.64	1.2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2.75%	40.02%	41.72%
流动比率（倍）	2.07	2.26	2.05
速动比率（倍）	0.75	1.35	0.97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元）	23,867,259.45	82,767,417.83	38,077,712.30
净利润（元）	-3,912,747.01	4,968,245.16	-6,471,633.4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12,747.01	4,968,245.16	-6,471,633.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091,520.93	4,566,191.76	-7,005,958.6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091,520.93	4,566,191.76	-7,005,958.65

毛利率（%）	18.11%	22.15%	18.47%
净资产收益率（%）	-20.27%	26.27%	-32.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1.19%	24.15%	-35.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8	-0.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8	-0.50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89	6.54	4.19
存货周转率（次）	1.52	5.94	3.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58,208.66	670,923.06	15,713,278.5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4	0.05	1.21

（一）盈利能力比较分析

财务指标	2015年1-8月	2014年	2013年
综合毛利率	18.11%	22.15%	18.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7%	26.27%	-32.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8	-0.50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18.47%、22.15%和 18.11%，公司主要产品为家庭宽带终端，销售价格逐年小幅下降，生产成本随原材料、人工价格变化而变化，2014 年毛利率较高系该年度产销量大，规模效应突出，带动了毛利率的上涨，2013 年及 2015 年 1-8 月产销量较小，导致期间公司盈利能力较弱。产销量大小对上述指标的影响显著。

其中，公司在 2013 年及 2015 年 1-8 月出现亏损，而 2014 年实现盈利，主要原因为：规模效应对公司盈利的影响显著，具体原因如下：

1、2013 年公司出现亏损，在 2012 年销售给巴西客户（WKM）1200 多万美元货款因纠纷大部分未收回的情况下，2013 年公司花费了大量精力追收该欠款，虽然公司积极向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申报损失，并快速获得了 80%欠款的赔偿，但受该事件影响，公司在 2013 年第二季度明显收紧了赊销规模和调整了相应的

销售政策，导致 2013 年整体销售大幅度减少。但因人员结构变化较小、对外参展活动及研发活动未明显减少等因素影响，导致员工薪酬、展览费、研发费用及相关固定资产折旧费等费用相对固定，而营业收入大幅度的下降不能覆盖相对固定的费用；另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于 2013 年对 2012 年销售给巴西客户（WKM）1200 多万美元货款因纠纷未收回部分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4,501,504.25 元，也较大地影响了 2013 年的利润总额。

2、2014 年公司实现了盈利。一方面，受巴西世界杯等大型盛会影响，南美地区对家庭宽带终端产品需求增加，公司与巴西客户（WKM）的收款方式显著改善，变为全款全货，使得公司可以较大程度地承接该客户的订单；另一方面，公司在本年度加大了对外参展活动以及利用电子商务平台和实地互访与新老客户的互动活动，使得对巴基斯坦、菲律宾及台湾地区的销售显著增长。虽然受员工工薪、展览费用、运输费用等较大幅度增长的影响，但本年度因销量的增加实现的毛利明显可以覆盖上述费用，使得公司本年度盈利。

3、2015 年 1-8 月公司出现亏损。受 2015 年全球经济形势阶段性筑底，世界经济复苏进程缓慢的影响，南美、亚洲等部分国家经济发展低迷，通货膨胀严重，国家主权信用等级持续下降，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调整了对出口信用保险的审批额度，趋于更加谨慎，受该因素影响，宏成公司为减少收款风险，也明显收紧了赊销规模和调整了相应的销售政策，导致本年整体销售大幅度减少。另因本年度调增了员工工资基数以及增加了 1 名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使得本年度人员工资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租赁费、研发费用、折旧费及办公费用等费用支出相对固定，使得本年度销售收入实现的毛利不能覆盖“三项费用”，导致本期间出现亏损。预计 2015 年度全年仍然将亏损 450 万至 500 万。

公司主要生产销售宽带家庭端设备终端。主办券商及会计师根据公司产品特点，在上市公司以及非上市公众公司中选取三家通信设备制造企业指标与公司进行比较，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主营产品类型	2014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	2014 年度销售毛利率%	2014 年度销售净利率%
------	------	--------	----------------	---------------	---------------

833744	世纪本原	通信终端设备	39.88	15.07	5.13
430473	网动股份	光纤通讯设备	8.88	30.26	6.29
002369.SZ	卓翼科技	通讯及设备制造	3.18	7.70	1.24
平均值			17.31	17.68	4.22
本公司		通信终端设备	26.27	22.15	6.00

分析上表，宏成科技各项指标略高于可比平均值，主要由于可比对象卓翼科技的业务模式为 ODM/EMS，导致其单件产品的毛利较低，但产销量大，盈利绝对值较高而盈利比率较低，从而拉低了可比平均值。在可比对象中，本公司与世纪本原均属于发展初期的中小企业，2014 年受大型盛会等因素影响，本公司销量增长显著，规模效应明显，使得公司毛利率及净利率略高于世纪本原，而股本略大于世纪本原，使得净资产收益率低于对方。主办券商及会计师认为公司毛利率、净资产收益率符合企业及行业情况，财务指标具备合理性。

（二）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年 0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43.25%	40.25%	41.75%
流动比率	2.07	2.26	2.05
速动比率	0.75	1.35	0.97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流动比率均大于 1，2014 年流动比率较高，得益于该年度良好的销售增长及稳定的回款；速动比率方面，2015 年 1-8 月比率较低并小于 1，主要系公司 8 月承接数量较多的订单，为后续正常的生产增加了备料，主要体现在预付账款和存货的金额较大，从而降低了速动比率，随着这些订单的执行以及销售回款的实现，速动比率会随之上升。

公司已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建立了稳健自律的财务政策与良好的风险控制机制；公司 2015 年 1-8 月虽然盈利能力有所下降，但本期间因销售规模的缩小导致材料采购等流动负债也相应减少，公司能够在保证经营所需资金情况下仍有能力及时偿还到期债务，能有效防范债务风险。

（三）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1.89	6.54	4.19
存货周转率	1.52	5.94	3.33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19、6.54 和 1.89。2014 年度比率高，主要原因是 2014 年度营业收入较高且公司的销售政策调整趋于谨慎；2015 年 1-8 月比率偏低，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较少，受巴西客户-WKM 及美国客户-NETWORKASSETSLLC 较大金额逾期款影响，拉低了本期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实行稳定的“以销定产”政策，各期间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33、5.94 和 1.52。因销售规模较大，2014 年度存货周转率较高，营运能力较强；2015 年 1-8 月因本期间产销量较少，且 8 月承接订单量较多，使得 8 月备料金额较大，拉低了本期间存货周转率。

总体来看，应收账款及存货期末账面余额变动合理，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和销售政策的实施状况。随着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收以及存货的内部管理，公司整体营运能力有望得到进一步改善。

（四）获取现金能力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8,208.66	670,923.06	15,713,278.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497.66	-170,825.30	-1,906,6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920.00	-27,204,093.68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8,289.17	127,260.85	-584,226.1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31,417.14	367,438.61	-13,981,641.26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8,276.06	3,549,693.20	3,182,254.5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14	0.05	1.21

1、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逐年减少。2013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远高于报告期其他期间，主要系 2012 年公司执行了与巴西客户-WKM1200 多万美元的销售协议，该款项因逾期时间长使得中国信用出口保险公司按照保险协议将大部分款项于 2013 年支付给公司，导致 2013 年公司在销售规模缩小的情况，收到了较大金额的销售商品款项，拉高了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14 年公司收支相对平衡，针对该年度市场行情较好的情况，公司第四季度增加了备料，使得采购原材料支付的货款金额较大；2015 年 1-8 月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系当期销售规模缩小，但支付的人工、费用金额较大，另当期八月承接了相对较多的订单，从而增加了预付采购款项。

2、投资活动及筹资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投资活动及筹资活动很少，除 2013 年偿还 2012 年借款以及 2014 年股东分红支付的现金外，整个报告期未发生其他筹资活动；另公司从事的投资活动主要系报告期购买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金额较小。

综上所述，公司报告期内获取现金的能力随公司销售规模的大小成正向变化，因境外市场变化较快及经营风险的增大，公司已调整经营策略将经营重心逐步转向境内市场，通过积极参与三大基础电信运营商的准入测试，力争取得三大基础电信运营商的准入资质，从而来提高公司的整体获现能力。

（五）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647.16 万元、496.82 万元和-391.27 万元，公司净利润率分别为-17.00%、6.00%、-16.39%，公司的盈利能力较弱。2013 年度实现的营业收入为 38,077,712.30 元、2014 年度实现的营业收入为 82,767,417.83 元、2015 年 1-8 月实现营业收入为 23,867,259.45 元，营业收入呈周期性变化趋势。以下从行业发展状况及公司自身情况分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1、行业发展趋势总体向好，国内市场增长迅猛

根据工信部统计，2015 年 1-9 月，三家基础电信企业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净增 1,024.30 万户，总数达到 2.10 亿户。随着光纤宽带建设进度加快，光纤接入（FTTX）用户比上年末净增 3,344.20 万户，超过上年同期增量 73.80%，总数达

到 1.02 亿户，占宽带用户总数的比重达到 48.30%。随着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未来宽带接入用户数量还有较大的增长空间。根据 iSuppli 预测，2017 年中国宽带接入用户数量将达到 2.90 亿户，增幅明显。

国内外电信运营商积极转向涵盖语音、数据、视频服务的全业务运营，以期提高运营效益，光纤接入凭借其带宽优势成为近年来主要发达国家以及中国等人口较为密集的发展中国家力推的宽带接入方案，其覆盖用户从 2009 年末的 5,632 万户增长至 2012 年末的 12,015 万户。光纤接入覆盖用户数量的迅猛增长，将极大地提升光接入终端的采购数量和采购金额，从而给光接入终端生产商带来良好的发展机会。根据 Infonetics 预测，2014 年至 2018 年，全球光接入终端的销售数量将从 5,010 万台上升至 5,372 万台。

公司主要措施：

（1）调整经营策略，将经营重心转移到国内市场

①国内市场的持续迅猛发展，必将带动整个行业特别是中小企业的稳步发展，公司积极参与国内三大基础电信运营商的准入测试及招投标，以获得准入资质，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稳定的业务来源。

②调整后的经营策略将形成内外销兼顾的局面，以分散以外销为主的经营风险；

（2）加大研发投入，适当增加对光纤接入（GPON）系列产品的技术开发及生产投入

随着国内光纤接入覆盖用户数量的迅猛增长，将极大地提升光接入终端的采购数量和采购金额，从而给光接入终端生产商带来良好的发展机会。公司已适当增加对光纤接入（GPON）系列产品的技术开发及生产投入，以适应市场需求。

（3）增加对渠道市场的拓展，形成多元化的销售模式

公司目前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渠道市场的开拓无论是投入力度还是带来的经营成果对公司的整体贡献都很小，而行业中家庭用光接入终端产品通过渠道市场销售给家庭用户的比例较高，公司通过增加对渠道市场的拓展，形成多元化的

销售模式。

2、2015 年全球经济形势阶段性筑底，世界经济复苏进程缓慢

根据《世界经济展望》2015 年 4 月刊，2015 年主要发达国家就业状况虽将有所改善但失业率仍将处于较高水平，进而将影响私人消费和内需带动经济增长动力；发展中国家特别是南美地区的发展中国家因通货膨胀严重，经济持续低迷，严重影响了个人消费。总的来看，2015 年世界经济仍处于阶段性筑底、蓄势上升的整固阶段，根据 Infonetics 预测，2015 年光接入终端用户相比于 2014 年仅增长约万分之二。

以外销为主的本公司受世界经济复苏缓慢的影响，对南美、欧洲等地区的销售大幅度减少；另欧洲主流电信商提高对该地区市场准入门槛也是影响本期公司销售的重要因素，目前大陆地区仅有华为等极少数公司获得了该地区主流电信商的准入资质。

公司主要措施：

调整经营策略，将经营重心转移到国内市场，形成内外销兼顾的销售格局。

3、公司已自主研发完整的产品体系，并拥有丰富的客户资源

公司自设立之初就确立了强化自主研发、持续积累、以技术和创新占领市场的核心发展思路。通过多年来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长期的市场积累和深入的市场跟踪服务，公司在宽带通讯终端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工艺方面均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并形成了铜线接入、光纤接入、无线接入和电力线通讯（PLC）等宽带通讯终端四大产品系列，拥有了基本完整的宽带通讯终端系列产品。

目前公司各类主要产品的结构设计、硬件设计和软件开发均由公司自主完成，其中结构设计包括 ID 设计和结构开发；硬件设计包括从原理图开始到完成整机设计；在软件开发环节，公司具备从底层系统软件、驱动程序到应用程序的开发能力。除通过对市场深入的调研不断完善和改进现有主销产品之外，公司在各主要产品系列的技术发展趋势方面均进行了大量前瞻性的技术储备研究，在智能家庭网关和 LTE 等下一代网络通讯产品和技术方面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果。

公司拥有丰富的客户资源，公司产品与华为、中兴等公司产品等一同被巴西电信、巴基斯坦电信、菲律宾电信、烽火通信、BILLION 等知名通讯设备提供商应用，在境外积累了一定的品牌影响力。在行业集中度相对较高的宽带通讯行业内，公司通过建立全球化的销售网络，避免对单一客户的依赖，降低了客户集中性风险，实现了均衡的可持续发展态势。

4、期后合同签订及执行情况

报告期期后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书之日，公司已与境外主要客户正式签订约 300 万美元的新增订单，并陆续在本年度第四季度出货，另公司与巴基斯坦电信、台湾 BILLION、美国 DQ TECHNOLOGY INC 已达成意向销售协议，并拟定于明年 1-2 月份陆续出货约 200 万美元的产品。对境内运营商的投标准入也取得了初步成效，目前公司已中标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大额订单，目前正在就相关执行条款进行磋商，订单简要如下：

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为适应家庭智能网关发展的目标，招标 200 万台终端设备（约 3 亿元），按照招标公告经投标评标后，宏成数字在三家中标企业中排名第二，在中标候选人公示中共计五家企业被中标公示，按照招标方的计划，排名第四第五位的企业为后备选项。

中标候选人公示网址：

<http://b2b.10086.cn/b2b/main/viewNoticeContent.html?noticeBean.id=246083>

招标公告网址：

<http://b2b.10086.cn/b2b/main/viewNoticeContent.html?noticeBean.id=242371>

随着三大运营商招投标进程的深入，以及 2016 年巴西奥运会的开展，预计公司产品销量将迎来迅猛增长的周期，公司抗持续经营风险的能力将得到较大改善。

三、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主要情况

（一）营业收入的确认及构成分析

1、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和依据

公司简要销售流程	收入确认条件	收入确认具体时点	收入确认的依据
公司以销定产，在接到销售订单后安排备料、生产，生产完成后由客户安排质检人员现场抽检，检验合格后公司便安排发货，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销售以外销为主，外销根据离岸交易原则进行，即公司在货物装箱并完成报关手续获取报关单后确认销售收入，根据销售合同约定出口货物在离岸后的运输费用及相关风险全部由客户承担，故货物在运送至海关并取得报关单等单据后所有权发生转移，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销售合同、出库单、报关单、装箱单、商业发票、提货单

2、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化趋势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年化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23,867,259.45	-56.75	82,767,417.83	117.36	38,077,712.30
营业成本	19,546,051.18	-54.50	64,435,252.50	107.56	31,044,660.23
利润总额	-3,918,695.93	-220.78	4,866,709.74	167.5	-7,209,859.60
净利润	-3,912,747.01	-218.13	4,968,245.16	176.77	-6,471,633.41

注：营业收入 2015 年 1-8 月年化增长率=（2015 年 1-8 月营业收入/8*12-2014 年营业收入）/2014 年营业收入

从上表可以看出，销售规模大小或营业收入的多少与公司盈利情况成正相关，表明规模效应对公司盈利能力和持续经营具有重大影响。

2015 年 1-8 月营业收入年化增长率较 2014 年度减少 56.75%，主要原因：①全球经济进入阶段性筑底，欧美地区经济复苏缓慢，导致欧美地区主要客户采购订单减少；②南美地区主要国家通货膨胀严重，主权信用等级十分低下，贸易违约事件层出不穷，公司果断变更该地区客户的交易条款，实行预收全款再下订单的销售政策，因该地区客户不能满足相关要求，导致 2015 年度该地区交易量极

少；③2014 年受巴西世界杯等盛会影响，包括南美地区在内的境外主要客户订单量显著增多，巴西地区主要客户基本采取先全款后交货的销售政策，在销量增长的同时，降低了公司货款回收的风险。

2014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3 年度增长 117.36%，主要原因：在 2012 年销售给巴西客户（WKM）1200 多万美元货款因纠纷大部分未收入的情况下，2013 年公司花费了大量精力追收该欠款，虽然公司积极向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申报损失，并快速获得了 80%欠款的赔偿，但受该事件影响，公司在 2013 年第二季度明显收紧了赊销规模和调整了相应的销售政策，导致 2013 年整体销售大幅度减少。

3、公司营业收入构成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23,867,259.45	82,767,417.83	38,077,712.30
其他业务收入	-	-	-
合计	23,867,259.45	82,767,417.83	38,077,712.30
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100%	100%	1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均来自主营业务，公司主营业务非常突出。

（2）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类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家庭宽带终端	23,867,259.45	100.00	82,767,417.83	100.00	38,077,712.30	100.00
合计	23,867,259.45	100.00	82,767,417.83	100.00	38,077,712.30	100.00

（3）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一、境内	907,914.43	3.80	814,938.82	0.98	811,337.37	2.13
二、境外						
其中：巴西	---	---	19,787,548.13	23.91	3,523,768.99	9.25
美国	6,051,604.85	25.36	6,797,389.14	8.21	3,942,924.72	10.35
巴基斯坦	4,281,550.00	17.94	14,675,361.79	17.73	19,344,366.26	50.80
菲律宾	---	---	12,635,719.68	15.27	---	---
斯洛伐克	35,717.73	0.15	4,037,134.38	4.88	3,053,852.99	8.02
以色列	658,353.09	2.76	108,469.71	0.13	---	---
加拿大	1,505,676.06	6.31	1,781,762.52	2.15	---	---
台湾	2,323,873.49	9.74%	5,540,244.17	6.69%	---	---
其他	8,103,569.80	33.95	16,588,849.49	20.04	7,401,461.97	19.44
小计	22,960,345.02	96.20	81,952,479.01	99.02	37,266,374.93	97.87
合计	23,867,259.45	100.00	82,767,417.83	100.00	38,077,712.30	100.00

(4)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营业收入前 5 名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期间	序号	客户（全称）	区域	销售额（不含税）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政策
2015年1-8月	1	DQ TECHNOLOGY INC	美国	5,463,207.75	22.89	月结 60 天
	2	LINKQUEST FZCO	巴基斯坦	4,281,550.00	17.94	月结 60 天
	3	BILLION ELECTRIC CO., LTD	台湾	2,611,988.19	10.94	月结 30 天
	4	CIK TELECOM INC	加拿大	1,358,894.74	5.69	100%预付
	5	Pikok Computers 1986 Ltd	以色列	1,148,052.08	4.81	100%预付
合计				14,863,692.76	62.28	
2014年度	1	WKM INDUSTRIA DE PRODUTOS DE INFORMATICA LTDA	巴西	16,719,568.00	20.20	100%预付
	2	LINKQUEST FZCO	巴基斯坦	14,598,887.50	17.64	月结 60 天
	3	FULRUBELL CORPORATION	菲律宾	13,983,671.94	16.90	月结 60 天
	4	BILLION ELECTRIC CO., LTD	台湾	7,303,439.24	8.82	月结 30 天
	5	STARBRIDGE NETWORKS, LLC	美国	5,318,519.17	6.43	月结 180 天

合计				57,924,085.84	69.98	
2013 年度	1	LINKQUEST FZCO	巴基斯坦	19,344,366.26	50.80	月结 60 天
	2	WKM INDUSTRIA DE PRODUTOS DE INFORMATICA LTDA	巴西	3,523,768.99	9.25	月结 180 天
	3	STARBRIDGE NETWORKS, LLC	美国	3,156,445.64	8.29	月结 180 天
	4	GLITEL STROPKOV S.R.O	斯洛伐克	3,053,852.99	8.02	月结 60 天
	5	RMR COMMUNICATION	美国	1,273,489.48	3.34	100%预付
合计				30,351,923.36	79.71	

（二）营业成本变化趋势及原因

1、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1）成本的归集方法

1）材料成本的归集

公司根据订单来安排采购和组织生产，对每个订单设有生产加工单号，生产部门根据各工单对应产品所需的物料至仓库办理原材料领料手续，并由仓库开具领料单、财务部门根据领料单按照“先进先出法”归集直接材料成本。

用于委托加工环节的原材料发出时按照“先进先出法”在委托加工物质中归集，待加工完毕的材料按照发出时的成本加上加工费的合计金额从委托加工物质结转至原材料，从而生成另一种物料编码；车间一般耗用的料费计入“制造费用”总账和其所属明细账中。

2）人工成本的归集

生产车间的人工工资以及相应的福利费和社会保险费直接计入“生产成本-直接人工”总账和所属各级明细账中，生产车间管理人员工资以及相应的福利费和社会保险费均计入“制造费用”总账和其所属明细账中。

3）制造费用的归集

生产车间发生的不能直接归属于产品的间接费用，发生时计入制造费用总账及明细账中。制造费用主要核算机器设备折旧、生产管理人员工资、机物料消耗、

厂房租赁费及水电费等与生产管理相关的费用。

（2）成本的分配、结转方法

1）材料成本的分配及结转

直接材料按照产品所需物料清单领用材料，按照先进先出法计入各批次工单成本，月末该批次产品未完全完工，则整个批次的投料均在在产品中核算。

2）人工成本的分配及结转

财务部门根据工资分配表和有关生产工时的记录，编制工资分配表，将人工成本按已完工产品数量占比进行分配。当月人工成本总额均在完工产品中分配，在产品中仅对耗用的材料进行归集核算。

3）制造费用的分配及结转

制造费用分配结转的原则与人工成本分配结转的原则一致。

2、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均为主营业成本，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19,546,051.18	64,435,252.50	31,044,660.23
其他业务成本	—	—	—
合计	19,546,051.18	64,435,252.50	31,044,660.23

（2）按主营业务成本结构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6,955,134.25	86.74	59,806,617.99	92.82	27,948,693.00	90.03
直接人工	1,744,523.00	8.93	3,323,902.51	5.16	2,313,886.60	7.45
制造费用	846,393.93	4.33	1,304,732.00	2.02	782,080.63	2.52
合计	19,546,051.18	100.00	64,435,252.50	100.00	31,044,660.23	100.00

报告期内，营业成本各项目占比相对稳定，制造费用主要系车间管理人员工资、设备折旧、机物料消耗、水电费及房屋租赁费，各期间相对固定。2014 年材料占比较高，人工和费用占比相对较低，主要系 2014 年产销量高，使得原材料的采购单价、单位产品耗用的人工、费用都有所降低，规模效应较为突出，而 2013 年度及 2015 年 1-8 月产销量则较低，未实现规模效应。

公司产品生产服务流程中，SMT、DIP 环节由外协厂商负责，公司给付外协厂商加工费。报告期内，公司付给外协厂商的加工费分别为 196.80 万元、426.35 万元和 120.33 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6.34%、6.62%和 6.16%，占比较低且相对稳定。公司 SMT、DIP 环节有较多厂商可以选择，公司不存在对上述外协厂商的依赖性。

（三）毛利率变化趋势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变化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18.11%	22.15%	18.47%
其中：家庭宽带终端产品	18.11%	22.15%	18.47%
营业毛利率	18.11%	22.15%	18.47%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率分别为 18.47%、22.15%、18.11%，2014 年毛利率较高，2013 年及 2015 年 1-8 月毛利率偏低，主要原因如下：

1、成本变化对毛利率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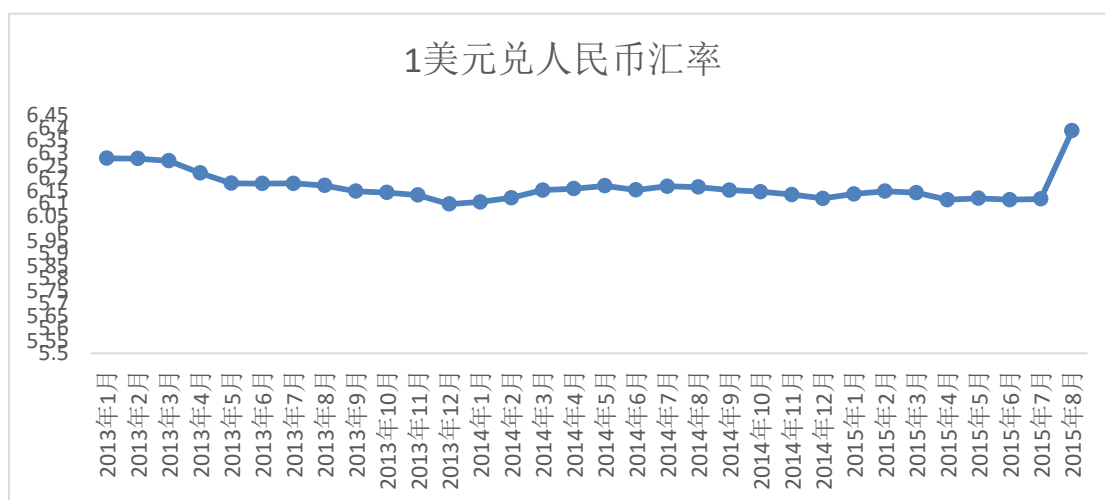
2013 年度和 2015 年 1-8 月公司销售规模较小，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单价因数量少不能有效降低；生产成本中的固定成本占比较高，因产量较小单位人工和单位费用不能得到有效摊薄。2014 年度公司销量大幅度增长，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因数量多实现了价格优惠，有效地降低了材料采购成本；另单位人工、单位费用因量产量销的因素，实现了规模效应。

2、汇率变化对毛利率的影响

2013 年度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小幅下降，因美元结算的采购总额小于销售总额，在一定程度上拉低了 2013 年度的销售毛利率。

2014 年度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整体保持平稳并呈微小上升态势，因美元结算的采购总额小于销售总额，在一定程度上带动了 2014 年度的销售毛利率上涨。

2015 年 1-8 月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整体保持平稳，但 8 月较 7 月汇率上涨幅度超过 4%，因 8 月实现销售收入较少，所以对本期间毛利率拉动较小。



数据来源：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告

3、销售价格变动对毛利率的影响

报告期内，主要明细产品的销售价格呈逐年下降趋势，在销售单价下降的同时，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单价也逐年下降，其变动趋势与销售单价的变动趋势趋于一致，故销售价格的变动对毛利率的影响较小。

（四）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费用及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费用	2,577,409.19	4,865,573.12	2,575,647.26

管理费用	6,167,904.29	8,291,405.18	6,401,339.92
财务费用	-420,768.04	-174,207.32	566,953.48
期间费用小计	8,324,545.44	12,982,770.98	9,543,940.66
营业收入	23,867,259.45	82,767,417.83	38,077,712.30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10.80%	5.88%	6.76%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25.84%	10.02%	16.81%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1.76%	-0.21%	1.49%
期间费用/营业收入	34.88%	15.69%	25.06%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随着销售规模的大小成反向变化，其中 2014 年营业收入较多，期间费用占比较小，2015 年 1-8 月营业收入少，期间费用占比大，表明规模效应对公司的盈利状况影响很大。

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展览费	185,916.23	1,348,052.69	774,512.05
职工薪酬	1,169,160.00	1,264,109.00	706,830.00
运输费	330,789.19	890,267.71	328,248.18
差旅费	337,612.68	425,679.10	309,155.15
出口信用保险保费	250,702.30	488,445.84	105,754.02
广告费	84,917.54	141,625.59	102,356.09
劳动保险费	75,831.36	106,299.20	60,435.88
其他	67,697.89	97,151.09	154,059.20
业务招待费	41,787.60	58,166.94	21,667.50
办公费	32,994.40	45,775.96	12,629.19
合计	2,577,409.19	4,865,573.12	2,575,647.26

2014 年，公司销售费用较 2013 年增长 88.91%，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4 年增加了销售业务员，受 2014 年业绩影响，业务员绩效薪酬增长幅度大，另相关运

费以及展览费也增长较多。

2015 年 1-8 月，公司提高了员工基本工资，导致当期工薪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较大，但受本期业绩下降大的影响，其他主要明细费用大幅度减少。

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研发费用	3,279,016.26	4,886,244.20	3,927,289.29
工薪	1,501,212.00	1,461,864.00	954,708.00
劳动保险费	314,282.66	448,222.18	297,280.67
材料	228,504.38	481,742.90	283,920.86
折旧	97,607.34	161,761.97	266,108.07
租赁费	130,616.50	163,250.00	137,800.00
业务招待费	18,773.48	34,933.00	109,543.00
办公费	197,344.72	273,036.88	97,880.09
汽车费	50,062.41	87,373.76	85,553.49
其他	86,749.66	132,223.43	115,828.33
差旅费	52,932.77	69,874.14	42,226.95
电话费	28,303.13	52,717.27	41,173.80
装修费	-	22,786.00	28,875.44
水电费	17,404.64	7,375.45	5,151.93
审计费	165,094.34	8,000.00	8,000.00
合计	6,167,904.29	8,291,405.18	6,401,339.92

各期间研发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工薪	1,646,824.50	2,396,858.00	2,196,040.00
无形资产摊销	51,019.18	708,799.61	709,278.36
材料费	646,043.89	524,352.98	475,216.71

设备调试费	416,599.92	560,264.03	157,223.03
折旧	299,201.27	414,269.39	213,611.52
其他费用	155,358.50	169,556.30	130,919.27
设计费	63,969.00	112,143.89	45,000.40
小计	3,279,016.26	4,886,244.20	3,927,289.29

2014 年，公司管理费用较 2013 年增长 29.53%，主要原因是 2014 年公司销售规模增大，对应客户定制产品的研发投入提高，使得研发费用显著增长；另 2014 年管理部门人数增多，导致工薪增长 53.12%。2015 年 1-8 月公司增加了在光纤领域的研发投入，使得本期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本期工薪较上年同期较大幅度增长，主要系本年增加了管理部门的人数，特别是中高层人员的数量的增加，另工资基数的较大幅度增长也拉动了本期工薪大幅度提高。

3、财务费用

2014 年，公司财务费用维持较低金额，主要原因是公司除 2013 年偿还借款发生一定金额利息支出外，其他期间未发生借款，无利息支出；另 2014 年年末及 2015 年 8 月 31 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上升，导致公司产生的汇兑收益金额增多。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430,161.21
减：利息收入	19,273.43	71,905.27	235,599.93
汇兑损益	-427,688.99	-165,072.80	134,030.91
手续费	26,194.38	62,770.75	238,361.29
合计	-420,768.04	-174,207.32	566,953.48

（五）重大投资、非经常性损益和税项情况

1、重大投资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除对子公司的投资外，无其他重大对外投资。

2、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8,706.00	473,004.00	623,773.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383.74	-	-4,844.9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210,322.26	473,004.00	628,617.93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31,548.34	70,950.60	94,292.6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78,773.92	402,053.40	534,325.24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78,773.92	402,053.40	534,325.24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出口信保资助款	58,406.00		285,345.00
优化外贸出口结构资助			183,544.00
德国汉诺威电子展资助			50,982.00
美国电子展资助			49,018.00
补贴收入			32,165.00
财政补贴			10,796.00
经济专项资金资助			6,700.00
财政拨款		357,904.00	5,223.00
财政局扶持企业资助款		92,100.00	
南山财政局专项扶持资金		18,200.00	
市场监督管理局著作权登记补贴款		4,800.00	
南山区财政局南山区出口信保资助	150,300.00		
市经贸信委出口信用保费资助	10,000.00		
合计	218,706.00	473,004.00	623,773.00

3、主要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税附件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营业税	应税收入或提供应税劳务	5%

香港宏成、美国宏成公司因尚无实质性采购、销售业务，故不存在应税义务，但香港宏成按照香港的相关规定所得税税率为 16.50%，美国宏成根据超额累进的原则所得税税率为 15%-35%，深圳市盈烽通讯所得税率为 25%。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深圳市宏成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28 日取得由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144200807，有效期三年；2014 年 9 月 30 日取得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复审），证书编号为 GR201444200195，有效期三年；2013 年 1 月 9 日，公司获得深地税南备[2013]13 号税务事项通知书，依法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减免政策，减免期限为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根据 2014-2015 年深圳市地税局税收优惠由备案审批制转向“以报代备”制，公司于 2015 年在税务系统完成了 2014-2015 年所得税税收优惠的报备工作，并得到了税务局确认。

上述期间，公司按规定享受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四、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一) 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7,463.61	88,966.17	31,533.4
银行存款	1,810,812.45	3,460,727.03	3,150,721.19
合计	1,818,276.06	3,549,693.20	3,182,254.59
其中：存放境外的款项总额	199,471.20	1,836,499.63	296,023.21

存放境外款项为香港、美国子公司存放在当地银行的款项。

（二）应收账款

1、变动情况及原因

各报告期期末，公司应收账款的变动及其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账面原值（元）	9,013,553.38	16,199,442.96	9,093,539.57
坏账准备（元）	3,722,530.65	3,756,927.03	4,518,433.46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元）	5,291,022.73	12,442,515.93	4,575,106.11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元）	23,867,259.45	82,767,417.83	38,077,712.30
应收账款账面原值占营业收入比例	37.77%	19.57%	23.88%

2、应收账款分类披露、账龄和坏账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5年8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01,803.24	65.48	610,780.51	10.31	5,291,022.7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11,750.14	34.52	3,111,750.14	100.00	-

种类	2015 年 8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合计	9,013,553.38	100.00	3,722,530.65	41.53	5,291,022.73

续：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903,537.82	79.65%	645,176.89	5.00%	12,258,360.9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95,905.14	20.35%	3,111,750.14	94.41%	184,155.00
合计	16,199,442.96	100.00%	3,756,927.03	23.19%	12,442,515.93

续：

种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754,955.42	96.28	4,501,504.25	51.42	4,253,451.1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8,584.15	3.72	16,929.21	5.00	321,654.9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9,093,539.57	100.00	4,518,433.46	49.69	4,575,106.11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5 年 8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812,824.98	192,984.86	5.00
1—2 年	2,088,978.26	417,795.65	20.00
2—3 年			50.00

账龄	2015 年 8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 年以上			100.00
合计	5,901,803.24	610,780.51	10.35

续: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903,537.82	645,176.89	5.00
1—2 年			20.00
2—3 年			50.00
3 年以上			100.00
合计	12,903,537.82	645,176.89	5.00

续: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38,584.15	16,929.21	5.00
1—2 年			20.00
2—3 年			50.00
3 年以上			100.00
合计	338,584.15	16,929.21	5.00

3、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的金额分别 4,518,433.46 元、628,247.68 元、2015 年 1-8 月公司转回坏账准备 34,396.38 元。

本报告期无金额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情况。

4、本报告期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14 年,针对公司与巴西客户-WKM 于 2012 年执行的销售协议产生的分歧,公司同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与该巴西客户签订了债务重组协议,约定公司及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豁免该巴西客户剩余货款 752.28 万美元的 15%,豁免金额为 112.84 万美元,公司承担豁免金额比例的 20%约为 22.57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138.98 万元。因公司出于谨慎性原则已在 2013 年年末计提了 450.15 万人民币的

坏账准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在 2014 年同时减少 138.98 万元的应收账款原值及相应坏账准备金额。

5、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合计 8,777,621.66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97.92%，具体客户明细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巴西 WKM INDUSTRIA DE PRODUTOS DE INFORMATICA LTDA	非关联方	3,111,750.14	3 年以上	34.52%
美国 STARBRIDGE NETWORKASSETS LLC	非关联方	2,532,558.79	1-2 年	28.10%
美国 DQTECHNOLOGYINC	非关联方	1,779,100.59	1 年以内	19.74%
台湾 BILLIONELECTRICCO.,LTD	非关联方	1,200,868.94	1 年以内	13.32%
英国 GET Property Management Ltd	非关联方	153,343.20	1 年以内	1.70%
合计		8,777,621.66		97.38%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合计 14,979,112.67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92.47%，具体客户明细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巴基斯坦 LINKQUESTFZCO	非关联方	4,803,415.00	1 年以内	29.65%
菲律宾 FULRUBELLCORPORATION	非关联方	3,607,045.38	1 年以内	22.27%
巴西 WKM INDUSTRIA DE PRODUTOS DE INFORMATICA LTDA	非关联方	3,295,905.14	2-3 年	20.35%
美国 STARBRIDGE NETWORKASSETS LLC	非关联方	2,408,438.40	1 年以内	14.87%
台湾 BILLIONELECTRICCO.,LTD	非关联方	864,308.75	1 年以内	5.34%
合计		14,979,112.67		92.47%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主要应收账款欠款客户合计 9,065,341.40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99.69%，具体客户明细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巴西 WKM INDUSTRIA DE PRODUTOS DE INFORMATICA LTDA	非关联方	8,754,955.42	1-2 年	96.28%
美国 STARBRIDGE NETWORKASSETS LLC	非关联方	310,385.98	1 年以内	3.41%
合计		9,065,341.40		99.69%

报告期内，公司上述主要客户大部分能按照交易条款进行付款，除上述巴西客户因巴西电信高层变更等因素影响导致货款逾期较长，另美国客户另美国客户 STARBRIDGE NETWORKASSETS LLC 因其主要客户所在地区（委内瑞拉）外汇承兑困难导致其经营困难，对本公司的债务逾期。针对出口交易款项回收存在的一定风险，公司积极参加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的投保业务，通过投保转移了公司绝大部分（80%-90%）的回款风险，另通过与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的深入合作（目前已获得该公司双 A 信用），可以更好的掌握全球各地区及拟交易对象的信用情况，从而更好地开展海外业务。

（三）预付账款

各报告期期末，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3,793,726.38 元、268,113.66 元和 4,385,247.57 元，款项性质均为预付材料款，账龄均为 1 年以内。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预付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期间	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合计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2015 年 8 月 31 日	3,783,519.37	86.28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68,113.66	100.0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3,198,774.12	84.31

（四）其他应收款

公司其他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出口退税款、员工备用金及关联方香港华宏的代收货款。

各报告期期末，公司其他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724,683.25 元、

3,389,103.46 元和 2,819,744.69 元，占同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5.30%、10.45% 和 10.30%。

1、其他应收账款分类披露、账龄和坏账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5 年 8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50,117.03	100.00	230,372.35	7.55	2,819,744.68
其中：（1）关联方组合	938,050.10	30.75	---	100.00	938,050.10
（2）账龄分析法组合	2,112,066.93	69.25	230,372.35	10.91	1,881,694.5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3,050,117.03	100.00	230,372.35	7.55	2,819,744.68

续：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56,932.90	100.00	167,829.44	4.72	3,389,103.46
其中：（1）关联方组合	2,134,214.10	20.35	-	-	2,134,214.10
（2）账龄分析法组合	1,422,718.80	40.00	167,829.44	11.80	1,254,889.3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3,556,932.90	100.00	167,829.44	4.72	3,389,103.46

续：

种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27,326.13	31.62	157,335.31	12.82	1,069,990.82
其中：（1）关联方组合	2,654,692.43	68.38	---	---	2,654,692.43
（2）账龄分析法组合	1,227,326.13	31.62	157,335.31	12.82	1,069,990.8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3,882,018.56	100.00	157,335.31	4.05	3,724,683.25

上述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1）关联方组合系对关联方香港华宏的往来款以及董事长何双全的备用金，其中，何双全的备用金已于2015年12月9日全部归还或结清，相关关联方往来详见“本章节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之（二）关联交易情况”，相关关联方资金备（借）用，已按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对关联方香港华宏的往来款已于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前全部转回本公司，香港华宏已开始注销程序。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账龄	2015 年 8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819,046.93	90,952.35	5.00
1—2 年	192,000.00	38,400.00	20.00

账龄	2015 年 8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2-3 年	-	-	50.00
3 年以上	101,020.00	101,020.00	100.00
合计	2,112,066.93	230,372.35	10.91

续: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316,868.80	65,843.44	5.00
1-2 年	4,830.00	966.00	20.00
2-3 年	-	-	50.00
3 年以上	101,020.00	101,020.00	100.00
合计	1,422,718.80	167,829.44	11.80

续: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126,306.13	56,315.31	5.00
1-2 年	-	-	20.00
2-3 年	-	-	50.00
3 年以上	101,020.00	101,020.00	100.00
合计	1,227,326.13	157,335.31	12.82

2、其他应收款余额前 5 名的客户

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余额前 5 名的客户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性质
出口退税-深圳市国税局	非关联方	928,781.28	1 年以内	30.45%	退税款
何双全	关联方	655,618.12	1-5 年	21.49%	备用金
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	1 年以内	13.11%	投标保证金
香港华宏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282,431.98	1 年以内	9.26%	代收往来款
深圳市塘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7,470.00	1-5 年	6.15%	房屋押金
合计		2,454,301.38	-	80.47%	-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 5 名的客户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性质
香港华宏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1,541,434.18	1 年以内	43.34%	代收往来款
出口退税-深圳市国税局	非关联方	1,071,567.87	1 年以内	30.13%	退税款
何双全	关联方	592,779.92	2-4 年	16.67%	备用金
深圳市塘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9,070.00	3 年以上	2.79%	房屋押金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非关联方	55,000.00	1 年以内	1.55%	保证金
合计		3,359,851.97	-	94.48%	-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 5 名的客户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性质
香港华宏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1,711,912.51	1 年以内	44.10%	代收往来款
出口退税-深圳市国税局	非关联方	1,033,969.19	1 年以内	26.63%	退税款
何双全	关联方	942,779.92	1-3 年	24.29%	备用金
深圳市塘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9,070.00	3 年以上	2.55%	房屋押金
郭氏宏高电子塑胶（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000.00	1 年以内	2.24%	保证金
合计		3,874,731.62		99.81%	

（五）存货

各报告期末，公司的存货账面价值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原材料	8,879,348.36	70.68	8,418,868.21	72.39	5,940,418.77	69.19
在产品	189,765.39	1.51	663,912.15	5.71	512,464.35	5.97
库存商品	1,290,596.88	10.27	1,136,268.18	9.77	283,129.40	3.30

发出商品	969,421.19	7.72	807,764.27	6.95	926,254.67	10.79
委托加工物资	1,234,224.34	9.82	602,459.28	5.18	923,808.97	10.76
合计	12,563,356.16	100.00	11,629,272.08	100.00	8,586,076.16	100.00
占流动资产的比例	45.90%		35.86%		35.27%	
占总资产的比例	41.09%		32.68%		30.21%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64.28%		18.05%		27.66%	

1、存货的构成及变动分析

2015年8月31日较2014年末存货账面价值增加93.41万元,小幅增长8.03%,2014年末存货账面价值较2013年末增加304.32万元,同比增长35.44%,主要受公司“以销定产”的经营决策影响导致存货各期末账面价值存在波动。公司的存货为与生产、销售规模相适宜的合理储备,因公司为轻资产公司,所以存货账面价值占总资产的比例较高,其中,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质以及部分原材料在接到销售订单后开始备料、生产,且相关备料或生产数量会根据产品实际订单数量超额备料或生产2%至3%,以便损耗时应急之需;另外如电容电阻电源等单价低且长期需求的通用原材料,公司会根据对市场的判断以及从降低采购成本的角度较大批量的采购;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均存在对应的销售订单,约占原材料采购总额四分之一的主芯片因其技术含量较高、市场需求旺等因素影响,公司实行安全库存管理制度,维持一定的安全库存。

2015年8月31日存货金额较大,占当期营业成本比例很高,一方面公司8月承接的销售订单金额大,定制化产品对应的原材料备料充足,为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提供保障;另一方面受2014年订单大幅度增长的影响,2014年第四季度公司根据当前销售状况增加了主芯片、电源电阻电容等原材料的采购数量,但受2015年全球经济复苏缓慢以及部分主要市场疲软影响,约300万左右的原材料截止2015年8月31日仍未投料生产,因公司产品面向全球各层级市场,所以该部分原材料在维持良好品质前提下不存在明显减值迹象。

2、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于每个会计期末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存货计提跌价准备。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元

时间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2015.08.31	原材料	9,600,893.90	721,575.54	7.52%
	在产品	189,765.39	-	
	库存商品	1,346,041.03	55,414.15	4.12%
	发出商品	969,421.19		
	委托加工物资	1,234,224.34		
	合计	13,340,345.85	776,989.68	5.82%
2014.12.31	原材料	9,128,930.83	710,062.63	7.78%
	在产品	663,912.15	-	
	库存商品	1,191,682.33	55,414.15	4.65%
	发出商品	807,764.27		
	委托加工物资	602,459.28	-	
	合计	12,394,748.86	765,476.78	6.18%
2013.12.31	原材料	6,631,357.91	690,969.13	10.42%
	在产品	512,464.35	-	
	库存商品	319,506.08	36,346.68	11.38%
	发出商品	926,254.67		
	委托加工物资	923,808.97	-	
	合计	9,313,391.98	727,315.81	7.81%

① 公司不存在持有以备出售的材料

公司原材料、在产品均全部用于加工产成品，不存在持有以备出售的原材料、在产品，因此，公司主要存货（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均以产成品的销售价格为基础确定。

② 为执行客户订单而持有的存货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规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应当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公司执行“以销定产”的经营策略，生产的库存商品大部分存在对应的销售订单，因部分产品定价策略不同、市场变化情况不一以及各生产周期（月）产

能利用程度、投入产出比率略有不同，导致不同期间各产品的毛利也存在差异；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销售定单执行价格作为存在合同价格的产品可变现净值，其低于对应的产品成本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经核查，各期末发生减值迹象的库存商品账面余额占各期存货账面余额合计的比例很小，不存在显著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盈利能力的异常情况。

③ 超出客户订单而持有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规定，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当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公司超出客户订单而持有的存货主要为保证正常经营而储备的原材料。该类存货分为两类，第一类为库龄较短、周转速度适中的存货，虽然没有客户订单或采购计划支持，但因该类原材料生产出的产品市场平均售价高于对应的生产成本，主要体现在公司宽带家庭端设备终端产品各年度的综合毛利率维持在 18%以上，因此，该部分原材料存货没有发生明显减值迹象，无须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另一类为库龄较长的呆滞材料，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百分之百计提跌价准备，其中，在 2013 年年初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为 466,069.59 元。上述事项客观反映了各年存货跌价准备的变化情况。

（六）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及净值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	4,426,784.80	6,079,156.84	5,751,109.33
其中：机器设备	2,387,189.77	3,501,975.43	3,325,295.17
运输设备	1,034,119.00	1,034,119.00	1,034,119.00
工器具及家具	266,247.33	280,945.11	270,404.94
电子设备	739,228.70	1,262,117.30	1,121,290.65
二、累计折旧	2,108,604.53	3,861,416.19	3,224,084.48

机器设备	722,578.85	1,982,773.48	1,676,772.64
运输设备	846,762.62	749,718.41	524,748.16
工器具及家具	161,773.01	182,010.48	171,816.75
电子设备	377,490.05	946,913.82	850,746.93
三、资产减值准备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工器具及家具			
电子设备			
四、账面价值	2,318,180.27	2,217,740.65	2,527,025.28
机器设备	1,664,610.92	1,519,201.95	1,648,522.53
运输设备	187,356.38	284,400.59	509,370.84
工器具及家具	104,474.32	98,934.63	98,588.19
电子设备	361,738.65	315,203.48	270,543.72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 4,426,784.80 元，净值为 2,318,180.27 元，固定资产综合成新率（企业当期平均固定资产净值同固定资产原值的比率）为 52.37%。2015 年固定资产原值减少系本年度对已超过经济使用年限且闲置的固定资产进行了清理。

经主办券商及会计师核查，公司账面固定资产-运输设备中共有 4 辆小汽车分别登记在公司员工何双全、姚尚平、蒙小花和曹立文名下，上述车辆实为公司购买，个人为公司垫付部分车款并由公司分期向个人偿还。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账面原值共计 826,999.00 元，账面净值 164,777.26 元，因《深圳市小汽车增量调控管理实施细则》规定，公司暂无机动车增量指标，个人无法将车辆过户到公司名下，为此，上述个人分别做出《关于协助公司进行固定资产规范的承诺》，承诺如下：

“为解决固定资产不规范的问题，本人将积极配合公司，在公司拥有机动车增量指标时把车辆从个人名下过户到公司名下。在此期间，本人将妥善对该车辆进行使用及保管，如因本人原因造成车辆价值的不合理减损或造成车辆产权的瑕疵，本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主办券商、律师及会计师认为：上述事项实为

公司为业务开展需要的合理安排，相关资产不存在权属纠纷。

（七）无形资产

各报告期期末，公司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	7,092,784.60	7,092,784.60	7,092,784.60
马来西亚商标权	11,500.00	11,500.00	11,500.00
专有技术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KASDA	81,284.60	81,284.60	81,284.60
二、累计摊销	7,052,819.57	6,989,066.93	6,280,267.32
马来西亚商标权	11,500.00	11,500.00	10,828.79
专有技术	7,000,000.00	6,941,666.32	6,240,988.99
KASDA	41,319.57	35,900.61	28,449.54
三、资产减值准备	-	-	-
四、账面价值	39,965.03	103,717.67	812,517.28
马来西亚商标权	-	-	671.21
专有技术	-	58,333.68	759,011.01
KASDA	39,965.03	45,383.99	52,835.06

（八）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638,070.19	845,710.54	5,598,410.75	839,761.62	4,921,507.97	738,226.19
合计	5,638,070.19	845,710.54	5,598,410.75	839,761.62	4,921,507.97	738,226.19

五、报告期内主要负债情况

（一）应付票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票据	1,448,452.91	260,505.10	401,000.50
其中：商业承兑汇票	1,448,452.91	260,505.10	401,000.50

（二）应付账款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核算原材料的采购以及材料委托加工的加工费用；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按款项性质分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材料款	9,298,102.78	10,336,094.66	6,325,026.86
应付加工费	237,734.91	1,233,341.86	734,619.09
暂估应付账款	984,889.37	1,372,772.91	2,070,977.38
合计	10,520,727.06	12,942,209.43	9,130,623.33

截止到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前 5 名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比	性质或内容
帝闻科技（龙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2,067.67	6.77%	货款
苏州市吴通天线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6,864.46	6.72%	货款
深圳市顺锦塑胶模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4,603.22	5.94%	货款
河源天裕电子塑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1,831.40	4.58%	货款
深圳市瑞邦创建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7,450.29	4.54%	货款
合计		3,002,817.04	28.54%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止，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款项。

截止到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前 5 名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比	性质或内容
帝闻科技（龙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46,607.18	21.99%	货款
深圳市瑞邦创建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25,411.82	8.70%	货款
东莞正田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0,232.21	4.72%	加工费
苏州市吴通天线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3,443.46	4.12%	货款
深圳市恒冠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1,428.77	4.11%	加工费
合计		5,647,123.44	43.63%	

截止到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前 5 名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比	性质或内容
帝闻科技（龙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64,568.75	13.85%	货款
东莞市国华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3,575.07	9.35%	货款
深圳华祥荣正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3,424.02	7.81%	货款
世通亿利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5,122.66	4.88%	加工费
深圳市有信成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1,904.33	4.18%	货款
合计		3,658,594.83	40.07%	

（三）应交税费

各报告期期末，公司应交税费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税项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9,723.07	9,723.07	9,723.07
个人所得税	52,907.00	-	-
城建税	49,379.90	161,825.72	236,081.22
教育费附加	21,519.43	69,719.86	101,534.2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346.30	46,464.30	67,689.52
合计	147,875.70	287,732.95	415,028.09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增值税为负数，已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其原因为公司以出口外销为主，内销产生的销项税金额很小，而国内采购产生的进项税金额

较大，导致各期期末正在申报或未申报的出口退税金额较大。

（四）其他应付款

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为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的投保往来款以及一般性往来。各报告期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193,529.31 元、544,669.69 元及 942,326.06 元；其中各报告期期末，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均为 39,768.30 元，该款项系公司购车时股东曹立文和熊鹰为公司垫付部分车款，该款项将在以后期间逐步归还股东个人。

六、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

（一）股东权益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13,000,000.00	13,000,000.00	1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75,818.50	675,818.50	675,818.5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30,354.88	730,354.88	730,354.88
未分配利润	2,945,262.51	6,858,009.52	2,149,684.3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7,351,435.89	21,264,182.90	16,555,857.74
合计	17,351,435.89	21,264,182.90	16,555,857.74

2014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 6,200 万元，由 1,300 万元增加至 7,500 万元，本次所增 6,200 万元注册资本为全体股东按原出资比例认缴，截止至 2015 年 5 月 22 日也完全未缴足。

2015 年 5 月 22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7,500 万元减

少到 2600 万元，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应内容，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注册资本中仍有 1,300 万元未缴足。

截止 2015 年 9 月 16 日，公司所有股东已按公司章程规定的持股比例缴足了未实缴的出资款，缴足后公司股本增加到 2,600 万元。

（二）股东权益情况说明

1、股本（实收资本）变化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历史沿革”。

2、本公司于 2009 年 7 月 18 日整体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改制变更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000,000 元（每股面值 1 元，折股份总额 13,000,000 股），由本公司全体出资者以其拥有的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 13,675,818.50 元认购，净资产折合股份 13,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本次变更已经深圳汇田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09 年 7 月 23 日出具《验资报告》（深汇田审字【2009】第 478 号）。

2014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 6,200 万元，由 1,300 万元增加至 7,500 万元，本次所增 6,200 万元注册资本为全体股东按原出资比例认缴，本次增资所有股东未缴实出资。

2015 年 5 月 22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7,500 万元减少到 2600 万元，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应内容。2015 年 5 月 22 日，公司在深圳商报上刊登了相应“减资公告”。2015 年 7 月 16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减资。本次减资后，公司注册资本 2600 万元中已缴足 1300 万元，剩余 1300 万认缴股本在 2015 年 9 月 16 日由各股东按照规定比例缴足，缴足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2600 万元。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

（一）关联方情况

1、对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主要投资方）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的主要投资者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组织机构”之“（二）公司主要股东情况”。

2、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

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包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公司的其他被投资单位：主要投资方、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主营业务	法人代表	与本公司关系
香港华宏集团有限公司	贸易	熊鹰	公司股东兼采购经理
深圳市华鸿成长投资发展（有限合伙）	投资管理	何双全	公司股东，持有公司 11.5385%股份
深圳市盈烽通讯有限公司	无线接入设备研发及销售	熊鹰	公司股东任法人，已于报告期内被本公司收购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

单位：元

项目	原币	原币金额	折算成人民币余额
香港华宏集团代收货款			
2013 年	USD	2,048,479.98	12,635,796.35
2014 年	USD	3,777,228.61	23,232,895.59
2015 年 1-8 月	USD	242,494.80	1,485,595.92
香港华宏集团代付货款			
2013 年度	USD	70,888.22	443,266.25
2014 年度	USD	116,585.45	717,238.92
2015 年 1-8 月	USD	636.26	3,900.22

香港华宏在报告期内为公司代收代付部分货款，为规范运作，公司已于 2012 年在香港成立全资子公司香港宏成，上述代收代付货款的职能也逐渐从香港华宏

转移至香港宏成，公司近期已开始办理香港华宏的注销手续。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股东资金往来

公司董事长何双全因业务需要定期向借支备用金，报告期内相关备用金往来如下：

单位：元

期间	借入金额	归还（报销）金额	期末借款余额
2013 年度	165,844.80	100,000.00	942,779.92
2014 年度		350,000.00	592,779.92
2015 年 1-8 月	77,838.20	15,000.00	655,618.12

2015 年 12 月 9 日，何双全已全部归还剩余的 65.56 万元借款，并承诺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相关制度进行备用金借支和规范报销流程。

（2）关联方往来余额

各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何双全	655,618.12	592,779.92	942,779.92
其他应收款	香港华宏	282,431.98	1,541,434.18	1,711,912.51
合计		938,050.10	2,134,214.1	2,654,692.4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曹立文	37,729.30	37,729.30	37,729.30
其他应付款	熊鹰	2,039.00	2,039.00	2,039.00
其他应付款	姚尚全	85,261.00	85,261.00	85,261.00
其他应付款	蒙晓花	66,500.00	66,500.00	66,500.00
合计		191,529.30	191,529.30	191,529.30

(3) 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长何双全为公司获得银行授信进行了关联担保，具体事项如下：

单位：万美元

银行名称	贷款金额	期限	借款合同名称及编号	担保方式	担保合同编号	担保金额	履行情况
中国银行股份深圳松日鼎盛支行	750.00	2012.12.18-2013.12.13	授信额度协议	应收账款质押、最高额保证	2012 圳中银中额质字第 000948 号、2012 圳中银中额保字第 000948 号	750.00	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未发生其他关联担保事项。

(三) 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香港华宏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代收货款、代付货款及费用主要原因为公司以外销为主，公司早期与境外客户结算时为缩短结算周期、提高交易效率和降低结算成本设立香港华宏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代收代付货款；为规范运作，公司在 2012 年在香港成立了全资子公司-香港宏成，并将代收代付职能从香港华宏逐步转移至香港宏成，但因部分客户多年来的交易习惯，仍存在少部分客户将货款回至香港华宏集团；另 2012 年公司应收巴西 WKM 公司约 1287 万美元的货款因最终客户巴西电信高层更换等原因导致货款逾期，相关款项在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的协助下于 2013 年至 2015 年陆续收回，故香港华宏在 2013 年至 2014 年仍为公司代收金额较大的货款，截止本转让说明签署之日，该巴西客户因该事项仍欠公司货款余额为 314.72 万美元，扣除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已先行赔付公司后的欠款余额为 62.94 万美元，公司已对该款项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的上述关联交易仅为因业务开展需要而发生的代收代付款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亦未产生重大影响。随着公司子公司香港宏成的成立以及香港华宏即将注销，公司经营业务将逐渐规范，并承诺此类交易以后将不再发生。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因公司业务开展需要，在早期经营过程中由香港华宏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进出口业务代收代付相关货款，相关款项平进平出，不存在截取公司任何利润的情况，该关联交易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任何不利影响。2012 年公司 在香港设立了全资子公司香港宏成公司，逐渐将代收代付的职能转移至香港宏成公司。

因公司业务开展需要，为承接巴西 WKM 公司的大额订单，2012 年董事长何双全向公司借用了 100 万备用金用于业务开发，虽然该笔 1200 多万美元的大额订单顺利签订并生产交货，但受巴西电信高层更换等因素影响，该笔巨额销售回款严重逾期，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该客户的欠款扣除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已先行赔付公司后的余额为 62.94 万美元，因上述备用金部分款项无合理税前列支依据以及该备用金的相关支出未为公司带来效益，故董事长何双全承诺个人承担无法税前列支的相关费用。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该备用金剩余 65.56 万元已全部归还公司，公司董监高承诺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执行相关事项。

（五）防范关联方资金占用、违规担保以及完善与关联方交易的内部控制制度

1、基本规定

为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中的关联交易的表决和回避程序予以完善，并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关联董事的回避表决程序等均予以了明确的规定。公司内控机制的有效性进一步增强。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

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未能出席股东大会的关联股东，不得就该事项授权代理人代为表决，其代理人也应参照本款有关关联股东回避的规定予以回避。（《公司章程》还明确规定关联股东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的回避和表决程序）。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等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

2、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

根据《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

总经理的审批权限：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单笔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公司拟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含同一标的或同一关联法人在连续 12 个月内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下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下的关联交易。

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 30 万元人民币以上（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下同），100 万元人民币以下，或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金额不超过 30 万元人民币的除外）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 100 万元人民币以上，500 万元人民币以下，或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的除外）的关联交易。

股东大会的审批权限：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金额在 500 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20% 以上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议后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综上所述，公司已采取必要措施对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1、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6 日缴足了 2015 年 8 月认缴的注册资本，缴足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2600 万元。

2、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盈烽通讯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10 月 21 日缴足了其认缴的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缴足后其实收资本为 100 万人民币。

3、公司董事长何双全已于 2015 年 12 月 9 日向公司归还结清了相关借支 65.56 万元。

4、2015 年 9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部分股东股权转让，转让情况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中“四、历史沿革”之“（十一）第四次股权转让”。2015 年 10 月 12 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对本次变更进行了核准。

（二）或有事项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资产评估事项。

十、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公司现行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中载明了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1、利润分配顺序：第一，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第二，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

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第三，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第三，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支付股东股利。

2、股利分配方式：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

3、股利分配时限：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报告期内公司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股利。

（三）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现行政策一致。

十一、控股子公司及其他被投资单位的基本情况

（一）宏成数字科技（香港）有限公司（KASDA NETWORKSLIMITED）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1.23 万美元（实收资本 0 元）

商业登记证号：59931874-000-06-14-6

经营范围：贸易。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宏成数字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00%的股份。

2、主要财务指标

公司主要为深圳宏成代收代付货款，一般不发生经营损益。

（二）KASDA NETWORKSINC（宏成美国）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200 万美元（实收资本 0 元）

商业登记证号：商境外投资证第 4403201200171 号

经营范围：贸易。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宏成美国 100%的股份。

2、主要财务指标

未实际经营，无财务指标。

（三）深圳市盈烽通讯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1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号：440301109411635

经营范围：无线电及外部设备、多媒体产品的系统集成及无线数据产品（不含限制项目）的技术开发与销售；无线接入设备的研发与销售；通讯设备、电子产品的销售；数字电视播放产品及通讯产品的技术开发及销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

2、主要财务指标

未实际经营，无财务指标。

十二、风险因素及公司对策

（一）市场竞争风险

从行业竞争格局来看，以思科、网件、友讯为代表的美国、台湾公司依托高端的研发技术和设备，占据着全球主要的高端应用市场；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以及国家对通信基础设施及配套设备的大力支持，以华为、中兴、腾达等为代表的国内宽带通信设备制造企业也在逐步朝着“专、精、特”的方向不断发展，行业内企业数量不断增多，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公司在行业内处于中游位置，与上述优秀企业存在差距，如公司在未来不能有效提高自身竞争力，可能对公司的持续经营带来一定影响。

为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加强产品研发力度和对市场的调研深度，力争发展更多客户和拓展国内市场，以此应对市场竞争的整体风险。

（二）经营周期性风险

公司报告期各期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3,807.77 万元、8,276.64 万元、2,386.73 万元，波动显著。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销售客户均在境外，受相关国家或地区时事政治、大型盛会以及民生工程等因素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呈现周期性波动，如受 2014 年巴西世界杯的影响，主要客户之一的巴西 WKM 向公司采购了 272 万美元的通讯终端设备，采购量较大。

为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在兼顾海外市场的同时，增加对国内市场的开拓力度，通过参加三大运营商（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中国移动）的招投标及技术测试，以实现内外销兼顾的经营目标。

（三）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909.35 万元、1,619.94 万元和 901.36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3.88%、19.57%和 37.77%。公司根据信用状况，对部分客户提供 30 天至 180 天的信用期，受个别客户回款不及时或逾期时间较长的影响，报告期内对个别客户的应收账款单独计提了减值准备，应收账款回款存在风险。

为应对收款风险，公司已针对客户的资信情况不断完善和健全客户的资信评估和应收账款管理体系，并根据风险转移原则在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投保，极大地减轻了应收货款回收的风险。

（四）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以外销为主，出口商品、进口原材料主要使用美元结算，公司持有较大数额的美元资产（主要为美元货币资金和经营性应收项目）和美元负债（主要为经营性负债）。

2013 年度美元兑人民币汇率的中间价处于小幅下跌趋势，2014 年度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整体保持平稳并呈微小上升态势，2015 年 1-8 月美元兑人民币汇率

整体保持平稳，但 8 月较 7 月汇率上涨幅度超过 4%。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汇兑损益分别为 134,030.91 元、-165,072.80 元、-427,688.99 元。如果未来公司进出口数量进一步增加，且美元兑人民币结算汇率短期内波动较大，公司的境外原材料采购价格和产品出口价格仍将受到影响，进而对公司的业绩可能产生一定的影响

（五）主要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同期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9.71%、69.98%和 62.28%，虽然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占比呈逐年下降趋势，但主要大客户的集中程度仍然较高。如果主要大客户因经营周期性变化对采购计划进行调整或出现意外事件导致经营困难等情形，短期内将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盈利能力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

为应对客户集中所带来的风险，公司对境外主要市场深入、及时地跟踪、把控，部分主要客户因周期性经营调整可能减少采购量，公司会重点拓展其他客户；另为减少境外市场快速变化带来的风险，公司会逐渐将经营战略重心转移至内地市场，通过参与三大运营商的产品技术测试获得相关市场准入资质，从而形成内外销市场兼顾的整体经营策略。

（六）主要供应商相对集中的风险

公司上游供应商行业集中程度较高，主要体现在主要材料供应商大多是拥有原厂代理资质的少数经销商，一般客户只能通过经销商采购主要材料，因主芯片等主要原材料技术含量高、市场需求旺导致公司需要有计划地大量采购，以降低采购成本及减少主要材料供应不足所带来的相关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材料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同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8.10%、50.45%、和 54.31%，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供应商集中度相对较高。如果主要供应商因意外事件出现停产、经营困难、交付能力下降等情形，短期内将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盈利能力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

为应对上述风险，公司深入对市场的了解、分析、判断，不断完善存货安全库存管理制度以及相关的预算编制制度，在降低采购成本的同时以减少原材料呆

滞的风险。

（七）持续经营能力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率分别为-647.16 万元、496.82 万元和-391.27 万元，公司净利润率分别为-17.00%、6.00%、-16.39%，公司的盈利能力较弱，主要体现在公司投入的研发力度大，但品牌知名度不高且产品销量不够，未能持续或稳定地实现规模效应，目前境外市场变化较快，需要公司投入更多的人力、物力、财力对市场进行快速反应，从而对公司的各项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实施如下措施，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转变经营策略，将目前以境外市场为主的销售策略逐渐转变为以境内市场为主，内外销兼顾的经营策略。目前公司积极参与国内三大运营商的产品准入测试，在拟获得准入认证的同时也在一定程度上提高公司生产运营的各项水平，通过对国内巨大的市场的渗透来改善公司的销售结构和盈利水平，从而实现规模效应。

加大对渠道市场的开拓力度，不断提高市场嗅觉，增强对市场的提前判断能力，力争形成直销与渠道齐头并进的经营态势。

（八）技术更新风险

公司产品是基于不同网络通讯技术和相应的主芯片而研发，所以受到网络通讯技术及主芯片进步的引领，必然面临产品技术更新换代、产品结构调整、等一系列的压力。如果未来新技术和新产品不能及时研发成功，或者对技术、产品、市场趋势把握出现偏差，将削弱公司竞争力。另一个方面，相关研发技术的持续投入及产品更新换代，需要厂商不断投入大量资金进行技术跟踪和前沿研究，如果在研发上资金投入不足，有可能无法及时跟上技术升级换代的步伐，而丧失发展的主动性。

（九）主要产品进口国（地区）政策调整风险

公司产品大部分出口，主要销往巴西、巴基斯坦、美国及台湾等地区，至今未出现上述国家或地区对宽带终端设备的进口限制或贸易摩擦，若未来上述国家

或地区为保护其本国或地区相关行业的发展，调整宽带终端设备产品进口政策，将对公司产品销售造成不利影响。

（十）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调整的风险

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30 日取得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F201444200195，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高新技术企业的有关税收优惠政策，本公司在报告期内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未来如果国家所得税优惠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或公司不符合相关条件无法继续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将会对公司利润及财务状况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十一）其他风险

公司面临的其他风险因素，详见本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六、所处行业基本情况”之“（三）公司所属行业的基本风险特征”。

十三、公司经营发展目标

（一）短期目标（1-2 年）

这几年，随着中国政府主导的宽带提速计划的设施，光网络产品在国内形成井喷式增长，公司虽然在光通讯这块多年来一直有大量的技术跟踪和研发投入，但面对市场的超快速发展，公司在研发投入和产品产能这块明显不足，不足以应付市场的变化。为此公司这两年将每年的 50% 以上的研发经费和公司 40% 的研发力量投入到 PON 相关产品的项目，以期能在未来 2 年左右的时间进入市场前几名的份额。

（二）中期目标（3-5 年）

随着智能手机设备和移动物联的海量数据传输需求，移动数据网络的应用快速增长，4G LTE 制式的移动数据网在世界各地陆续布署。公司在未来几年会加大 4G 技术的储备和 4G 新产品的研发，确保公司在移动数据应用行业这块的市场地位。

（三）长期目标

宽带通讯终端产品类型丰富、产品更新换代较快，同时随着专业分工的深化，通讯设备提供商和电信运营商对于专业制造服务商的研发能力和制造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需要生产制造企业的研发生产能力能适应不同网络技术、不同应用场景。

宽带通讯终端生产商需要对电子通信产品进行持续的研发同步和技术升级，并能在研发技术能力、工艺技术保障、品质技术控制和生产技术管理等各个环节保持较高的水准，公司在未来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需要一点点积累这些能力，保证为市场提供客户体验更好的产品。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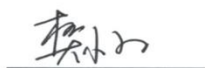
何双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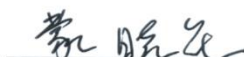
曹立文



姚尚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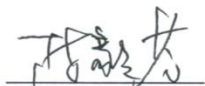


樊小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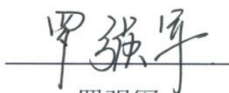


蒙晓花

全体监事签名



陈毅芬



罗强军



冯英

不担任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张敏帆

深圳市宏成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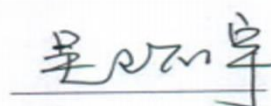
2016 年 4 月 1 日



一、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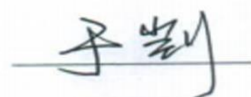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吴环宇

项目负责人：



于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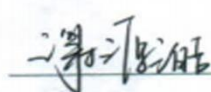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



于凯



郑孝贤



谢源澔

主办券商：国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编号：316 (42)

兹授权我公司吴环宇同志（职务：深圳分公司总经理兼投资银行八部总经理）代表公司办理下列事宜：

签署深圳市宏成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之主办券商声明。

被授权人应在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的前提下履行相应职责。

本次授权有效期至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五日止。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八日

注： 1、授权委托书内容要填写清楚，涂改无效。

2、本授权不得转授权或转委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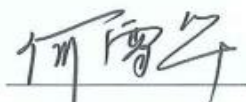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浦洪



何雪华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于秀峰

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



2016 年 4 月 1 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大华特字[2016]003160 号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深圳市宏成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大华审字[2015]006764 号审计报告、大华核字[2015]004175 号申报财务报表与原始财务报表差异比较表的鉴证报告及大华核字[2015]004176 号申报期内及其期后股东出资到位情况的专项复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张晓义


秦睿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梁春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 年 4 月 1 日



五、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评估师签名：



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深圳市公平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5 日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